

112年度會員大會 導師開示
中論正義（十七）
大日經真義（二十四）
空谷跫音（三十二）
新版早晚課儀軌（四）

正覺

電子報

第 177 期



2023.03.30

目錄

正覺電子報第 177 期

| | | |
|----------------------------|---------|-----|
| 112 年度會員大會 導師開示 | 平實導師 | 1 |
| 中論正義(十七) | 孫正德老師 | 14 |
| 大日經真義(二十四) | 游正光老師 | 33 |
| 空谷聲音(三十二) | 大風無言 | 50 |
| 新版早晚課儀軌—— 並略述天魔波旬(四) | 郭正益、張育如 | 77 |
| 《玄奘文化千年路》系列影片上線訊息公告 | | 93 |
| 嚴正抗議 CBETA 收錄外道典籍於電子佛典中 | | 95 |
| 公開聲明 | | 102 |
| 法義辨正聲明 | | 106 |
| 中國佛教復興訪談報導 | | 111 |
| 佈告欄 | | 115 |
| 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 | | 144 |
| 正覺贈書目錄 | | 154 |

• 本期稿擠，總持咒略釋、救護佛子專欄及電視弘法文字稿均暫停一次

平實導師開示

—— 112年度會員大會

感謝大家！週日放棄了陪伴家人，還踴躍地前來開會，謝謝大家的護持！

經過這三年，平靜中卻有紛紛擾擾的事相，也就是說，三年前開始了一個「琅琊閣之亂」，那當初我們開會判斷的結果，現在就證實了，這個亂事主要就是三個主角，三個主角裡面有兩個是背後支持的——其中一個提供了美國手機的號碼來開設琅琊閣的網頁；另外一位是法師，他想要藉著這個事件來證明他所學的法到底正確或者錯誤。其中最重要的主角，就是他主持這個網頁大部分的文章，諸位都已經知道是誰了，我就不必指名道姓。

那麼其中的那位法師後來看雙方（就是學員跟他們）¹的論辯，他確定了這個法正確，確定之後他就告長假離開了，他就要用這個法去大陸推展，他要建立一個宗派。我們一向是反對宗派的，因為大乘法本來就沒有宗派；玄奘的年代是這樣，天竺的年代也這樣，我們現在也應當這樣。但他認為應該要建立宗派，所以他出去建立宗派。

¹ 編案：本文中，圓括號為開示時的說明，方括號為校潤稿件時增補的內容。

那麼他也說他自己請示了 如來，「如來」說他應該去建立宗派。但是我這裡附帶要向大家報告：如果你們有請了佛菩薩聖像〔在〕家裡供奉的話，務必要請福田部去安座、辦理安座法會，因為佛菩薩你必須要邀請，祂才會來你家住持，你沒有邀請，〔佛菩薩〕不會來的。一般鬼神是求之不得，你不求他，他也要來的，因為他們爲了生存是這樣，或者說天魔波旬無孔不入；但佛菩薩的格不是那樣的，所以你必須要有誠心、有恭敬心來邀請，也就是辦理安座法會，然後佛菩薩才會來住持。所以當供奉的人，他的心已經變了，他把原來護法、學法的心改爲破法的心，佛菩薩就離去了，就不再住持了，那以後他所請示出來的結果，就跟沒有安座的聖像是一樣的，那就是鬼神的指示，所以什麼樣的情況都會有，我們就不必理會。

但是提醒諸位，如果有誰家裡佛菩薩供奉了以後，一直都沒有舉行安座法會，那麼請趕快聯繫福田部，去安排時間、去家裡舉行安座法會。安座法會之前，如果你確定家裡的所謂佛菩薩並不是真的佛菩薩，那你就不要再供養，並且請他們離開，因為那是鬼神——你已經確定了。沒確定就不要這樣作。你確定了，就請他們離開，用一塊黃布把佛菩薩的聖像蓋上，然後等候福田部來舉行安座法會，再重新供養。這個事情是一定要記得的，不要忘記。如果沒有〔舉行〕安座法會，然後你就直接供養，那你上了香以後（諸位都知道，鬼神他們是聞香而來，他們以香爲食），如果這裡沒有佛菩薩住持，鬼神就會來，你點了香他們就來，那是會跟密宗一樣——密宗的

那些所謂的佛菩薩像，供奉了以後，結果都不好，對信徒、家庭、事業都不順利。這點是請大家要注意的。

好！那麼話說回來，由於琅琊閣事件的問題，當初我們在猜測為什麼他們會這樣作，那後來也證明我們的判斷是正確的。這位主持人住在什麼地方、跟什麼人在一起等等事情喔，還有其他的他們家裡的事情，我們大概也都差不多知道了。那後來他的家人因此沒有再去看他，因為不能去看，每一次去看了，第二天他就貼文章罵兒子，順帶就罵正覺。因為呢，我們很清楚知道他就是不想被打擾，因為他希望家人跟他走，家人不想走，如果兒子常去看他，他就更生氣了；所以有這些事情等等。那很多其他的事情都屬於事相，事相上的事情我們就不說它，因為我們是以法為歸。

所以呢，儘管他們跟以前退轉的人一樣，都是先作人身攻擊，後來證實那些都是虛妄的、編造出來的假事實，〔於是〕攻擊不成，然後就開始攻擊法；〔這些退轉者〕所走的路大概都一致了。但是這一次是明顯比 2003 年那一次，那個層次差太多了；2003 年那一次，我們作了正式的書本回覆以後，他們不到一年就全部解散了。因為他們離開後，本來在信義路二段買了一個房子（一個大樓中的一層，他們叫作「信義講堂」），但是大概一年後賣掉了，因為他們知道自己的法確實錯了。他們知道錯，這是表示呢，這一世他們不會下墮，因為知道錯了，他就懂得懺悔嘛！懂得懺悔就不會下墮。

可是現在這一批人，主要的那三個人呢，有一個就是那個法師，算是回到正法，但是卻求名聞利養去了，那是另一

回事；至於主謀的這兩位能不能得救，還要看他們以後了，但是 大士的指示，是可能得要下去了，那是沒辦法的事。但是我們該作的事情繼續作，大概今年就會告一段落，就是親教師們〔視頻弘法〕錄影、去討論他們的相似佛法²，那麼已經討論到差不多了，大概今年就會圓滿這個法義辨正的事情，然後我們就繼續專心弘法了。我所知道親教師們的開會是這樣決定的，對不對？好！那因為我不涉入，我不知道，我只是聽到說有這樣的消息。所以明年他們如果繼續寫，那就是真的當作狗吠火車了，就不理他了，因為三年的法義辨正講得也夠多、也夠深入了，有智慧的人都可以看得懂。那麼這個就是三年來的這個「琅琊閣之亂」，最後還是沒有亂起來。

但是所謂請示佛菩薩的事情，還是要請諸位要確定你家裡真的有佛菩薩來住持。如果是鬼神入侵的話，那你請示的結果是不可以作為依憑、不可作為憑據！

另外呢，我要說的是，進入了正覺以後，由於我們正覺的特色就是「實證的佛法」，因為我們的法不是只有二乘菩提，我們是以大乘菩提來函蓋二乘菩提，而且我們從三十年前一開始弘法就提出來一個說明，就是這〔一切佛法都〕是可以實證的！其實最早提出「實證的佛教」是現代禪，可是後來

2 「三乘菩提之相似佛法—重蹈燈下黑之琅琊閣」

<https://video.enlighten.org.tw/zh-tw/a/a23>

「三乘菩提之相似佛法（二）—重蹈燈下黑之琅琊閣」

<https://video.enlighten.org.tw/zh-tw/a/a25>

證明現代禪根本就悟錯了，他跟那些大師們一樣，還是落在離念靈知裡面。那後來我們弘法之後，他也曾經封山，封山之後呢，後來他乾脆就向佛教界懺悔，所以臺灣、大陸的各大道場，都有接到他的懺悔文。所以他後來就開始走向彌陀法門，因為他認為自己是大妄語（那麼他還有一些牽涉密宗的事情我們就不談它），他可能自認為一定要下去，所以他就有一句話說：「從今以後彌陀是我的唯一（好像是「歸依」還是「依靠）」³，有這麼一句話；那他這樣就不會下去了，這是好事！可是如果以琅琊閣的事情來看呢，琅琊閣顯然比他嚴重過幾十倍了；那大士很慈悲，希望我們救他，但是我們真的救不了他，力有未逮啊！不是不想救，而是他已經失去了人的格——失去了作為人夫的格、作為人父的格、作為道友的格；他已經沒有人的格，所以我們真的救不了他。能夠救〔他〕的方法我們都去作，例如我們出版《成唯識論釋》也是救他的方法之一，但是我的想法呢，即使你把《成唯識論》的真義講得清清楚楚、明明白白，他還是不會接受的，因為他沒有那個格，那就無可奈何。

但是我要回來說，我們是一個實證的佛教〔道場〕；那現代禪被證明他悟錯了，解脫果也證錯了。我們接著提出來「實證的佛教」，並且這個倡議啊，是在《正覺學報》的第一期或

3 〈李元松向佛教界公開懺悔啓事〉：【唯有「南無阿彌陀佛」是我生命中的依靠。】擷取日期：2023/3/19

<https://zh.wikipedia.org/zh-tw/%E6%9D%8E%E5%85%83%E6%9D%BE>

第二期，就有這個序文正式寫出來了⁴。但是我們同修會有一個離開的師兄，他提倡說他是「實證的佛教」，說他是最早提出來的，其實不對！最早的是現代禪，但現代禪的實證佛教無效，因為是錯誤的；那，那位師兄說他是最早提倡的，其實是我們，不是他，可是他讀過的都忘了，然後在我手下悟出來的也不承認，說他〔是〕自己悟出來的，但是如果沒有正覺出世弘法，他能悟個什麼？什麼也不是！那他們就是藉這個法來謀取名聞利養。

這樣就有一個問題產生，也就是說呢，到底他是悟了沒有？因為我們常常講，你證悟了以後，**有沒有悟的審判標準、評量標準是要看有沒有轉依成功**。而且我們也常常說，說某一部經中 佛陀講了一些開示，可是那些開示裡面沒有提到什麼勝妙的法，看起來都是跟事相有關的，可是為什麼就有多少人證得二乘的無生忍，就有多少人證得大乘的無生忍，甚至於有多少人證得無生法忍，什麼原因呢？因為他們〔以前悟時〕還沒有完成「**無間道**」。「無間道」的意思是說你悟後要轉依，心心無間，都無猶豫，一點懷疑都沒有，這樣如實地轉依你所證的第八識真如，以及祂的本來清淨的自性、本來解脫的自性，那這樣才叫作真正的實證無生忍或者無生法忍。所以很多人知道了般若的密意，但是他心中不得決定，沒有

4 平實導師，《正覺學報》創刊詞：【從方法學來描述佛教時（例如：以批判為方法來研究佛教，就是「批判佛教」的話），那麼真正的佛教應該稱為**實證佛教**，不應該用其他的方法稱之。】《正覺學報》創刊號，財團法人正覺教育基金會，2007年12月2日初版首刷。

辦法心得決定的時候，他就不能成就無間道；那他心中始終有疑，有疑就不是真的證無生，所以得要聽到佛菩薩說些什麼法，雖然那些法跟所證的佛菩提無關，但是卻可以促使他心得決定〔才能證得無生忍等〕。所以，有沒有真實的證悟呢，除了智慧上有沒有通達以外〔還要看是否完成了「無間道」〕；也就是說，你對真如通達不通達——這當然不是講七真如的通達，而是講真如總相的通達——對真如總相有通達了，你才能夠心得決定；當你心得決定了，你才叫作〔真見道位的〕開悟的人，或者也可以依二乘教來說，你就是開悟的聖人。這叫作聖人喔！可是聖人要有聖人的行止，如果「聖人」的行止，都在貪求名聞利養，他還叫聖人嗎？由這一點諸位就很容易來判斷了。

所以呢，既然我們是個實證的佛教道場，那諸位已經進來了，也成為會員、學員了，那當然，我還是要鼓勵諸位要實證！那，對已經實證的人呢，我的要求更高，我的要求就是：你證真如以後，〔要〕住於這個無分別影像中，因為真如是無相的；那悟後要繼續努力在事相中治修其心，也就是要依於真如來治修其心，那你治修其心不能離開世間相，所以你要在各種有分別影像裡面，去繼續進修那個無分別影像，使自己的真如別相智可以生起。那這個就是諸位要繼續聽經、上課，然後回家還要繼續自修。

那我這一世在講經方面啊，我會把它講到圓滿，也就是說，最深的經呢，我先把它講完——《解深密經》是三部最深的經之一，那前面，最深的《楞伽經》、《楞嚴經》都已經

講過了，這一部〔《解深密經》〕講完可以算是圓滿了；剩下的就是其他相關的經典，我已經挑選了九部在等著，那這九部講完，大概我就走人了。這一世講經的計畫要把它圓滿，剩下的就是破斥外道，尤其是那些部派佛教的遺緒——就是釋印順那一派人；不幸的是，他們主持了《〔中華〕電子佛典》的編輯，那他們把許多的外道論也放進去，我們就得要把它整理出來，要預防後世的學人（當然也包括我們後世）再被誤導，所以《正覺藏》是另一件重要的工作。

……（一段開示省略）

那這三件事作完了，我這一世的任務就圓滿了，圓滿的另一個名稱就是結束，結束就是要走人，轉到下一世去，然後下一世看哪個大陸同修的家庭願意接納我，我就生到那裡去，大概就是這樣的一個過程。因此我還是要感謝大家！因為有諸位作為聞法眾，所以我才能夠繼續講經說法。也有諸位作為實證的人，所以呢，我幫助諸位來實證，也才能成功；如果每回禪三都沒有人報名，我也幫不上忙。所以既然有緣進入正覺來相遇，這個緣分，不是一世、兩世的事情；如果是一世、兩世的事情，那一定會退轉。但是呢，我們這個法跟外面不同，我們這個法是你悟後要繼續進修，所以呢，我們有學不完的法，從凡夫地一直傳授到如何進入佛地，這些法我們都會傳。

那我們既然有這樣的法，諸位有幸進入這樣的道場，就應該以實證為標的，不要像世間人那樣，作著迷幻不實的空

思妄想；但是在這個實證的過程當中，以及實證之後，也仍然有六度萬行要繼續行，不是說悟了以後就天下太平，那是禪宗一般祖師的作法啦！我們這個法，悟了才是修道的開始！所以呢，在這個法裡面，大家就要繼續培植福德，繼續修集定力，繼續把應該要改變的心性，好好加以改變，要使自己的心性全然符合菩薩的格，因為菩薩有菩薩的格，所以佛說「菩薩種姓」。爲什麼叫作〔菩薩〕種姓？因爲他的心態，他的身行、口行、意行，都要符合菩薩的格，這樣符合菩薩的格以後，你才有資格可以實證 佛不對聲聞人所傳的大乘法，所以這個法不共二乘，才會稱爲「別教」嘛，那經由別教的實修，最後你就可以成佛，才叫作「圓教」。

因此既然進入這個法裡，那就請諸位想要實證的條件，你要先去具足，不要去抱怨。在各種共事的過程當中，有時候有的幹部他比較心急，可是心急不等於惡心，所以現在大家終於漸漸瞭解：某某幹部，他那個人喔，豆腐心是刀子嘴，講話都會傷人，可是他沒有傷人之意，因爲他的習性就這樣嘛！那我們也幫助他慢慢地去改變，他的心性也可以成長，那諸位在這個狀況下也要學會忍辱。所以琅琊閣爲什麼會出來亂？就是他們的心性沒有修好忍辱，所以同事之間有一點點的不愉快，他們會擴而大之，然後就記恨，〔因爲〕沒有辦法對那一些同修們去報復，那他〔們〕就怪到正覺頭上來，就把正覺當作——世間人講的叫作冤家、仇人一樣，所以那位法師說：「他們對正覺是苦大仇深」，我說：「苦從何來呢？」我又沒有得罪過他。「仇從何來？」我也沒有作過什麼事情不

利於他呀！爲什麼對我有仇呢？後來我們探究了，結果有仇！因爲他的家人不肯隨他而去，所以對我有仇，就只能這樣解釋了。

所以如何成就心性的改變，去符合菩薩的格，這是最重要的事情，因爲呢，在智慧上，我可以把諸位從凡夫地教到佛地，現在《成唯識論釋》講的，就是這個凡夫地講到佛地，我們〔講〕這《解深密經》，也是如此，所以《解深密經》中，以前 佛陀只是私下指導的法，我現在也講給諸位聽，這在經典裡是找不到的，因爲 佛陀以前是私下指導的，不〔在〕公開講經來講的，但我現在也講給諸位聽。可是問題是：這個智慧你學到佛地了，你就能成佛嗎？你的心沒有到那個境界，那你空有智慧也是不能成佛的！

還有一點很重要，就是要攝受眾生，千萬不要跟眾生結惡緣，因爲呢，**攝受眾生就是攝受佛土**，所以誰攝受誰不一定喔，有時候某某人啊，指揮你作這個、作那個，可是往往是你攝受他，因爲你發覺他作事講話不得當，那你可以忍下來，能夠找個機會私下沒人的時候告訴他：「這樣作好嗎？或者應該怎麼樣比較好」，那你就攝受他啊，看起來是他攝受你，其實是你攝受他，未來道業的進展可能你會比他快。所以不要輕視任何人，在上位者不要輕視下位者，不要輕視任何人！但是呢，在下位者要學會忍辱，因爲你會忍辱，你就能攝受別人；你攝受了別人，未來世反而他成爲你的弟子，這是在佛教的弘法過程中，常常一直都存在的事實。所以還是請諸位這個四攝法要記得：「布施、愛語、利行、同事」，

這是很重要的事！你如果沒有同事的緣，那就是過去世沒有修好；那你如果過去世呢，有修同事的緣，也就是說你對四攝法修得很好，這一世呢，你就有很多人願意跟你共事，那你成就任何法都很容易；所以這個事情還是請大家要注意，這樣我們正覺能夠上下和諧，大家一起在道業上共同努力、共同前進。

那，因為對會外那一些所有的道場我們都已經失望，都已經看清楚他們沒有辦法去扶得起來啊，也就是說他們都是阿斗啦，他們是扶不起的，所以我們在二十年前就決定要走自己的路；以前是想要把這個法傳給那些大法師們，希望他們可以承受這個法來繼續弘法，因為他們在佛教界有基礎，但是後來我們看清楚，任何一個道場都不可能，所以我們就決定走自己的路。那，既然走下來了，我們對於自己的同修當然就要好好攝受，然後呢，我們儘量想方設法，開闢各種福田給諸位種，那你種了福田，就有那個資格可以實證。但是除了〔種〕福田以外呢，還有心性的修改、改變，心性的改變也是福德的一種啊！那加上定力也夠了，這樣實證就是水到渠成；只要在正覺不離開，遲早都可以實證，這是我的想法！

那今天也沒有特別準備什麼來跟大家講，但是我說的這個是最實際的，因為呢，「智慧」我可以教諸位一直往上走，但是你的「心性」與「福德」如果沒有跟上來，學了這麼多智慧呢，畢竟也只是乾慧，因為你並沒有辦法轉依成功，譬如說我講了初地真如，乃至講了佛地真如，你也轉依不成功，你還是跟不上來，那就是要一世又一世慢慢地修；所以我這

兩年就常常告訴諸位說心地要趕快轉變，心地要清淨，要符合你所證的增上心學、增上慧學，那這個前提就是先有增上意樂，然後才有增上戒學，所以這四個部分大家都要去注意！

那我今天就提出這個重點，希望大家互相共勉，互相來扶持。如果同修之間有不如理的地方，就找個私下的場合跟他提出來勸諫；如果同修之間有作得好的，我們就給予他讚歎，這樣大家互相扶持，那麼未來世我們還是會再相聚。但是你們不要想說：「你未來世去大陸，我們怎麼相聚？」也不一定啊，因為〔去〕大陸，我將來〔長大以後跟這個法又〕接上了頭，我還是可以回來朝山的啊，或者有人要往生去大陸也可以啊！因為我的任務就是復興中華佛教嘛！既然這個任務要去執行，不能捨棄，還是要去那邊成長吧！總之我們就是一個佛法的大家庭，那佛法的大家庭呢，大家就是師兄弟，既然都是師兄弟，兄弟不是外人吧，是家人嘛！既然是家人呢，每一個家人都要互相扶持，那這樣我們就是廣結善緣，這樣子的話，到未來世，那個緣還是會繼續存在的，那你未來世長大不久又會接觸到這個法，立刻又回到這個大家庭來，因此這樣大家道業的增長就很快。

但是結論就是說，心地一定要趕快轉變！才能夠至少在九千年後，證阿羅漢果。我知道有幾位可能這一世可以取證阿羅漢果，這是目前已經可以看見的，因為有努力在轉變心性——如果心性沒轉變，就不可能。但是至少在九千年後要證阿羅漢果，然後去彌勒內院，跟隨當來下生 彌勒尊佛好好學法；你在人間如果〔法〕有學好了，《成唯識論》的百法你

都通了，那學好了之後，去到彌勒內院，可能你在追隨 彌勒菩薩下生人間之前，就已經入地了，這是有希望的。那我希望是有一些人在九千年後是已經入地了，這是我的期待！總而言之就是肺腑之言啦！那諸位如果聽得進去，有努力在心性上面去尋求轉變，心性到了，你實證的因緣一定會成熟；因為最難修的是心！不是智慧！有善知識在的時候，智慧是容易修的，但是心很難，因為心呢，就像猿猴一樣很不安定，一直在追求六塵境界，那我們藉著這個法，不斷地去看穿「能取的是自己、所取的也是自己」，然後心性轉變了，把那個能取與所取的習氣加以改變，那你要修增上意樂、增上戒、增上心、增上慧，就全部都很容易。所以最重要的還是心！智慧努力地學，但是學了就要轉依那個智慧！這就是我的期待。好，謝謝諸位，阿彌陀佛！

2023年3月12日 於台北正覺講堂

中論正義

孫正德老師 著

龍樹菩薩



(連載十七)

第二節 〈觀因果品 第二十〉

因果的道理非常微細，有的計執因果是一或者因果是異，也有的計執因中先有果或者因中先無果，這些計執本身都已失去世間的道理，更何況能論及般若實相的無生正理？更有計執「時是真實常住的，亦常亦遍，攝藏無量差別功能；只要外緣擊發起諸作用，芽莖等果隨用生成」；認為農作植物的種子由眾緣和合而生果，乃是「時」的作用，主張「時」是無生無滅而有作用。綜而言之即是計執眾緣和合必能生果，昧略了眾緣和合時必定要有眾緣所依的能生因，於是提出他們的主張：「由於各種因緣和合而顯現有果出生的緣故，應當知道這個果確實是從眾緣和合而有的。」論主因此答覆說：

頌曰：

若眾緣和合，而有果生者，和合中已有，何須和合生？

若眾緣和合，是中無果者，云何從眾緣，和合而果生？

釋論：「如果是因眾緣和合而有果出生的話，必定在和合中已經有果了，又何須藉由和合才能生果？

如果說眾緣和合有果生，但是在和合中沒有果，如何能從眾緣的和合中生果呢？」

「眾緣和合即能生果」，這是屬於自他共生的概念，論主在本論一開始的〈觀因緣品〉中已經論述了：「諸法不自生，亦不從他生，不共不無因，是故知無生。」因為諸法的自性不在緣中，諸法無自性也無他性，能生諸法的自性既然不在眾緣之中，所生的諸法當然沒有自性也沒有他性。如果主張「眾緣和合即能生果」，那就是眾緣有能生果的自性，果就在眾緣之中，成爲未生有果，違背世間道理；亦應當隨時隨處皆有果生，又何必要「和合」這樣的分位才有果生？如果改口說「果不在緣中，所以沒有過失」，但是眾緣共和合時猶如未生位，眾緣無自體、無自性的體性沒有差別的緣故，如何能成爲果的生緣而說和合之後能生果呢？而且「時」如果是常住法，即是不能改轉的，眾緣的和合又如何能夠讓其改轉呢？因此若說「眾緣和合能生果」，即是墮在諸法自他共生的過失中，前面已經詳細申論了，此處不再重複。因此說，眾緣和合之後能出生異熟果的還是四緣中的因緣，即是實相心阿賴耶識及其所含藏的異熟果種子。

頌曰：

若眾緣和合，是中有果者，和合中應有，而實不可得。

若眾緣和合，是中無果者，是則眾因緣，與非因緣同。

釋論：「假如眾緣和合，其中確實有果的話，在和合之中便應當有果，而實際上不可得。」

假如眾緣和合時，其中沒有果的話，那麼眾因緣能生果，道理就與非因緣能生果相同了。」

此處論主再一次論述〈觀因緣品〉中所說的「果先於緣中，有無俱不可，先無爲誰緣？先有何用緣？」這個道理前面已經說得非常清楚了，但是問難者辯解說「因」給「果」作因以後就滅了，有了因果關係，所以沒有自他共生的過失或者緣中有果無果的過失。論主答：

頌曰：

若因與果因，作因已而滅，是因有二體，一與一則滅。

若因不與果，作因已而滅，因滅而果生，是果則無因。

釋論：「若是因給果作爲生因，在果出生以後因即滅失，那麼這樣的因就有二個體，一個是生因一個是滅因。

如果又說因不給予果，作爲生因以後就滅失，然而因滅而果生，這果就成爲無因生了。」

「一法一時自爲因果，一體中有因相也有果相」，這個道理是不能成立的。如果因果爲同一體而果出生以後因即滅，因體必須滅了才可說因滅，而因體滅了果亦不能存。若說因有二體，一因體與果爲生因、一因體在果生後即滅，則因即成爲可分割之二法；因轉生果之後必須再分割爲二，以待一因與後有果爲生因、一因於果生時滅去，分割到最後即可滅盡，「因」可分割可滅即是生滅法。假如爲了補救過失而說「因不會在給果作因以後滅失」，那麼因將繼續存在而未產生作用，果就成爲無因生了；然而現見一切法皆是種子滅失其因

的體相以後，果法的體相才出生。未來的果法不因於過去與未來而生，因為過去已滅、未來未生，都沒有因的作用；又未來無體，生要依於何法而生？這顯示一個真實正理，就是當眾緣和合而導致因滅與果生之間，要有本住法執持能生果的因，在因滅果生的過程中執持業種來實現異熟果，因滅果生的現象才能現前。然而問難者無法對因的說法有所救護，卻堅持眾緣合時即有果生，是故論主辨正如下：

頌曰：

若眾緣合時，而有果生者，生者及可生，則為一時俱。

若先有果生，而後眾緣合，此即離因緣，名為無因果。

釋論：「如果眾緣和合時，就會有果出生的話，那就是生者與可生，成為一時俱在。

如果不是一時俱在而是先有果出生，而後才有眾緣和合之時，這個果就離了因緣，成為無因之果了。」

若認為眾緣和合即能生果這件事情是必然的人，在不知不解無生法的情況下，當然不能正確的論述因緣。「時」已經在前面破斥過了，不能成為所主張的常住實體而有作用的論點支撐，小乘僧人於是堅持眾緣合時必有果生；但是果生時必有能生者及可生法而可被分辨，猶如分辨種子與所生的芽苗，如果眾緣合時就有果出生，應當種子與芽苗一時俱有，但是現見世間道理並非如此。若想要再補救過失，又說先有果生之後才有眾緣和合，但這不就形成了無因卻有果出生了嗎？先前主張眾緣合時有果出生，後又說眾緣未合時先有果

生，這其實就已經違背自己的立論了，更何況離開了能生的因緣如來藏，主張無因而有果，正是立論的最大敗闕。問難者在不能接受立論被評破的情況下，又狡辯說是因滅了成爲果，所以沒有過失。論主再度辨正如下：

頌曰：

若因變爲果，因即至於果，是則前生因，生已而復生。

云何因滅失，而能生於果？又若因在果，云何因生果？

釋論：「假如是由因變爲果，那麼因就到了果位，形成了先前的能生因，生了果以後因又再生，才能到果位時還有因。

若主張的是因滅失而能生果，但是因滅失了以後如何能夠生果？又如果說因不滅而在果位中，那麼因果是一，如何成就因生果的事呢？」

問難者認爲假如因中無果，因位就沒有果出生，所以是因變爲果而有諸法。這樣的說法有什麼過失呢？果生了雖然有果相不失，但是因既然變爲果，因即失滅，因失滅了則原有的因相就會失去，不能說是因與果同時存在；不能說瓶成就了以後泥團不失，泥團經過手工及窯燒成就了瓶，便失去了泥團這個因相；如果要說泥團依舊不失，不應當能分別泥團與瓶有形狀、物力、名稱、功用等的差異，所以瓶相成就時必定失去了泥團這個因相。既然果生時因已滅，因就不可能來到果位繼續有因再生。

問難者繼續辯解說：因雖在生果時滅失，但因能生果，

所以不是無因之果，沒有過失。這樣的說法就落在前面所破的「因中先有果」或者「因果是一」的主張了。如果泥團中先有瓶，所以泥團是瓶的因，那麼泥團窯燒成瓶，泥團應當不失，才符合因中先有果；如果瓶破了，失去了瓶就失去了泥團，或如瓶成就後便失去了泥團，一定要失去泥團之後才有瓶，那不就是因中無果了嗎？假如辯解說因果是一，那麼泥團是現在法，瓶屬於未來，若因果是一的話，就沒有未來瓶可說，沒有未來就沒有現在，沒有現在就沒有過去，三世就混亂了。但問難者又提出補救的說法，主張「因遍於果，所以有果生」；論主即辨正說：

頌曰：

若因遍有果，更生何等果？因見不見果，是二俱不生。
若言過去因，而於過去果，未來現在果，是則終不合。
若言未來因，而於未來果，現在過去果，是則終不合。
若言現在因，而於現在果，未來過去果，是則終不合。

釋論：「假如因遍於一切時處而有果，還需要生什麼果？因見果或者因不見果，這兩種情況都不會有果生的。

如果說是過去因，相對於過去果、未來果與現在果，因果等二法終究不能和合在一起。

如果說是未來因，相對於未來果、現在果與過去果，這也不能和合在一起。

如果說是現在因，相對於現在果、未來果與過去果，同樣不能和合在一起。」

如果主張「因遍於果」，因果即是一，在因位應該已經能夠見到果的實現，便應當種子位即能見芽苗、種子位即能見果實、芽苗與果實皆同於種子的相貌，事實則不然。又假如因位有果，又何必再生果？既沒有果出生，就沒有相對的因可說；如果說因位不能見到有果的可能性，那個因就不能生果，果就不隨因了。因此，還是要回到四緣中的因緣第八識——能執持業種及貫通三世，因果的實現才有主體而不會產生過失。

再進一步的辨正，問難者如果要狡辯說「那是過去的因，所以能與過去的果和合而生果」，但是過去因不能與過去果和合，因果不能一時故；過去因更不能與未來果和合，因為過去已滅、未來未生，如何能和合？過去因也不能與現在果和合，過去已滅，已滅之法沒有因的作用故。同樣的，若說那是未來因，但未來未生，不能有因的作用，要如何與未來果和合？又如何能與現在果、過去果和合相在？若說那是現在因，現在因與現在果終究不能一時俱在，如何可說現在因與現在果合？過去已滅，又如何與過去果合？未來未生，如何說現在因與未來果合？

頌曰：

若不和合者，因何能生果？若有和合者，因何能生果？

若因空無果，因何能生果？若因不空果，因何能生果？

釋論：「如果因果不能和合，因如何能夠生果？假如是因果和合，因中已有果，又如何再生果？

若是因空無作用故空無果，因如何能生果？假如因中不空而先有果，又如何再生果？」

過去、現在與未來果，都不能與過去因、現在因、未來因和合，可是假如因與果不能和合，就成了無果，無果則因的名稱也不能存在，所以因空了又如何能夠生果？如果說是因不空而因中先有果，也毋須再生果，過失先前已辨，此處不再贅言。

頌曰：

果不空不生，果不空不滅；以果不空故，不生亦不滅。
果空故不生，果空故不滅；以果是空故，不生亦不滅。

釋論：「假如因中先有果，果不空則不生，果不空不生所以就不滅；因中先有果則果不空的緣故，不生亦不滅。假如因中先無果，果空的緣故所以不生，也因為果空的緣故所以不滅；由於因中先無果則果空的緣故，所以不生亦不滅。」

因中先有果就是果不空，既然果已有則不再有果生，即是果不生，果不生就沒有果滅的法相存在，因此說沒有果生也沒有果滅，這就壞了現象界中的世俗法了。假如說因中無果，那就是因不生果，意即後果不生，果不生就沒有果滅的法相；如果說「雖然因中無果，但在因壞時果生」，這樣也是不能成立的，因為因壞滅了，生也同時滅，又假如能有果生，那是在因壞時而有？或者是在因壞以後而有？若是在因壞時而有，則與壞滅同時的生也應當滅；若是在因壞以後而有，

因已壞所以無因可得，無因不應生果。因此，因中先有果或者因中先無果都不能生果。假如主張因果是一，就能成立嗎？論主接著說：

頌曰：

因果是一者，是事終不然；因果若異者，是事亦不然。
若因果是一，生及所生一；若因果是異，因則同非因。
若果定有性，「因」爲何所生？若果定無性，「因」爲何所生？

因不生果者，則無有因相，若無有因相，誰能有是果？
若從眾因緣，而有和合生，和合自不生，云何能生果？
是故果不從，緣合不合生，若無有果者，何處有合法？

釋論：「假如因果是一，這件事情終究不能成立；假如因果是異，這件事情也同樣不能成立。」

因果若是一，生與所生成爲同一個；因與果若是異，果的因就同於非因，與果不相關。

假如因中決定有果性，那麼因是什麼所生的呢？假如因中決定沒有果性，因又是由什麼而生的呢？

因若是不生果的話，就沒有因相可得，如果沒有因相，誰能說果是它生的？

假如說從眾因緣，而有和合生果這件事情，但和合這法自己不能出生，又如何能生果？

以此緣故說果不是從眾緣和合或不和合中出生，果不生就沒有果的時候，哪裡還有和合這個法可得呢？」

因果假如是一的話，因的法相應當要如同果的法相一樣，那麼此時就是果而不是因了；或者果應當如同因的法相一樣，當時就是因而不是果，因果就成爲雜亂了。假如因果決定是一的話，也沒有能生與所生的差別，沒有能生就不能稱爲因，沒有因，果也必定非有；相對的，沒有所生就不能稱爲果，既然無果，因也必定非有，因果是前後相待而立的。因與果都不可得，還能說誰與誰是一呢？假如因與果是異，應當從自因能生他果，也就是稻穀種子能生蘋果、小麥能從芝麻種子生，因與果互異必然能夠如此；也應當一因能生一切果、一果能從一切因生。然而現見自因唯能生自果而不生他果，例如稻穀種子唯能生稻米，蘋果必定從蘋果種子種植的蘋果樹所生，因此因果不是一也不是異。也不是因中先定有果，若是這樣果就如同因，不應當還有生果這件事；假如因中先定無果，那就不可能有果出生了。現見從因可生果，因此不可決定性的說果是先有或者先無。

破除「因中先有果」，並不是主張「因不能生果」，否則即形成因中無果，因中無果豈不是成爲斷滅？事實上，眾緣不能生果的自體，例如父精母血、業緣，各自不能生五蘊果報體，和合只是所顯法，又如何能夠生五蘊果體？現見五蘊果報體不是從眾緣和合而生，也不是眾緣不和合而有五蘊能出生，所以五蘊是實相心如來藏阿賴耶識藉眾緣變化而有，沒有真的五蘊自體與自性可得，乃是阿賴耶識自體種子現起的功德體性，五蘊僅是以依他起之法相施設而立名；種子、芽等相續而不斷，種子因壞而不常，此有故彼有、此生故彼生，

即是屬於第一義空¹、中道無生之法，如是諸法自相空無所有，如夢幻泡影、如露亦如電，遠離因中有果論，沒有果²而不著於斷邊與常邊，何處有和合的法可得？

第三節 〈觀成壞品 第二十一〉

從般若實相說一切法無生無滅、無成無壞，因為一切法不自生、不從他生、不共生、不無因生，生已攝歸本來無生的第八識如來藏而觀，猶如影像之從屬於鏡子一般，因此而說一切法無生，皆是自心如來藏藉眾緣幻化而有故。一切法皆是因緣所生法，藉著因緣第八識及其種子，於是有等無間緣、所緣緣、增上緣，方能從煩惱因及業因而由能生的因緣如來藏，出生未來世的五陰異熟果；所以十二因緣法或十因

1 《雜阿含經》卷 13：『云何為第一義空經？諸比丘！眼生時無有來處，滅時無有去處。如是眼不實而生，生已盡滅，有業報而無作者，此陰滅已，異陰相續，除俗數法。耳、鼻、舌、身、意亦如是說，除俗數法。俗數法者，謂「此有故彼有，此起故彼起」，如「無明緣行，行緣識」，廣說乃至「純大苦聚集起」。又復「此無故彼無，此滅故彼滅」，「無明滅故行滅，行滅故識滅」，如是廣說，乃至「純大苦聚滅」。比丘！是名第一義空法經。』《大正藏》冊 2，頁 92，下 16-25。

2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26 〈七譬品 85〉：「佛告須菩提：『如是，如是！無性法中無業、無果報。須菩提！凡夫人不入聖法，不知諸法無性相，顛倒愚癡故，起種種業因緣。是諸眾生隨業得身，若地獄身、若畜生身、若餓鬼身、若人身、若天身——四天王天身乃至非有想非無想天身。是無性法，無業、無果報，無性常是無性。……』」《大正藏》冊 8，頁 412，下 6-12。

緣法所說的諸有支（有支係指三界有，十因緣法中的識支乃根本識，非有支所攝），其屬性乃「此有故彼有、此生故彼生，此無故彼無、此滅故彼滅」；若從實際理地自心如來藏而言，一切法皆是無生之法，無生即無成，無生即無滅，無滅即無壞。

但是這樣的般若實相正理，只有證解自心如來藏而能夠現前正觀其不生不滅、不垢不淨、不來不去、不增不減的中道性，遠離一切有無戲論、能生萬法不落有無，一向無相、無作、有無皆空的真實空性法性，如是正觀、明觀並轉依不退者，才能不壞世間法並且如實如理勝解佛陀所說的般若實相中道及緣覺的因緣法。因此，對於小乘或者外道由於非因計因的緣故，所提的種種從世間法表相質疑實相的問難，論主龍樹菩薩皆能切中要點的予以辨正解惑。有人問：「一切世間的法依於時皆有敗壞相，顯然是有成有壞，如何可說無成無壞？」論主答覆說：

頌曰：

離成及共成，是中無有壞；離壞及共壞，是中亦無成。
若離於成者，云何而有壞？如離生有死，是事則不然。
成壞共有者，云何有成壞？如世間生死，一時俱不然。
若離於壞者，云何當有成？無常未曾有，不在諸法時。
成壞共無成，離亦無有成，是二俱不可，云何當有成？

釋論：「法離於成以及共於成，於離成與共成之中並沒有壞可得；離於壞以及共於壞，其中也沒有成可得。

如果法離於成的時候，既沒有成如何會有壞？就好像無生

之法本來離生卻說有死，這件事是不能成立的。

若說成與壞並存，而成壞不能一時而有，如何有成與壞可說？就好像世間有情生死，於有生之時同時又有死是不能成立的。

法如果離於壞的話，如何有成可說？（既然已離壞便應沒有成可說了）若說有離於壞的成，這樣的成便為常法，可是無常從來未曾有過不在諸法之時。

成與壞共在同一時即沒有成可得，成壞相皆離也同樣無有成，這成與壞二法同時同處的道理不可成立，此時如何可說有成這個法呢？」

「時」不是真實有的法，在前面已經辨正過了，故說「時」不能生法，不能成辦諸法；離開了由「時」所成的因，「成」與「時」便不相關，「壞」與「時」也不相關，「成」與「壞」也不相關了；若不因這個成而有壞，壞就會變成無因而壞。在現象上諸法眾緣合而成、眾緣散而壞，然而諸法無有真實體性，皆是從實相法界藉緣幻化假名而說為有，假名而說者即實無有成亦無有壞；實相法界是無相、無作、有無皆空之法；諸法既已攝歸於實相空性之中，即是無相、無作、有無空，云何可說有法生起、有法成？法若無成，何有壞可得？從般若實相說諸法無成無壞，卻不毀壞世間諸法的無常生滅現象，然而不可說世間諸法的成與壞同時、生與滅同時，因為成與壞是相對而說的，壞是緣於有成，離於成即沒有壞可得，兩者不可同時而有。

但是也不可說壞因到來時法才敗壞，現見無常未曾有不在諸法的時候，諸法皆由眾緣所莊嚴，是無常敗壞相，因此離於無常敗壞也沒有成可得。現象諸法的成與壞一時而有或者成與壞相離，這兩種情況都不可能存在；從實相法界觀待所幻化諸法無成無壞，諸法藉緣所幻化故無常敗壞，如是第八識的無生中道性才是法界的實相正理。而問難者認為無常法有盡滅相，是以「時」為因而立論「成壞同共」或者「成壞相離」，然而在「時」這個因以及共、離兩者被論主評破以後，又另外辯解說「盡滅相有盡與不盡兩面，所以諸法有成有壞」。論主答覆說：

頌曰：

盡則無有成，不盡亦無成；盡則無有壞，不盡亦不壞。
若離於成壞，是亦無有法；若當離於法，亦無有成壞。

釋論：「法若壞盡而過去了則無有成可得，如果不盡則是常也沒有成可得；法壞盡了則已經謝滅成空也沒有壞可再論議，法若不盡的話也沒有壞可得。

如果離開了成與壞，也就沒有法可得；若是離開了法，也沒有成壞可說了。」

現象界諸法皆是無常法，剎那剎那過去而不住，沒有自體性的緣故，已過去、已盡之法不能再起、再成，因此已盡已滅之法沒有成可得；如果法生起以後無間相續不滅，就不符合現象界世間諸法的無常法性，這樣的法在世間不存在，當然無成可說，沒有成當然就不能去論議與彼相關的壞法。

換句話說，現象界世間諸法不能同時具有常與無常、盡與不盡這兩種法性，外道如此的主張僅是虛妄想像而希望免除落於斷常兩邊的過失中，但終究不能契入中道實相的真實理。因此，外道又改口說排除成壞必定有法，或者說沒有法可得但有成壞，其實也都僅是爲了諍勝所作的狡辯。又有問難者提出所謂事物雖然無實但自性是空，這個自性空無成無壞，然於事物上有成壞法；或者主張所謂事物有實體並且自性不空，而於事物上即有成壞。論主繼續辨正如下：

頌曰：

若法性空者，誰當有成壞？若性不空者，亦無有成壞。
成壞若一者，是事則不然；成壞若異者，是事亦不然。
若謂以眼見，而有生滅者，則爲是癡妄，而見有生滅。

釋論：「若諸法自性空，即應是無生之法，又有哪一法會有成壞可得？假如諸法有實體、自性不空，則應當能夠自在，也就沒有成壞可說了。

成壞若是同一法時，這種既成又壞互相違背的事不能成立；成與壞若是不相關的異法，有成而無壞、有壞而無成這樣的事也不能成立。

若說僅以眼見世間事物，而論定有生有滅的人，等同於愚癡凡夫的虛妄想像，沒有實相的智慧所以見有生滅。」

諸法空無自性、諸法無生，是從諸法的實相而說的，若僅是從本無今有、生滅無常的現象觀察，因緣合有生、因緣散有滅的無真實自性緣起性空現象，並非有其真實不生不滅

的空性法性存在的。因為一切因緣各自皆無自性，和合當然也是無自性，既是無自性當然就沒有功德作用可以生長諸法，是故緣起性空僅是表明被緣起的諸法無自性、眾緣亦無自性，因此諸法不自生、不從他緣生、不從自他共生，也不是無因而生。

例如，五陰中的色陰，五根的種子不能自己出生五根色法，父精母血、四大、業種各自都不能出生有情的五根；五根的種子、父精母血、四大、業種，也不能共生有情的五根；如果沒有第八識阿賴耶識心體不生不滅、具有真如空性與七種性自性，有情的色陰五根即不能現起乃至生長。因此，主張事物無實但是自性空，說這個無自性空無成無壞，等於認定無自性空是有能生諸法而本然存在的真實法性；然而這個無自性空，是諸法被緣起而無自性的現象，諸法並不是依於該無自性空而得以現起乃至生長的；並且該無自性空屬於後法、屬於從法，是依附於眾緣合、眾緣散才能表顯的現象，如何能現起乃至生長諸法呢？所以論主評論主張緣起性空是無成無壞而能使得所生事物有成有壞者，就說「若法性空者，誰當有成壞」——沒有功德作用的現象上無自性空，從來都不能現起、生長諸法，又有何法會有成有壞呢？

諸法生住異滅而在現象上顯示出來的無自性空，是在顯示必定有諸法背後實相的存在，否則眾緣皆無有自性、眾緣不能自己和合、諸法沒有自體，法以及性用當從何來呢？諸法的實相必須具備有能生諸法的自性，必須具備諸法的種子

功能，而實相自身本來無生、無相、無我、無人，既然無生必然無滅，也就是不生不滅；無相、無我、無人，所以能夠隨著眾緣而變現幻化六道各類有情諸法，這樣的法性稱為空性。稱為空即是因為本來無相、無我、無人，故稱為空，³有真實不虛、能生諸法的功德自性，故稱為空性。法界中具備空性的法是本自無生而能生諸法，這樣的法稱為勝義、稱為第一義，也就是佛藏、菩薩藏，又稱為如來藏。

經中說如來藏自性清淨，在於一切眾生身中，被陰界入衣所纏裹，心體常恆清涼不變；⁴又說阿賴耶識即是如來藏，雖與無明的七識心共同在一起，但是心體離於無常的過失、離於五陰我的過失而自性清淨。⁵所以阿賴耶識即是空性心如來藏，阿賴耶識即是一切種類有情各各五陰之所從來的實相心，心體本來無生而能藉緣變生幻化有情的果報身；有情果

3 《入楞伽經》卷3〈集一切佛法品 第3之2〉：「大慧！我說如來藏空、實際、涅槃、不生不滅、無相無願等文辭章句，說名如來藏。」《大正藏》冊16，頁529，中28-29。

4 《入楞伽經》卷3〈集一切佛法品 第3之2〉：「世尊！世尊！如修多羅說：『如來藏自性清淨，具三十二相，在於一切眾生身中，為貪瞋癡不實垢染陰界入衣之所纏裹；如無價寶，垢衣所纏；如來世尊復說常恆清涼不變。』」《大正藏》冊16，頁529，中18-22。

5 《入楞伽經》卷7〈佛性品 第11〉：「大慧！諸外道等妄計我故，不能如實見如來藏；以諸外道無始世來，虛妄執著種種戲論諸熏習故。大慧！阿梨耶識者，名如來藏，而與無明七識共俱，如大海波常不斷絕，身俱生故；離無常過，離於我過，自性清淨。餘七識者，心意意識等念念不住，是生滅法……」《大正藏》冊16，頁556，中27-下4。

報身的色受想行識皆是以阿賴耶識所變現的諸法而假立名稱，本質皆是由空性心阿賴耶識以及所含藏的種子功能在眾緣中變現幻化，因此而說五陰諸法無有自體而緣起性空、無有自性。而實相心阿賴耶識自體本來無生，無三界有的虛幻不實自性，這樣的空性自性稱為勝義無自性性，⁶阿賴耶識所變生之五陰諸法全都匯歸阿賴耶識，皆由阿賴耶識的空性自性所成就，意即阿賴耶識的空性自性就是五陰諸法的實相。空性自性無生，無生即無成無壞，所以從諸法實相論述即說一切法無成無壞。

空性心如來藏阿賴耶識的空性自性，不能以現象五陰諸法的無常空及無自性取代，因為諸法的無常空及無自性僅是現象而沒有作用，如果僅將眼見的現象上無常空及無自性，論述為般若空性的勝義無自性性，就會成為針對龜毛、兔角、空花等不存在的虛妄法去作戲論，毫無實質意義可言。論主繼續說到：

頌曰：

從法不生法，亦不生非法；從非法不生，法及於非法。
法不從自生，亦不從他生，不從自他生，云何而有生？
若有所受法，即墮於斷常；當知所受法，為常為無常。

釋論：「從眾緣和合而有的法都不能出生他法，也不能出生非法；從非法也不能出生法以及其他非法。」

6 《瑜伽師地論》卷 73：「云何勝義無自性性？謂真實義相所遠離法，此由勝義說無自性性。」《大正藏》冊 30，頁 702，中 23-24。

而法不是從自己出生而有，也不從他法得以生起，更不能既從自生又從他生的共生而有，如何而有生可得？

如果是有所受的法，不是墮於斷滅邊就是墮於常見邊；應當要知道有所受的法，或是認取為常（常見）或是認取為無常（斷見）。」

三界諸法皆依眾緣和合而有，因此從任何一個三界有法都不能出生另一個法或非法；而必須依附於眾緣和合的生住異滅才能顯現的無自性空屬於從法，從法不能反過來生五陰諸法，從法也不能成為非五陰諸法的真如空性；五陰諸法三界有，而其現象上的無自性空是屬於空無斷滅這一邊，因此空無猶如兔角，不能生五陰諸法，也不能成為非五陰諸法的真如空性，這個道理是非常明確的。五陰諸法未生前是空無，如果說五陰藉業緣即能自生，就墮在空無能生法的過失中了；五陰諸法未生前，隨從於五陰的他法也不存在，因為所有他法都必須由五陰領受，也就是他法皆是五陰的所受法，五陰若由他法生，即如同光明能生燭火了。自生與他生都不能成立，自他共生就像龜毛生兔角一樣，也好像生盲之人聚集在一起，一個盲人不能見，十百千萬個盲人聚在一起同樣是不能見的；就像這樣不自生、不他生、不共生，只是從五陰的現象求法無生的本處，如何可得呢？（待續）



大日經真義

—游正光老師—

(連載二十四)

步驟五：融空，是為練習無上瑜伽明點的前方便，也就是前一步驟觀想僅剩下金色的阿字後，接著連阿字也融入兩乳之間的心輪中，最後僅剩下微小的明點而已。像這樣的觀想成為小明點，有二種結果出現：一者，融空後，所成一個微小的明點，這就是心月輪的收斂觀，也是密教行者於後來練習無上瑜伽拙火的前方便，由此可知：阿字觀是密教行者練習拙火瑜伽的前方便，而阿字觀是以月輪觀為基礎，所以月輪觀乃是密教行者修練一切觀想的基礎，於此基礎的月輪觀想成就後，才能於後練本尊瑜伽、阿字觀、五字嚴身觀、諸種子字分布在全身的布字觀，乃至於後的那洛六法等法的觀行。二者，行者於此小明點境界中，意識心可以非常清楚地處於一念不生而了了常知的狀態，行者到此狀態，觀察這個一念不生而了了常知的心無形無相，依《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於卷 6 所說，可以成就無想、無相悉地，已經成佛了。由此可以證明：《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密教行者錯將能觀的意識心當作是一切有情的真心，乃至成佛，未免太離譜了。又有一位密教行者描述阿字觀竟然與心脈有關：

就阿字的體性而言，是本不生，卻能夠出生萬象之理，能夠開顯自性的菩提心，顯示諸法本不生之義。

當我們通達阿字觀法後，便能夠成就無量的福德智慧、開啓我們本具的心眼。眾生的心眼未開，其原因是心脈堵塞了；賢聖者是少分開啓；而佛陀則是心眼全開。

所以當我們心眼全開之時，也就圓滿佛果了！亦是成就大日法身的果德。

所以修持阿字觀，是即身成佛、頓悟菩提的捷徑，這是空海大師極爲推崇的法門。¹

有智慧的佛弟子都知道：觀想出來的，是意識心中想像的法，怎麼會與身體心脈的中脈、左脈、右脈有關呢？這都是密教行者的虛妄想，妄想觀想與心脈有關，妄想心脈的開啓與證聖乃至成佛有關。姑且不論身體當中是否有三脈存在（然而科學家都無法在人的身體中，找到這樣的心脈存在），就算真的如密教所說，觀想到心脈完全打開了，也認定自己成佛了，但仍然不是佛，不具佛地絲毫功德！密教行者自己觀想出佛的形像來，然後堅決地、明顯地生起所謂的佛慢，不再認爲自己是下劣凡夫，就說自己已經成佛了；像這樣荒唐的說法，一者，就是要讓意識心處於一念不生而了了常知的狀態，以作爲後來行於無上瑜伽男女雙身邪淫法的前方便。因爲無上瑜伽於練習拙火瑜伽等法成就後，就要進行二灌到四灌之男女雙身

¹ 洪啓嵩著，《月輪觀·阿字觀》，全佛文化事業有限公司（台北市），2009年3月初版，頁169-170。

邪淫法，並於性高潮時所產生快樂的覺受，名之為「樂」；然後觀察此快樂覺受無形無相，名之為「空」，此即無上瑜伽所謂樂空雙運、樂空不二的「報身佛」境界。然而像這樣的樂空雙運、樂空不二境界，不離受陰及識陰境界，仍墮在五陰當中，怎麼有可能是已斷盡五陰區宇而五陰盡的佛地境界呢？所以說，密教行者經常誇大自己的境界，乃至妄說已成就佛地境界，都已經造下大妄語業，為禍不遠矣！二者，密教行者經常錯誤認為，將自己所觀想出的內涵說是與自己心脈有關，如同這一位密教行者所說，如果阿字觀沒有觀想成就，是因自己心脈未開的緣故；不僅如此，還有密教的「佛」、「菩薩」在《佛說大悲空智金剛大教王儀軌經》卷1妄說空智而有血脈之相出現，真的很荒唐，也很離譜。像這樣荒唐離譜的說法，其實就是為無上瑜伽密教行者能觀想出中脈、左脈、右脈及練習脈氣明點之前準備，也是作為未來樂空雙運成「佛」之準備。如果密教行者沒有這樣去觀想的話，無上瑜伽密法等於廢了半條命，只剩下另外半條命的男女雙身邪淫法可以玩了。又由於男女雙身邪淫法不見容於社會的緣故，為善良社會所唾棄，所以無上瑜伽密教行者才會利用觀想的方法，於祕密不為人知的地方，進行男女雙身邪淫法，妄說「那不是貪男女欲，也不是在行淫，而是將男女貪欲化成證悟空性的依據」；妄說成那是在利益眾生，讓眾生可以成就密教所謂的佛道。像這樣荒唐的說法，稍有智慧的人都不會相信，只有無明深重者才會相信。

最後，綜合這一節所說：密教認為意識心觀想所成的阿

字種子字是一切有情真心，乃至認為修持阿字觀是即身成佛、頓悟菩提的捷徑，認為於觀想阿字觀成就後，自己就已經是佛了！那是很荒唐，而且很離譜的說法，只要有智慧的佛弟子冷靜想一想也知道：觀想出來的佛，當然不是真佛，那只不過是密教行者自己的虛妄想，妄想自己已經成佛了，實際上，仍然是博地凡夫一個。唯有沒有智慧的人，才會觀想自己是佛，完全沒有具備佛的種種殊勝圓滿功德，卻敢妄謂自己已經成佛，成為名符其實的妄想佛的凡夫一個，還造下大妄語業，渾然不知自己後世苦報可畏矣！

第十節 《大日經》重要觀念（八）

——把五字嚴身觀、布字觀之意密當作實相法

上一節已經說明阿字種子字觀的內涵，接下來這一節，將說明密教所謂的五字嚴身觀、布字觀的真實內涵。五字嚴身觀，又名五大成身觀、五輪成身觀、五輪塔觀、五輪觀，也就是密教行者觀想將五個種子字（阿 a、鏤 vam、嚙 ram、哈 ham、佉 kham，或阿 a、縛 va、羅 ra、賀 ha、佉 kha）分布在自身的五輪（密輪、臍輪、心輪、眉心輪、頂輪）上，以此來莊嚴自身，然後觀想出這五個種子字在這五輪上非常清楚明白以後，再生起所謂的佛慢，不再認為自己是下劣凡夫，妄想自身圓滿等同大日如來，已經成佛了，如一位密教行者所說：

五輪塔觀亦名六大瑜伽法、五字嚴身觀、五大成身觀、五輪成身觀或五輪觀，視法界為地、水、火、風、空、識等六大所成。

我們現觀五大的能觀之心，即是識大，而我們所觀照的五大，即是法界構成的質素。當這六大能常相應瑜伽，我們自身即現前成就五輪塔，也是圓滿了大日如來自身。²

亦如一位學者所說：

五字嚴身觀，實際上就是把大日如來、法界萬相與我們自身以地、水、火、風、空等五大基本元素完全合理地結合起來，為我們自己的身相看成諸佛的曼荼羅壇城建立有力的根基。³

由上述密教行者與學者的說明可知：五字嚴身觀其實就是阿字觀的複雜版，阿字觀只是將一個種子字阿字放在心輪上觀想，五字嚴身觀則是將五個種子字分布在自身的五輪上觀想，所以五字嚴身觀比阿字觀複雜許多。密教行者練習五字嚴身觀最主要的目的，就如同月輪觀、本尊瑜伽、阿字觀一樣，是以此作為未來修練拙火瑜伽等之「生起次第」的基礎，乃至作為修行「圓滿次第」之男女雙身邪淫法持久的前方便，欲以之成就密教所謂的「樂空雙運、樂空不二的報(抱)身佛」。至於拙火等瑜伽以及樂空雙運等詳細內容，將留待第三章分節加以說明，這一節先針對五字嚴身觀、布字觀來加以說明。《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在卷 5 已大略說明五字嚴身觀的

2 洪啓嵩著，《密宗修行要旨》，全佛文化事業有限公司(台北市)，2009年12月初版2刷，頁284。

3 昂巴著，《藏傳佛教密宗與曼荼羅藝術》，人民出版社(北京市)，2011年9月初版1刷，頁154。

內涵，如下：

真言者圓壇，先置於自體，自足而至臍，成大金剛輪；
從此而至心，當思惟水輪，水輪上火輪，火輪上風輪，
次應念持地，而圖眾形像。⁴

《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教導密教行者觀想將五個種子置於身體的五個部位，以之為自身的五輪，然後密教行者認取自身為圓壇曼荼羅，觀想「自身即地、水、火、風、空五輪所成，與大日如來的自體無二無別」，這就是密教所謂的五字嚴身觀。不僅如此，《大日經》的翻譯者善無畏在卷 7 將五字嚴身觀很詳細地述說出來：

住本尊瑜伽，加以五支字，下體及臍上，心、頂與眉間。
於三摩呬多，運相而安立，以依是法住，即同牟尼尊。
阿字遍金色，用作金剛輪，加持於下體，說名瑜伽座。
鑊字素月光，在於霧聚中，加持自臍上，是名大悲水。
嚩字初日暉，形赤在三角，加持本心位，是名智火光。
唵字劫災焰，黑色在風輪，加持白毫際，說名自在力。
佉字及空點，相成一切色，加持在頂上，故名為大空。⁵

簡單說明如下：密教行者在進行本尊瑜伽時，加入五個種子字的觀想，並把這五個字一一分別安置於下體（男女性器官

4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 5〈祕密漫荼羅品 第 11〉，《大正藏》冊 18，頁 31，上 27-29。

5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 7〈持誦法則品 第 4〉，《大正藏》冊 18，頁 52，中 15-28。

處)、臍、心、眉間及頭部頂端。於修觀想中達到三摩呬多（等引）之境界時，就將這些種子字各自安住於這五個地方，並且當觀想清楚時，便想著自身即等同牟尼尊了。這五個種子字的第一個梵字阿 a 字，它遍體是金色，用作金剛體（暗示男性下體挺起來很堅固的意思），代表地大，加持在密輪（指男性或女性性器官）上，此修行法名為「相應座」。第二個梵字鑊 vam 字（或縛 va 字），如素月的白色光明，照在霧氣聚集凝結成水的地方，代表水大，加持在臍輪（肚臍下方約四指部位，也有人說是肚臍，其實是肚臍到臍下四指，都為臍輪所含攝的範圍）上，此修行法名為「大悲水」。第三個梵字嚩 ram 字（或羅 ra 字），如初升的太陽之光一樣，日光暉映形成紅色的三角形種子字，代表火大，加持在心輪（兩乳之間）上，此修行法名為「智火光」。第四個梵字唵 ham 字（或賀 ha 字）可以消除災難，形成黑色種子字，代表風大，加持在眉心輪（兩眉之間）的白毫處上，此修行法名為「自在力」。第五個梵字佉 kham 字（或欠 kha 字）及大空點，法相為光明的一切色（青色），代表空大，加持於頂輪（頭部的百會穴）上，名為「大空」。善無畏已經很清楚說明如何將這五個種子字配上五色、五輪在自身上，那就是：金色的阿 a 字在密輪，白色的鑊 vam 字在臍輪，紅色的嚩 ram 字在心輪，黑色的唵 ham 字在眉間輪，青色的佉 kham 字在頂輪。由此可知：密教行者不僅要觀想五字配上五色，而且還要觀想五字在五輪的位置；如果將五字、五色、五輪同時一起觀想到非常清楚，這時，密教行者就妄說他已經成佛了，這就是密教的五字嚴身觀。

又密教行者如果無法一時將五字一起觀想，也有其善巧方便可以一一成就，那就是先觀一個種子字阿 a 字，也就是前面所說明的阿字觀，接著觀想金色的阿 a 字出現在密輪上；於這個種子字觀想成就後，再加上另一個種子字觀想，也就是將阿 a 字與白色的鑣 vam 字種子字一起觀想，觀想阿 a 字在密輪上、鑣 vam 字在臍輪上；於此成就後，再一一加入其他三個種子字，也就是紅色的嚨 ram 字、黑色的哈 ham 字、青色的佉 kham 字，分別在心輪、眉心輪、頂輪。當密教行者依次將這五個種子字配上五色、五輪一起觀想練習純熟，然後於打坐時，再將五字、五色、五輪同時觀想自如。如果有能力的話，再將五形（方形、圓形、三角形、半月形、團形）配合五字、五色、五輪一起觀想，密教行者認為這樣的觀想非常殊勝，並於觀想成就時，可以成就無上正等正覺。所以有一位學者說，五字嚴身觀成就時，今生就可捨去父母所生肉身而成就佛道：

五輪觀：又作五輪成身觀。即真言行者依胎藏界法，於自身之頂、面、胸、臍、膝等五處觀五字五輪。據《大日經疏》卷十四載，凡阿闍梨欲建立大悲胎藏建立弟子時，當先住於瑜伽而觀自身，自臍以下當作金剛輪，其形為方，中置阿字；臍以上至心當作水輪，其形為圓，中置嚩字；心以上至咽當作火輪，其形為三角，中置囉字；咽以上至頂當作風輪，其形為半月形，中置哈字；末於最上虛空作一點，置於十字縫上，點中置欠字，**即捨父母所生之肉身，直為大日如來之三昧耶形，以成**

相好圓滿之佛身之意。此五輪觀異於金剛界法之五相成身觀。⁶

這位學者很清楚表示：金色的阿 a 字在方形的密輪，白色的鑲 vam 字在圓形的臍輪，紅色的嚨 ram 字在三角形的心輪，黑色的哈 ham 字在半月形的眉心輪，青色的佉 kham 字在團形（或鼓形）的頂輪；如果行者能夠將五字、五色、五輪、五形一起觀想而成就五字嚴身觀時，今世就可以捨去父母所生之肉身而成「大日如來之三昧耶形」，也就是成爲「大日如來」了，具有「大日如來」種種圓滿相好莊嚴及功德。所以密教行者普遍認爲，修練五字嚴身觀成就後，不僅能滅除一切罪業，天魔也無法加以障礙，而且還可以即生成就佛果。

然而這樣的法門只與修定稍有關係，與修慧、斷煩惱則完全無關，所以《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錯將粗淺的修定法門當作修慧及斷煩惱的法門，乃至宣稱能使人即生（身）成佛，真是錯得離譜了！也難怪《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以及密教行者錯將能觀的意識心當作是一切有情的菩提心，誤以此能觀的意識心來如實知意識自心即爲菩提⁷，所謂「自心尋求菩提及一切智」就是要讓意識心處於一念不生而了了常知的狀態，這樣便自稱已經明心見性乃至成佛了，其實卻

6（日本）大村西崖著，吳信如主編，《密教發達誌》上冊，中國書籍出版社（北京市），2013年1月初版1刷，頁118。

7《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1〈入眞言門住心品 第1〉：「祕密主！云何菩提？謂如實知自心。」《大正藏》冊18，頁1，下1-1。

連一絲一毫的煩惱都未斷，仍然是未斷結、未明心見性、未成佛的博地凡夫一個。由於如此嚴重錯解佛法真義，《大日經》才會妄說只要成就五字嚴身觀，就可以除熱惱、除罪、耳根清淨、了脫生死、得五神通乃至得佛智等，如是種種誇大不實、匪夷所思的說法出現。譬如《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在卷 3，謊稱觀想五字嚴身觀成就時，可以除一切熱惱：

佛子應復聽：第一罽字門，雪乳商佉色，而自臍中起，鮮白蓮華臺，而於彼中住，甚深寂然定，秋夕素月光。如是漫荼羅，諸佛說希有，思惟以純白，輪圓成九重，住於霏霧中，除一切熱惱。⁸

又譬如《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在卷 3，謊稱觀想五字嚴身觀成就時，可以除所有眾罪業：

囉字勝真實，佛說火中上，所有眾罪業，應受無擇報，瑜祇善修者，等引皆消除。⁹

不僅《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如此宣稱，翻譯《大日經》的善無畏在卷 7，也重申「觀想五字嚴身觀成就時，可以滅除眾罪業」：

五字以嚴身，威德具成就，熾然大慧炬，滅除眾罪業。¹⁰

8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 3〈悉地出現品 第 6〉，《大正藏》冊 18，頁 20，中 29-下 6。

9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 3〈悉地出現品 第 6〉，《大正藏》冊 18，頁 20，下 19-21。

10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 7〈持誦法則品 第 4〉，《大正藏》冊 18，頁 52，下 2-3。

又譬如《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在卷 3，謊稱觀想五字嚴身觀成就時，可以耳根清淨：

宴坐觀阿字，想在於耳根，念持滿一月，當得耳清淨。¹¹

又譬如《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在卷 5，謊稱觀想五字嚴身觀成就時，可以了脫生死：

阿字第一命，嚩字名爲水，囉字名爲火，訶字名忿怒，
佉字同虛空，所謂極空點，知此最真實，說名阿闍梨。
故應具方便，了知佛所說，常作精勤修，當得不死句。¹²

又譬如《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在卷 3，謊稱觀想五字嚴身觀成就時，可以獲得五神通及佛智等：

真言者當見，正覺兩足尊，若見成悉地，第一常恒體，
從此次思惟，轉此囉字門，邏字大空點，置之於眼位，
見一切空句，得成不死句。若欲廣大智，或起五神通，
長壽童子身，成就持明等，真言者未得，由不隨順之。
真言發起智，是最勝實知，一切佛菩薩，救世之庫藏，
由是諸正覺，菩薩救世者，及諸聲聞等，遊陟他方所。
一切佛刹中，皆作如是說，故得無上智，佛無過上智。¹³

11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 3〈悉地出現品 第 6〉，《大正藏》冊 18，頁 21，中 29-下 1。

12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 5〈阿闍梨真實智品 第 16〉，《大正藏》冊 18，頁 38，中 29-下 5。

13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 3〈成就悉地品 第 7〉，《大正藏》冊 18，頁 22，上 19-中 3。

乃至有密教行者妄稱修五字嚴身觀成就時，能夠焚燒四大、五蘊：

復次，若欲作法念誦時，先須入淨法界三摩地，於頂上想有藍字，三角智火形，色如日初出時，遍身為智火，**焚燒四大五蘊**，唯有空寂。其法界真言曰：娜摩三曼多勃馱喃嚩。¹⁴

有智慧的佛弟子都知道，觀想本身是虛妄的境界法，又如何能將四大、五蘊等焚燒掉呢？即使以觀想所成之火焚燒掉觀想所成之五蘊，也只是意識心所想像出來的境界相罷了，那都是密教行者的虛妄想，何曾得見「唯有空寂」？殊不知「諸法本來空寂」的勝義，竟然妄想可以經由觀想將這些法焚燒掉而證得「空寂」，無明若此，也難怪密教行者的說法常常讓人匪夷所思，簡直是錯得離譜了。由此可以證明：在三乘菩提道路中，只要修行的觀念、方法、方向當中的任何一個走偏了，就會與真正的三乘菩提背道而馳。如同《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錯將能觀的意識心當作是一切有情的菩提心，錯將能「如實知自心」、「自心尋求菩提及一切智」的生滅意識心當作是不生不滅的真心，導致整個修行觀念、方法、方向全都錯了，與真正的三乘菩提修學法道完全顛倒，因而與三乘菩提絕緣並且越走越遠，也難怪《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以及密教行者會有種種荒誕、離譜、匪夷所思的說法

14 《尊勝佛頂脩瑜伽法軌儀》卷上〈持誦法則品 第 2〉，《大正藏》冊 19，頁 368，下 19-頁 369，上 3。

出現，不得不讓很多人，包括有正知見的學者、正信的佛弟子們在內，都說密教真的是索隱行怪¹⁵的宗教。

接下來談最複雜的種子字觀想，也就是將五字嚴身觀再加以複雜化，透過比五個種子字更多的三十四個種子字分布在身體各部分所作的觀想，名為布字觀。如《大日經》卷 5〈布字品 第 17〉所說：

復次祕密主！諸佛所宣說，安布諸字門，佛子一心聽：
迦字在咽下，佉字在齶上，誡字以為頸，伽字在喉中，
遮字為舌根，車字在舌中，若字為舌端，社字舌生處，
吒字以為脛，咤字應知髀，拏字說為腰，茶字以安坐，
多字最後分，他字應知腹，娜字為二手，馱字名為脇，
波字以為背，頗字應知胸，麼字為二肘，婆字次臂下，
莽字住於心，耶字陰藏相，囉字名為眼，邏字為廣額，
縊、伊在二背，塢、烏為二脣，翳、藹為二耳，污、奧
為二頰，暗字菩提句，嚙字般涅槃，知是一切法，行者
成正覺。一切智資財，常在於其心，世號一切智，是謂
薩婆若。¹⁶

15 索隱行怪，是探求隱僻之事，而為怪異之行。參見教育部國語辭典網址：
<http://dict.revised.moe.edu.tw/cgi-bin/newDict/dict.sh?idx=dict.idx&cond=%AF%C1%C1%F4%A6%E6%A9%C7&pieceLen=50&fld=1&cat=&imgFont=1>，擷取日期：2014年1月14日。

16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 5〈布字品 第 17〉，《大正藏》冊 18，頁 38，下 8-21。

《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教導密教行者將三十四個種子字分別安布在整個身體各部位，主張如果密教行者依照《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的布字觀而觀想成就，當生可以成就一切種智證得究竟佛。然而有智慧的佛弟子都會質疑：「布字觀的觀想法與成佛又有什麼關聯呢？簡直是牛頭逗馬嘴，未免太會張冠李戴了吧！」也因為《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落在能覺能觀、有生有滅的意識心境界，連七住菩薩所證的無覺無觀、無生無滅的真心在哪裡尚且都還不知、不證，又如何能透過布字觀的觀想即知一切法而成佛呢？所以說，《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錯將修定之法門當作修般若慧之法門，錯將定境當作實相，這一步錯，全盤皆錯啊！

最後針對第八節、第九節、第十節有關密教由心作觀想的意密作個總結：《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錯認意識心為真心、錯將修定法門當作修慧法門，導致有下面三種過失：

第一種過失，將菩薩所應修持的六度波羅蜜變成只有五度波羅蜜，也就是將第六度般若等同第五度禪定而沒有任何差別。因為這樣的關係，使得密教行者只著重於定境的觀想修持及種種索隱行怪的儀軌，缺乏般若正知見而沒有智慧來簡擇密教的「大日如來」所說的法到底正不正確，到底如不如法；由於無法判斷及簡擇的緣故，因而走上釋迦世尊所破斥的種種外道見中。

第二種過失，《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將能觀的意識心當作菩提心，說菩提心就是六大當中的識大而具有六塵的

了別性，這樣的說法導致後來的密教行者都誤將能觀、能知、能分別諸法的意識心當作菩提心，不知能觀、能知、能分別諸法的意識心背後，還有一個能出生諸法並與意識心同時同處配合運作的一切有情真心存在；密教行者執取這樣的邪見的緣故，成爲 釋迦世尊所破斥的外道。這樣誤將虛妄生滅意識心當作本來常住真心的外道，最後就會發展成四種外道見：常見外道見、雙具斷常外道見、男女雙身邪淫外道見、虛空外道見。一者，常見外道見，就是以意識心爲常。這以假藏傳佛教的自續派中觀爲主要代表，包括了寧瑪派、噶舉派、薩迦派三大派；以及台灣四大山頭法師們及居士們。二者，雙具斷常外道見。就是認爲一切法空、性空唯名，主張有情眾生以及眾生所受用的種種境界都是由緣而生、其性本空，否定一切有情真心的存在，因而成爲斷見外道；彼等又怕被人說爲斷見外道，於是反執意識心爲常住法，成爲常見外道，因而雙具斷常二外道見；這以假藏傳佛教應成派中觀的格魯派爲主，包括了現在達賴喇嘛所領導的團體，以及印順、昭慧、性廣、傳道等法師們及居士們。三者，男女雙身邪淫外道見，乃是以意識心爲常，再加上以崇尚性力的無上瑜伽密教邪法爲行門，妄想以性交來獲得解脫，主張修行男女雙身邪淫法就能「即身成佛」——成就密教行者引以爲榮的所謂樂空雙運、樂空不二的假報身佛境界。也因爲這樣的緣故，假藏傳佛教的寧瑪派、噶舉派、薩迦派、格魯派四大派等密教派別，以及佛門中一些信受密教法的法師們及居士們，都脫離不了無上瑜伽男女雙身邪淫法的範疇，不僅無法

解脫於欲界，更不可能成佛，成爲 釋迦世尊所破斥的邪淫外道。四者，虛空外道見，乃是主張別於真心之外有一個真實虛空存在，認爲那是一切有情的真心，能儲藏一切有情所造種種善惡業種而不失，因而成爲 釋迦世尊所破斥的虛空外道；這以格魯派的達賴喇嘛十四世爲代表，所以說，達賴喇嘛乃是兼具斷常、邪淫、虛空等邪見，堪稱上述四大外道之首，是爲特大號的外道。

第三種過失，密教認爲真心能分別六塵萬法，就是誤以意識心爲常住不滅真心所演變出來的結果；在這種錯誤觀念下，使得密教行者希望將意識保持在一念不生而了了常知的狀態中，落入佛法所說的有念靈知、無念靈知，都是能覺觀六塵境界的意識心，根本不是從不覺觀六塵境界的真心。所謂的有念靈知，是指透過語言文字而了知自他有情所要表達的內容，譬如當你與他人溝通的時候，你很清楚知道別人所說的內容，然後再透過自己想要表達的內容，起了語言文字與他人作溝通；像這樣透過語言文字的分別及了知，名爲有念靈知。所謂離念靈知，是指諸法相貌出現的時候，你不需要透過語言文字，即已了知諸法的相貌及意涵是什麼。譬如當家人叫你的時候，你只要一聽到家人叫你的聲音，就立刻知道是誰在叫你，而且也知道叫你的內容是什麼，全都已經了別非常清楚了，不是嗎？像這樣不起語言文字而了知對方所要表達的意思，就是離念靈知。但是不論是有語言文字的有念靈知心，或者是沒有語言文字的離念靈知心，都爲意識心所攝，不離能所與覺觀，本身是被生法，是生滅法；不是

從本以來恆常不斷、能出生意識心而且與意識心同時同處配合運作卻又離能所與六塵覺觀的真心。也因為這樣的緣故，密教行者的所修所證都脫離不了意識心的範疇，將生滅不已的意識心當作一切有情不生不滅的真心，然後以證得此意識心一念不生而了了常知的狀態，以為自己已證得菩提心，乃至以為自己已經成佛了，而以佛自居，已為自己造下難以衡量的不可愛異熟果報，未來要受無量苦。

筆者實在不忍心這些密教行者未來要下墮三惡道受無量苦而不自知，因此秉持 平實導師意旨，撰寫《大日經真義》一書來說明《大日經》種種不如法處，希望能夠對密教行者振聾發聵，警醒密教行者不要再被密教邪法所迷惑，應該發起智慧及勇氣來詳加判斷、來正確揀擇，進而遠離密教及密教種種法義的茶毒，真誠地接受真善知識 平實導師所說的真實法語，努力去具足對佛法三寶的信根以及培植明心見性所需要的定力、慧力、福德三資糧，未來因緣成熟就能夠親證與能觀的意識心同時同處配合運作的本來常住真心，也就是釋迦世尊所開示一切有情真實的菩提心，才不枉費今世得到人身於人間走一回，而能成為真實義菩薩，不再是名義菩薩、假名菩薩了；就不會再被密教邪法所誤導，更不會如密教所說的，妄想藉著意密之觀想而成佛了。(待續)

空谷足音

——護持賢劫千佛

大風無言 作



(連載三十二)

即使琅琊閣一直否定「真如是心」，但窺基大師早已將他的師父聖 玄奘菩薩所說記錄下來：「真如是心」——具有真如法性的是真實心體，所以真如心體之清淨自性，即是此真如心體之真實體性；且，此八識心中，唯有第八識方可說為真如心；窺基大師即引《勝鬘經》所說這就是自性清淨心——如來藏心，即第八識心。琅琊閣、張志成若還是不肯接受的話，不然是接下來要毀謗《勝鬘經》所說「自性清淨心」——自說此有清淨自性的心不是心體嗎？不是如來藏心嗎？當知《勝鬘經》說如來藏自性清淨，聖 玄奘菩薩也引用這「自性清淨」，並依《勝鬘經》來解說。如《楞伽經》說如來藏即阿賴耶識，聖 玄奘菩薩也是引《楞伽經》的偈頌來說明這第八阿賴耶識之體性；琅琊閣、張志成卻因為自身淺學，唯關心文字，不在也無能於經典所述之旨趣上，卻誣謗《成唯識論》不說如來藏；然明眼人都知道聖 玄奘菩薩高舉如來藏大旗，只是這「大乘非佛說」的堅定擁護者琅琊閣張志成，卻想方設法扭曲《成唯識論》的意思，他即暗

指：「聖玄奘菩薩就算是引用了舉說如來藏的《勝鬘經》和《楞伽經》，可是聖玄奘菩薩絕對和我一樣是不相信如來藏的。」可見他真的是釋印順的信徒，說法及誤導眾生的模式一模一樣，然而此說真的頂級無理荒誕！若聖玄奘菩薩不接受如來藏正義，何須於《成唯識論》一再宣揚《勝鬘經》和《楞伽經》的意旨？又為何舉出極多理由證明第八識如來藏實有？為何不引其他大乘經典呢？例如《成唯識論》卷 4 最後總結說：「許有此識一切皆成，唯此能持染淨種故。證此識有理趣無邊，恐厭繁文略述綱要；別有此識教理顯然，諸有智人應深信受。」¹此事一思即知，實無勞更言。

《成唯識論》卷 10 說：「所顯得，謂大涅槃。此雖本來自性清淨，而由客障覆令不顯，真聖道生，斷彼障故令其相顯，名得涅槃。此依真如離障施設，故體即是清淨法界。」²這大涅槃就是說第八識本來自性清淨心，被客塵所障、所遮覆而無法彰顯祂無數本有之無漏功德；當真見道時親證此真如心，名為證得本來自性清淨涅槃，出生根本無分別智，開始斷除煩惱障與所知障的分別隨眠之緣故，令這真如心的功德法相得以顯發；當真正究竟的聖道出生，由於已斷盡二障的緣故而令這真如心的功德法相具足圓滿顯發出來，因此名為得證大涅槃。這大涅槃是依佛地無垢識真如心體永遠離開二障而施設，故此佛地無垢識真如心體即是清淨

1 《大正藏》冊 31，頁 19，上 25-28。

2 《大正藏》冊 31，頁 55，中 3-6。

法界，即是一真法界，即「無始時來界，一切法等依」的第八識，因地名爲如來藏界。這「本來自性清淨心」即是說本心如來藏，如來在《勝鬘經》說有兩種法難以思議——「自性清淨心」以及「自性清淨心被煩惱諸法所汙染」；這自性清淨難以思議心就是「雖本來自性清淨」——如來藏心，然此心被客塵所遮覆，即被煩惱所染汙，自性清淨而有染汙難以思議，即此「而由客障覆令不顯」。

《成唯識論》卷 10 說：「本來自性清淨涅槃，謂一切法相真如理，雖有客染而本性淨，具無數量微妙功德。」³ 這本來自性清淨涅槃，就是說一切諸法相的真如理體，雖然有諸客塵染汙而本性清淨，本來具有無數無量微妙無漏功德。《成唯識論》卷 10 更說此涅槃是「唯真聖者自內所證；其性本寂，故名涅槃」⁴——這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是真正大乘賢聖之自內所證，即大乘見道須親證有諸「無數量微妙功德」的真如心，而非全無作用之純然無爲之法性；又這心體雖有如是功德，然本性空寂，故稱「涅槃」。因此，第八識如來藏本性清淨而爲客塵所染，所以，聖 玄奘菩薩一再強調這《勝鬘經》所說的不可思議，這就是大乘法如來藏心不可思議之二事；因此才要一再說明、一再重申，即此如來藏心就是唯識妙義之根本核心——第八阿賴耶識心。

3 《大正藏》冊 31，頁 55，中 7-9。

4 《大正藏》冊 31，頁 55，中 11-12。

⑥ 舉示三賢位之第七住、第六行及第八迴向位，說明見道位與真如息息相關

大乘菩薩階位之三賢位與真如息息相關，在此於十住位、十行位、十迴向位的修學次第中各舉一階位，說明「全憑唯識性的實證而現觀唯識相，方得言及唯識位」，方能證明見道本在三賢位中，唯有通達方可入地，絕非琅琊閣、張志成「見道即是入地」之惡見，可證其心狂亦兼慢，全然不解唯識性、相，所以者何？通達位含攝真見道、相見道、通達位故，三位皆名見道位故。

三賢位的十住位中，於第六住位滿心時，菩薩得聖諦現觀不退之後方能入七住，依《菩薩瓔珞本業經》所說般若正觀現在前——會證真如，又得諸佛菩薩善知識護念故，便入七住位不退——入真見道。如來在《菩薩瓔珞本業經》判第七住位為不退住——位不退，心得安忍無退於自性佛法僧三寶，所證如實故；然此際唯證「人我空」——「生空真如」，即天台宗所說「六即佛」之「相似即佛」⁵；《菩薩瓔珞本業經》亦稱此為「相似第一義諦觀」，以尚未親證「法空真如」的緣故；亦即以尚未通達真如的緣故，說為「相似」。此時雖尚未圓滿見道位，然所證的「生空真如」心體即是將來入地所證的「法空真如」同一心體，無二無別，以同一真如故。證「法空真如」時，方為「分證即佛」，至此

5 六即佛：理即佛、名字即佛、觀行即佛、相似即佛、分證即佛、究竟即佛。

通達真如，見道位方得圓滿，即說「真正中道第一義諦觀」正觀現在前。

三賢位的十行位中，第六行位是「善現行」位，菩薩在此行位中是「住於正位真如法性」。《大方廣佛華嚴經》卷19〈十行品 第21〉開示此第六行位善現行菩薩說：

住如實心，知無量心自性，知一切法自性，無得無相，甚深難入；住於**正位真如法性**，方便出生而無業報；不生不滅，住涅槃界，住寂靜性，住於**真實無性之性**，言語道斷，超諸世間，無有所依；入離分別無縛著法，入最勝智真實之法，入非諸世間所能了知出世間法。⁶

疏解經文大意是：

第六行位善現行位的菩薩住此如實心，知此真如心有無量自性，知一切法皆是此心自性所成就，一切本自無得、諸相無相，如是智慧甚深難入。善現行菩薩住於此如來藏**正位真如法性之中**，了知此第八識方便應緣出生現起諸法而其自身無身口意之業報牽纏——以這真如心體本不造作、不受任何諸業，何況諸報；如是心體清淨常恆不變、不生不滅，自住境界即是無生無死之涅槃界，住於本來寂靜性、住於**真實無性之性**，如是言語道斷，超諸世間一切諸法，此心體自在無有所依；善現行

⁶ 《大正藏》冊10，頁105，中1-8。

菩薩依於親證及如實轉依此真實心，現觀此真實心之種種自性故智慧漸趣勝妙，能轉轉深入離諸分別、無縛著法之境地中，進入最勝智真實法性之法中，入此非諸世間眾生所能了知之出世間法中。

此第六行位菩薩「住於正位真如法性」，以有菩薩廣大諸行作為支撐，專修這般若波羅蜜多，故說為「住於正位」。「住涅槃界」即已親證真如心體，實證這生空真如之理體——第八阿賴耶識，才得轉依而住於阿賴耶識的真實性境界——本來自性清淨涅槃——「住涅槃界」。「住於真實無性之性」——以親證真如不執取自性，得轉依真如清淨法性，住於真實無世間性之自性中；菩薩能親證「言語道斷，超諸世間，無有所依」的般若實相心，即自內證真如，出過世間，一真法界本自涅槃即是此心。菩薩因此親證實相心以及廣大菩薩行之功德，於第六行位中修學精進，得「入離分別無縛著法，入最勝智真實之法，入非諸世間所能了知出世間法」，這「離分別無縛著」即是真如不可思議的自住涅槃境界——離於能取與所取，離於六塵諸分別，從無繫縛、何說脫離？菩薩住於此最勝之勝義真實法——真如心中，隨順法性、隨順緣起，入此不可思議的出世間法——此即真如、涅槃，即第八阿賴耶識真如自性。

三賢位的十迴向位中，於第八迴向位說明「真如相」的觀行，這觀行真如相即唯識正理所說相見道親證真如相——唯識相，歸類為七真如；第八迴向位即須於諸法作細觀，親證種種真如別相，此即在相見道位中的修學。如前所說，依

《大方廣佛華嚴經》說有一百門「譬如真如」需要觀行這真如相——唯識相，依經中開示，由「譬如真如」之「遍一切處，無有邊際」、「真實為性」、「若有得者，終無退轉」、「能有安立」、「性常隨順」、「充滿一切」、「照明為體」、「無所不在」、「遍一切時」、「為眾法眼」、「性無勞倦」、「無有根本」、「與一切法而共相應」、「一切法中，性常平等」、「不離諸法」、「一切法中，畢竟無盡」、「與一切法無有相違」、「普攝諸法」、「與一切法同其體性」、「與一切法不相捨離」、「性常覺悟」、「遍一切法」、「遍一切身」、「遍一切處」、「住有無法」、「無我、我所」、「體性平等」、「超諸數量」、「遍住一切諸眾生界」、「無有分別，普住一切音聲智中」、「永離世間」、「體性廣大」、「遍攝群品」、「非是可修，非不可修」、「於一切法無所希求」、「住一切地」、「無有少法而能壞亂，令其少分非是覺悟」、「成就一切諸佛菩薩」、「究竟清淨，不與一切諸煩惱俱」……等，菩薩契入這「唯識相」中廣作觀察，得以善根迴向滿足此「真如相迴向位」。由此可知，這真如心有無邊利用功德。若不證阿賴耶識者，即無能力遍觀第八識心於一切法中的唯識相，所說唯名凡夫思想而非義學，即是學術界研究佛法之人也，張志成即是其一。

此唯識相之細觀，必須先親證唯識核心八個心王的真如心——第八阿賴耶識心體，由此理體之親證而能證解唯識性，得以確認此所觀察的「識性、識相」，因為這「識性、識相」皆不離此「唯識體」——真如體——第八阿賴耶識

故。由以上依「真如」方便簡略列出三賢位中的第七住親證真如，第六行、第八迴向位分證真如別相，又何必再細說從三賢位七住位以後一直到第十迴向位的甚深功德與學人之深入真如性相之觀行與智慧呢？於此可預見琅琊閣族張志成之回應，就是他只能再毀謗《華嚴經》，對於這部經典所說見道之理，他只得掩耳而過；對他來說，《華嚴經》所說關於三賢位的每一卷經文都只是虛幻的故事，他卻虛妄地立名他教授的課程是關於他所從來反對的「無生法忍」；然而他壓根兒從不信受真實永恆之法——他自始至終是「大乘非佛說」的忠實信徒，哪有「真如、永恆、不變異」之無生法是他所信受不疑的呢？因此琅琊閣族隨口主張「要入地才能觀察這第八阿賴耶識的體性」，也不奇怪了。

⑦ 真見道證大乘空——生空真如心體，證根本無分別智

琅琊閣說：【真見道是因為觀一切法之空觀或四尋思成就而生起無分別智，並非找到阿賴耶識才生起無分別智。無分別智的所緣境是無相的真如，在《成論》屬於唯識性。】⁷ 又說：【「根本無分別智」之所緣並非阿賴耶識，正覺標榜的「現前觀察阿賴耶識之無分別性」更是純屬自創、偏離經論文本的解讀。】⁸

7 琅琊閣，〈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違背《成唯識論》之處（3）〉。

<https://langyage.pixnet.net/blog/post/111160>

8 琅琊閣，〈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違背《成唯識論》之處（3）〉。

辨正：琅琊閣、張志成所說全部落入學術界所斥責的「自律背反」之中，然而都不自知；今依「句句錯」的原則，來分析琅琊閣、張志成的錯謬處：

一者，辨正琅琊閣、張志成「真見道是因爲觀一切法之空觀或四尋思成就而生起無分別智」之錯誤：當知大乘真見道的空觀，乃是實證二空所顯真實理體——空性心第八識如來藏，這不是依二乘法觀蘊處界空無自體的空觀，更不是否定第八識而於一切法作空幻、乃至加上「無自性」之觀想，於錯解二乘法的想像中自我陶醉；從非如此。以二乘解脫道的空觀，必須依於信受有涅槃本際（第八識）真實方能成就故；而大乘見道前所作的四尋思，也不是依於琅琊閣、張志成所謂的「觀一切法之空幻不實的空觀」——錯解「二乘法空、無自性空」來作的尋思；而是依於「能取的七識心與所取的六塵都是空性心如來藏第八阿賴耶識所生」的正知見，依止第八識爲根本來觀行能取與所取的虛妄性，這樣的尋思才是真正的大乘四尋思。此時唯有依般若正知見在心中建立有一具唯識性之真如心存在——現前安立猶如真如心就在現前的境界中，仍非親證，必須於加行位中依無間道之確認無疑惑、具解脫道初果之實質，並且配合參禪功夫，方可堪任親證，然此時仍無實相智慧出生，如何說已「生起無分別智」？如是琅琊閣、張志成之「一切法之空觀」並非大乘空觀，自與大乘聖教所說證真如無關，因此其生起的任何所謂「無分別智」皆是虛妄見，成大妄語。

既然琅琊閣、張志成也說真如，應當知《大般若波羅蜜

多經》說「真如『空』」，爲何不即此思惟大乘真如真正空義？爲何棄捨佛誠而反向操作——向二乘法尋覓「一切法空」？殊不知二乘法亦不能離於八識正理而說「一切法空」，否則即成斷滅；而般若若只是觀「一切諸法空幻不實」，則大乘與二乘何異？焉有如來與阿羅漢果證之不同？豈然落入釋印順之「般若性空唯有名言」的戲論中？

若是說這「真如之大乘空＝一切空幻不實、無自性」，則如何《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69〈法性品 第 6〉說「真如名爲無異、無變、無生、無諍，自性真實」⁹——真如自性真實？既然真如自性真實，此「真如空」之真實義究竟爲何？又如何觀察真如？《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62〈巧便品 第 68〉說「應觀真如由真如空」¹⁰，若真如是虛幻不實，則成無義，不應稱「真、如」，即非大乘法；若真如「空」之「空」非是虛幻不實，真如「空」的「空」義又是如何？《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381〈諸功德相品 第 68〉說：「當知真如『空』，當知法界、法性、不虛妄性、不變異性、平等性、離生性、法定、法住、實際、虛空界、不思議界『空』。」¹¹ 這大乘空義是遍及如是「法界、法性、不虛妄性」一直到「實際、虛空界、不思議界空」，不是琅琊閣自己可來自欺欺人說這「真如」只是「一全無作用之

⁹ 《大正藏》冊 7，頁 937，下 15-16。

¹⁰ 《大正藏》冊 7，頁 333，中 26-27。

¹¹ 《大正藏》冊 6，頁 971，中 18-20。

無爲法性」，此與經典所說如是「真實空」何干？若不承認空性是阿賴耶識心體的真實自性，將一切生滅法緣起性空片面解讀爲空性，又如何歸屬於「識之實性」？又如何能說是「唯識」？

二者，辨正琅琊閣「並非找到阿賴耶識才生起無分別智」之錯謬：如果沒有找到阿賴耶識心體，就不是聖 玄奘菩薩於《成唯識論》所說「入見道」，「入見道」是「證、解阿賴耶識」故；因此「沒有找到阿賴耶識」，就是沒有見道，也就沒有「無分別智」，張志成想要脫離尚未證解阿賴耶識而乃屬凡夫的窘境，即不可得。

三者，辨正琅琊閣「無分別智的所緣境是無相的真如，在《成論》屬於唯識性」之錯謬：本來這句看來四平八穩，然琅琊閣、張志成說的「真如」可不是心體，他不接受「有一真實心體具備真如法性」，即他所謂的任何「真如」都是八識心外之法；而他思惟想像之法，從非真如。聖 玄奘菩薩已預破於千年之前，在窺基大師《成唯識論述記》卷 2 所記載的「真如是心」可爲明證！又本來真見道親證「唯識性」是因親證第八識而得，然琅琊閣卻主張大乘見道不須親證第八識心體，因此他所謂的「唯『識』性」的「識」從不存在（他的思想只有唯生滅無常性），他唯有想像有「一真如法性」，卻與「唯識」一點關係也沒有，即非唯識性的親證，此即違背聖 玄奘菩薩所開示「真如亦是識之實性」的聖教；因此，聖 玄奘菩薩已預破他於千年之前，於窺基大師《成唯識論述記》卷 1 所記載的「識性、識相，皆

不離心」可為明證！張志成沒有找到這第八阿賴耶識心體（僅能把識性、識相皆不離心的心，曲解為意識心），即是沒有見道。為防後人會再混淆說這「入見道」所證知的「識」是轉識所攝，聖 玄奘菩薩已預破於千年之前，在《成唯識論》卷 3 明說「非諸轉識有如是義」——這絕對不是證得七轉識心的人有此入見道之真實義；唯有親證、勝解第八阿賴耶識心體，確認第八阿賴耶識無始以來從不分別六塵，於此六塵之外仍有獨特的分別性，猶能出生諸法；確認第八阿賴耶識心體本自離開能取與所取，此即唯識真如，此真如心的的確確有其可被親證者所驗證的真如法性——真實性與如如性，乃至清楚證解三自性，如是結合、確認第八阿賴耶識心體之「體、性、相、用」，如是自內證，方稱為證得聖智——根本無分別智。但張志成說阿賴耶識能分別五塵、法塵，即成有分別性，縱然他說只要感知而不生起語言文字，其智仍非無分別智，只成凡夫流轉世俗法中的分別性。

四者，當年惠能由五祖弘忍直接傳授密意，他終於離開了原先自以為的「空、無一法、無為、無作」之偏枯境界，此時證得如來藏後現觀其自性，即是證得唯識性了，便歡喜說「何期自性，本自清淨……何期自性，能生萬法」¹²等五種自性——這所實證的心體有著自性清淨、能出生萬法等自性性、本來性；五祖弘忍更再補上了「不識本心，學法

12 《六祖大師法寶壇經》〈行由品 第 1〉，《大正藏》冊 48，頁 349，上 20-21。

無益；若識自本心，見自本性，即名丈夫、天人師、佛」¹³。見道即是「找到這本心」——明心——明白這第八識如來藏的種種自性，亦即永嘉玄覺禪師於《永嘉證道歌》所說：「摩尼珠、人不識，如來藏裡親收得；六般神用空不空，一顆圓光色非色」¹⁴、「無價珍、用無盡，利物應機終不悞」¹⁵、「恆沙如來同共證；我今解此如意珠，信受之者皆相應。了了見、無一物，亦無人、亦無佛」¹⁶。如來藏阿賴耶識，這摩尼寶珠永遠功用無盡，於「利物應機」從無吝惜，這就是恆沙諸佛如來之所共證的心體。

反觀如此與了義佛法嚴重脫節的琅琊閣、張志成，彼等看到諸賢聖和自己的心思全然不同時，他想的應該是：「我一定要將這些『聖賢』逼入歷史的角落，我絕不承認有一真實常恆不變之法！」實在可憫！

五者，辨正琅琊閣【「根本無分別智」之所緣並非阿賴耶識】之謬誤：這就如前辨正，聖 玄奘菩薩已說入見道就是「證解阿賴耶識」。琅琊閣、張志成猶然蒼白強辯：【《成論》只有在卷三提到證解阿賴耶識：「已入見道諸菩薩眾得真現觀名為勝者，彼能證解阿賴耶識，故我世尊正

13 《六祖大師法寶壇經》〈行由品 第 1〉，《大正藏》冊 48，頁 349，上 21-23。

14 《大正藏》冊 48，頁 395，下 22-23。

15 《大正藏》冊 48，頁 395，下 28-29。

16 《大正藏》冊 48，頁 396，下 22-23。

爲開示。」這裡的意思，不是見道位的證阿賴耶識。】¹⁷ 他的意思難道是，不證阿賴耶識的人對阿賴耶識能有勝解，而非只是思惟所知嗎？又說「只有在卷三」，嫌棄「只有一次」，意思是只說「一次」就「不算數」？心思如此不直，如何與佛法有緣？隨後他只能喃喃自語「這裡的意思，不是見道位的證阿賴耶識」，這樣睜眼說瞎話之後，顯見他只能在暗夜中痛苦「垂淚」，無法否定聖 玄奘菩薩的教誨，對於所引《成唯識論》卷 3 的下一句更無法領解：「或諸菩薩皆名勝者，雖見道前未能證解阿賴耶識，而能信解，求彼轉依，故亦爲說。」《成唯識論》此處明說大乘見道就是證得阿賴耶識，而不僅是指入地的見道通達位，琅琊閣、張志成乾脆選擇避而不談，眼不見爲淨。

彼等對於聖 玄奘菩薩毫不客氣地批判，像這樣自編、自導、自演，妄說「無心真如、無真如心」者，自己對號入座、百般心虛的琅琊閣、張志成，所想的是如何誤導大眾以挽回顏面，於是他又說：【而且玄奘菩薩在此句後，用《解深密經》的偈「阿陀那識甚深細，一切種子如瀑流，我於凡愚不開演，恐彼分別執爲我」指出由於阿賴耶識是本識，很容易被凡夫愚人錯誤地執著爲「我」。】¹⁸（當然他誤以爲他回辯得極好，於是他就大膽地將前面被聖 玄奘菩薩大力發糞的名句照錄下來）然此中謬誤何其明顯！真正疏解這首偈子蘊

17 琅琊閣，〈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違背《成唯識論》之處（3）〉。

18 琅琊閣，〈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違背《成唯識論》之處（3）〉。

含之真實義是：第八阿賴耶識——阿陀那識，是未來成佛時的同一個真實心體；從因地到果地，此心體常恆不變，是諸佛如來「常樂我淨」之所依實體，依此而說「真我」，義理甚深；又此「一切種子識——第八阿賴耶識」能為一切染淨諸法之所依，其行相深細甚難觀察，流注一切種子呈現諸法之「生、住、異、滅」相時又迅速寬廣猶如瀑流，刹那刹那流注多類種子而不可思議、難以觀察，如是義理及諸行相都非外道凡夫、二乘定性聲聞所能瞭解及所行境界。如來我於諸「難可信解」的非「勝者——諸菩薩」之外道凡夫、二乘定性聲聞前，都不為他們宣說，因為他們一聽聞此第八識於未來證得無上正等正覺的佛地時是「常、樂、我、淨」，就會以為他們的見聞覺知心轉為清淨後就是如來我所說的「我」；因此，如來我只對「已入見道諸菩薩眾得真現觀」以及「雖見道前未能證解阿賴耶識，而能信解求彼轉依」的真正「勝者」菩薩們才會演說這道理，因為這些「勝者」菩薩們都會信受我所說的真實語，都會明白「非諸轉識有如是義」，不會像凡夫、二乘愚人誤以為七轉識是如來我所說的「常樂我淨」之「真我」，信解唯有此第八阿賴耶識才是入見道親證的心體。

所以，這頭尾兼顧——「勝者為開示，凡愚不開演」：因為這第八阿賴耶識唯有真正殊勝尊貴的菩薩才能信受、證解，這不是凡夫愚人所能信受的境界。所以，當琅琊閣、張志成還在嫌棄「只有在卷三」這麼說「證、解阿賴耶識」時，根本無知於聖 玄奘菩薩的用心，連這麼清楚明

白的說明 如來「爲開示」和「不開演」之處，都不能正確瞭解，哪裡能夠爲人正確解釋《成唯識論》呢？

六者，辨正琅琊閣【正覺標榜的「現前觀察阿賴耶識之無分別性」更是純屬自創、偏離經論文本的解讀】之謬誤：這涉及了「分別、無分別」，如前已說，琅琊閣、張志成之命題【沒有任何經論說「第八識不了別六塵」】直接抵觸 如來所教誨的真實義，而只要是會落在五塵、法塵、定中法塵的心，都不是 如來要大家去找的如來藏心——第八阿賴耶識，即非真正的本心——妙真如心、妙圓明心、真淨妙心。此真如心的「無分別性」辨正如下：

- (1) 根本無分別智的所緣本是真如心，依證知真如心第八阿賴耶識的無分別性，說所證的智慧是無分別智；以所證的阿賴耶識是法界根本識，即聖 玄奘菩薩於《成唯識論》引契經所說「無始時來界，一切法等依」¹⁹，來證成有此第八阿賴耶識，此心即法界根本，故說親證此心所發起的智慧是「根本無分別智」——所證的第八識心體是「法界根本無分別識」故，又此「無分別智」可爲往後增上般若智慧之根本，故亦說「根本之無分別智」，以別於「後得之無分別智」。所以本來就不是琅琊閣刻意誤導人的【「根本無分別智」之所緣並非阿賴耶識】。

¹⁹ 《成唯識論》卷2，《大正藏》冊31，頁8，上24-25。

- (2) 第八阿賴耶識本是眞如心，如《大乘入楞伽經》卷 6〈偈頌品 第 10〉說：「顯示阿賴耶，殊勝之藏識；離於能所取，我說爲眞如。」²⁰ 然琅琊閣、張志成天生恐懼眞實永恆的大乘法，所以他就跟隨釋印順的腳步毀謗《楞伽經》，因爲 如來所說令他膽顫心驚、無法辯駁，只得步上釋印順的後途直接毀謗《楞伽經》爲僞經。當知眞見道所緣的本來就是阿賴耶識，由此藏識無有二取：能取與所取；既無能取，即不取六塵境界，當然是於六塵無分別的心；所以阿賴耶識就是眞如，這眞如心就是第八識；既是眞如心，即有眞如法性，聖 玄奘菩薩說「入見道」是「證、解阿賴耶識」，又說「眞如亦是識之實性」，即「眞如就是阿賴耶識的眞實性」。所以琅琊閣、張志成如何毀謗說：【正覺標榜的「現前觀察阿賴耶識之無分別性」更是純屬自創、偏離經論文本的解讀】呢？
- (3) 阿賴耶識既是眞如，如是無分別，如《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342〈願喻品 第 56〉說：「舍利子！眞如亦無分別；法界、法性、不虛妄性、不變異性、平等性、離生性、法定、法住、實際、虛空界、不思議界亦無分別。」²¹ 這「眞如」是「無分別」，不僅如此，「法界、法性」一切都「無分別」，因此「阿賴

²⁰ 《大正藏》冊 16，頁 626，上 14-15。

²¹ 《大正藏》冊 6，頁 757，下 9-11。

耶識」當然也是「無分別」，契經所說的「無始時來界」即是說第八識如來藏阿賴耶識，亦無分別，以「法界」本「無分別」，以「第八識本無分別」故。因此真悟菩薩自然可「現前觀察阿賴耶識真如心之無分別、觀察如來藏心法界心無分別、觀察阿賴耶識真如法性無分別、觀察這阿賴耶識真實性無分別」；聖教是這樣開示，為何琅琊閣、張志成可高聲毀謗說【正覺標榜的「現前觀察阿賴耶識之無分別性」更是純屬自創、偏離經論文本的解讀】呢？

- (4) 又《成唯識論》中說，證真如時，所證即是第八阿賴耶識真如法性的總相，由於單緣真如的無分別性而不緣世俗法中的種種「相真如」，是故證真如時名為真見道，說為證得「根本無分別智」，而非證得「根本有分別智」。然後轉入相見道位而觀行各類法相中第八識運轉時的真如行相，例如七真如（四聖諦真如等）等，說為相見道，名為證得「後得無分別智」，而非證得「後得有分別智」，因為第八識於一切六塵境界從無始以來都不曾分別故，由證得第八識而現觀其無分別性故生起實相智慧，名無分別智，如是已證明第八識為無分別心。然而張志成等無力現觀第八識的自性與行相，未入唯識性中，更不能知唯識相，所以認定第八識為有分別心，嚴重違背《成唯識論》中的聖教。
- (5) 琅琊閣、張志成從頭到尾都違背了聖 玄奘菩薩所說，不信「現前觀察阿賴耶識——真如、如來藏、法

界——之無分別性」同於一切大乘經論之所說。當琅琊閣以「正覺」為毀辱的對象時，實際上他已是劍指世尊，他所謂的【正覺標榜的「現前觀察阿賴耶識之無分別性」更是純屬自創、偏離經論文本的解讀】，實際是在毀謗【世尊在這麼多大乘聖教典籍中所標榜的「現前觀察真如——阿賴耶識、法界、如來藏——之無分別性」更是純屬自創、偏離法界真實的闡釋】，因為世尊於諸經中廣說第八識的無分別性。琅琊閣、張志成扮演著釋印順邪說下的幽靈，他只是想「如實地演述」釋印順給他的邪教導，處處倒說佛法，割裂唯一實相而說大乘法是不同「體系」的「學說」組成，將世尊親證演繹開示當作是世間的學說思想，如是者如何可能尊重世尊所說而不加以毀謗？

- (6) 當琅琊閣、張志成又主張說【第八識不是完全「不了別六塵」，事實上，它能夠了別「色、聲、香、味、觸」五塵】時，他還刻意將第八識寫成「它」，不承認第八識是心，真的可憫。如果因地第八阿賴耶識能了別五塵，則與第八阿賴耶識共俱一起的第七識末那識就應直接將此功德據為己有了，如何還需要藉由前五識來了別五塵？試想他有兩套可以了別五塵的心存在，是何光景？恐怕不久便得精神錯亂了。而且，若第七識末那可藉此了別分別法塵的所有內涵，這樣意識又何須時時現起？因此說，這法界八識的秩序並非不解唯識的張志成等所可議論的。這如來藏心——本

心、妙真如心——於六塵境界都無分別性，無緣慮了別分別性；如果張志成的第八識對五塵有了別性時，就會有取捨，那麼他的第八識將與他的意識有所爭執，他要如何生活及學習世間法與出世間法？唯有想要毀謗者才會不斷地將大乘法「分門別類」——變成了許多互不相干的體系、學說、思想，成為割裂佛法；太虛法師早已斥責釋印順了，張志成卻仍然繼續踵隨；足見這些人實屬無信凡夫，如何自蹈大乘法堂間法，以其必當謗法而自墮無間地獄，實可憫哉！

- (7) 如來藏真如心有無數無量功德，所生七轉識各司其職，是故因地第八阿賴耶識不了別諸塵而能隨緣現起諸法，這本是第八阿賴耶識之功德力用，祂隨緣任運而能運轉流注種子成就現行，其了別性非六識心之緣慮了別分別。《成唯識論》卷 3 解說「無始時來界，一切法等依」：「界是因義，即種子識；無始時來，展轉相續親生諸法，故名爲因。依是緣義，即執持識；無始時來與一切法等爲依止，故名爲緣。謂能執持諸種子故，與現行法爲所依故，即變爲彼，及爲彼依。變爲彼者，謂變爲器及有根身；爲彼依者，謂與轉識作所依止。以能執受五色根故，眼等五識依之而轉。又與末那爲依止故，第六意識依之而轉。末那、意識，轉識攝故，如眼等識依俱有根；第八理應是識性故，亦以第七爲俱有依，是

謂此識爲因緣用。」²² 這論文意思是：無始以來就存在的「界」是根本「因」之義，這就是說一切種子識——第八阿賴耶識心體；這個種子識從無始時來就不斷地展轉相續親生一切諸法，因此說這第八識才是蘊處界入等諸法真正的「因」，第八識所含藏之諸法種子即名爲四緣中的因緣。「依」是「緣」之義，即這執持一切諸法種子的識——第八阿賴耶識，從無始時來不僅親生一切諸法，而且是平等地作爲一切諸法之依止，因爲第八識心體常住而能執持諸法種子、藉緣生顯諸法，所以是諸法於法界生滅相續存在時的所依，故這第八識才是諸法根本的所依，因此說這第八識也是蘊處界入等諸法的「緣」。這就是說第八識能執持諸法種子的緣故，能藉緣不斷地流注諸法種子而使諸法生、住、異、滅，能與現行一切諸法作爲所依的緣故，也就是說第八識能變現諸法，以及作爲諸法之所依。（即「因、緣」之根本皆回歸於第八識，若無第八識，既無因、亦無藉緣可說，以一切法皆無故。）所謂變現諸法者，是說變現器世間及有根身與內六塵等，作爲諸法的所依就是說作爲七轉識及其心所法所依止之心體，以其能執受五色根的緣故，眼識等五識即依這第八阿賴耶識而運轉。（例如第八識藉由眼根觸色塵等緣而能有眼識之種子流注，即依此第八識方能令眼識有「生住異滅」等

²² 《大正藏》冊 31，頁 14，上 17-27。

現行相。)第八識又能給意根第七識末那作為依止的緣故，才能依此第八阿賴耶識及第七識意根而有第六意識之種子流注，令意識有「生住異滅」之現行相如是運轉。因為第七識末那、第六識意識皆屬於生滅轉變的識，即為轉識所攝的緣故，就如同眼識等前五識要依俱有根——眼根等五色根，方能由第八識如來藏中現起及運行，意識也一樣要依止於意根末那，方能由第八識現起及運轉；第八識是真實識性、本性空寂的緣故，然亦以第七識末那作為世間緣起之俱有依，即此第八識能為「因、緣」之「用」——相續恆轉。

由此可知，能變現器世間的真識，並非是能了別緣慮六塵的分別事識；分別事識者謂眼等五識及意識，依第八識含藏六識的識種及這六識相應的心所法，此中包括了別五塵與法塵境界的心所法——別境心所法種子，由第八識隨緣流注諸法種子，令六識及其心所法緣於六塵，亦即六識能於所緣六塵境界中有相應的「觸、作意、受、想、思」、「欲、勝解、念、定、慧」等心所法運行，如是了別六塵境；第七識末那與六識俱行時，即以六識的了別性為己有，而第七識末那本身只能粗略了別法塵，亦即獨頭末那也可藉由微劣之「慧心所」而了知、分別法塵之若干內涵，如反應五塵境上的大變動，而這猶然是「別境心所法」所攝，因此說七轉識都或多或少能與五別境心所法相應；然而別境心所等五法，並非因地之第八識阿賴耶識所相

應的功德，如何能強加了別五塵的功能於阿賴耶識心上？又，《成唯識論》說，未至於佛地，這第八識不會相應於「別境心所法」²³，即不了別、不分別、不緣慮六塵，以因地之第八識即阿賴耶識如來藏故。當琅琊閣、張志成夢囈般地說第八識【能夠了別「色、聲、香、味、觸」五塵】時，只能說他自以為「成佛」了？還是他在說佛的第八識——無垢識？或是他從來不曾現觀第八識的識性？故說此人何曾真的相信大善知識所說。

- (8) 《入楞伽經》卷 3〈集一切佛法品 第 3〉說：「譬如明鏡隨緣得見一切色像無分別心。」²⁴——這如來藏識第八阿賴耶識就像是明鏡一樣，隨順著諸法的助緣而顯現諸色像，令眾生得見，然第八識本性寂靜而於此六塵境界從無分別；如是聖教分明指出第八識是無分別心，張志成自認廣閱經論，對此聖教為何無知？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卷 2〈一切佛語心品〉說：「譬如明鏡隨緣顯現一切色像而無妄想。」²⁵——這如來

23 《成唯識論》卷 3：「然第八識總有二位：一、有漏位，無記性攝；唯與觸等五法相應，但緣前說執受處境。二、無漏位，唯善性攝，與二十一心所相應，謂遍行別境各五、善十一。」《大正藏》冊 31，頁 13，下 28-頁 14，上 3。

24 《大正藏》冊 16，頁 532，中 1-2。

25 《大正藏》冊 16，頁 491，中 24-25。

藏識第八阿賴耶識就像是明鏡一樣，隨順著諸法的緣而顯現諸色像，令眾生得見，然第八識自身對於所顯現之色像本無分別妄想，不同於眾生的七轉識對六塵執取分別又有諸妄想。

《大乘入楞伽經》卷 3〈集一切法品 第 2〉說：「譬如明鏡無有分別，隨順眾緣現諸色像。」²⁶——這如來藏識第八阿賴耶識就像是明鏡一樣從來無分別於鏡中影像，只是隨著諸法的眾緣而顯現諸色像。

因此，當琅琊閣、張志成不信這部經典三種譯本皆說此第八識是「無分別心、無妄想、無有分別」時，他確實只能毀謗此《楞伽經》而墮在自己不如理見解中，誤以為眾生因地第八識【能夠了別「色、聲、香、味、觸」五塵】；執取這樣的邪見不捨，他盡未來際都不會證到這第八阿賴耶識。

- (9) 《入楞伽經》卷 4〈集一切佛法品 第 3〉說：「大慧！此名真如法，離分別法故。」²⁷ 這說明了真如是離分別之法，這與《大般若波羅蜜多經》所說全然一致。又，《大乘入楞伽經》卷 6〈偈頌品 第 10〉說：「顯示阿賴耶，殊勝之藏識；離於能所取，我說為真如。」²⁸ 經典如是明確宣說了阿賴耶識藏識「我釋迦牟尼佛說

26 《大正藏》冊 16，頁 601，中 20-21。

27 《大正藏》冊 16，頁 535，中 2-3。

28 《大正藏》冊 16，頁 626，上 14-15。

祂名為真如」，而且世尊說這藏識離於能取和所取——「離於能所取」——就是「阿賴耶識本身於六塵無分別」之義；如果藏識有取於六塵，如來必然會說祂「不能離於能取、所取」，所以第八阿賴耶識藏識的的確確是無分別於六塵，不同於七轉識之能取與所取。八識心王中唯有此第八識離於能取所取，「真如」就是第八識之真實性與如如性，此即聖玄奘菩薩所說的「真如亦是識之實性」。證悟者在真見道時即能觀察第八阿賴耶識的無取性——離於能取、所取，即此是真如體性，即《成唯識論》所說「真如」法性；證悟者雖然唯是第七住位而已，卻能「現前觀察阿賴耶識之無分別性」，並且轉依這「第八阿賴耶識的無分別性、真如性、無我性、如如性」。

- (10) 琅琊閣、張志成虛妄想像的「空中樓閣真如」（虛妄真如）與第二轉法輪所開示的真如（真如性或真如心）不合，也與第三轉法輪所宣說的真如（阿賴耶識之識性，有時亦指稱阿賴耶識心體）不合，唯有與外道見的冥性同樣一掛——同屬不可證之虛妄想，雖偽稱「真如」，實則違背一切大乘經典聖教。《楞伽經》是中國禪宗傳承的重要經典，古來又歷經多次翻譯，卻都是異文同義，這對琅琊閣脆弱的心靈來說是非常致命的，然而他又無法辯駁這經典所說的真義，這就使得他必須想辦法來毀謗這部聖教經典，於是《楞伽經》就變成了他認定的「純屬自創、偏離經論文本」的經典，最後

他只好說這部經是「後期糅雜如來藏與唯識兩個體系的經典」，這「體系」就是他引為學術界之所談論思想學說的意思；由此「後期、糅雜、體系」都意味著他微弱且粗糙的辨正能力無法作用，也顯示他的邏輯學或因明學完全自相背反而不能運用，只能暗示毀謗這部經不是 佛陀所說，甘願作個謗佛謗法人。

- (11) 琅琊閣、張志成更論及《維摩詰經》的不同翻譯版本，在談到「了眾生心行」與「遍知一切眾生心行的德用」時，他說：【眾生因地的阿賴耶識沒有這種功能（也無法了知自己心中的七轉識心行）】²⁹。然而如果實相心第八識無法了知七轉識心行，如何能配合七轉識的需要而流注運行相應的諸法種子？又應該如何決定諸法的三業差別而如實依隨因緣酬對業果？這樣如何說此「心」是「採集、收集」業種的一切種子識？心行之造作，就是意的業行，如果按照琅琊閣、張志成自創的「無法了知」的荒誕說，這意業之輕重何處判別？唯根據口行、身行？然而口與身是心嗎？能起思心所決定事相而起作意嗎？即身口二行再怎麼說也要連結回意行。即使世間法律也依「動機」作為審判之依據，若琅琊閣、張志成說這「動機」不是心

²⁹ 琅琊閣，〈正覺法義辨正：「知是菩提，了眾生心行故」指的是「第八識能了知眾生自己的七轉識心行」？〉。

<https://lanyage.pixnet.net/blog/post/295387>

行的話，那又是什麼「行」？若此如來藏心第八阿賴耶識都無法鑑別七轉識的心行，又如何審察洞悉這業行之根本³⁰？法界中又如何可有真正平等、吻合因果律的業種可以出生？如此業種的成就尚且有所淆訛，因緣果報豈能如實顯現而無有差失？只此一處，即知琅琊閣、張志成都在籠罩人，從來不曾現觀第八識心，然所惡說因果不爽，實可哀憫！

所以，這「分別、了別、非分別、無分別」不是琅琊閣、張志成這樣的人可以瞭解的，於佛法中凡有論述總帶有因果，來世自受異熟果報，張先生何苦如此？且，因地第八阿賴耶識的功德雖未具足顯發但是仍無遠弗屆，非琅琊閣諸凡夫所知。例如有一個人惡口於甲，甲雖不在現場，然此惡口本身非僅有造成此人未來自身之異熟，若這惡口因果不能酬償於甲，則此業報盡未來際終不得了結；又以業報之所以能彼此酬對，亦是彼此如來藏都能平等運轉，因此這就是如來藏功德不可思議，非凡夫意識心於此際可知。至於佛地第六、七、八識相通，意識能具足領納這第八識之一切功德，更得遍緣了別一切眾生心行，更非張先生之所能信了。
(待續)

30 《優婆塞戒經》卷 6〈業品 第 24〉：「善男子！是十業道，一一事中各有三事：一者根本，二者方便，三者成已。」《大正藏》冊 24，頁 1067，上 23-24。



新版早晚課儀軌

並略述天魔波旬



· 郭正益、張育如 ·

(連載四)

5.第五堂功課（晚課第三堂）：《蒙山施食》

第五堂功課是《蒙山施食》，也是宋朝密教行者不動法師以施食為障眼法，誘引佛弟子進入外道的假佛法儀軌。由於本會已有重新編定的《新蒙山·悲仰施食》清淨儀軌，且已論述成文，故此處僅擇要說明如下：

不動法師編纂《蒙山施食》是根據唐朝不空法師所翻譯的密續，不動法師本身是不離姪欲的男根外道上師（密教密續之「金剛」隱喻的是「男根」，密教金剛上師即是「崇拜男根不洩的外道上師」），不空法師則是直白無晦地表示密教的密意就是「二根交會」¹，以男女二根交會成就姪欲密法（此即喇嘛教所自詡的即身成「佛」修行要法，達賴喇嘛十四世更說作觀意淫實是徒勞

1 不空所譯《大樂金剛不空真實三昧耶經般若波羅蜜多理趣釋》卷下：「中央把處想十六（密教）大菩薩以『自金剛（男根）』與『彼蓮華（女根）』二禮和合（互入）成爲（密教幻想的止觀）定慧。是故〈瑜伽廣品〉中，密意說『（男女）二根交會（互入）（依不淨）五塵成大（密教）佛事，以此（姪欲）三摩地奉獻一切（密教）如來』。」《大正藏》冊 19，頁 612，中 12-15。

無功，必須真槍實彈與實體明妃（真正女人）二根互入才能成就真正密教外道的姪欲灌頂功德；千年以來，喇嘛教一直是以雙修法覆滅佛教為最大目的）。

不空法師是親到中國傳播邪淫密法的先驅者之一，他從密續翻譯出施食者必須遵從的密教外道規範：施食者必須從密教上師領受雙身法的三昧耶戒，以及從密教金剛男根上師受「金剛杵、蓮華」的「男女二根交合」外道姪欲灌頂，方才具備密教外道的施食資格；而且爲了防止被識破，還更口出恫嚇，若是不從，必受嚴重果報。凡此種種，都是爲了將佛教清淨法轉入外道不清淨法，逼迫一切佛教法師就範、成爲密法外道。

爲回復佛門清淨，《新蒙山·悲仰施食》已將原來《蒙山施食》中的密法密咒剔還給密宗外道喇嘛教，另以清淨的中文化偈頌取代。又，施食與早晚課無關，故將之獨立出去，不再含括在晚課中一起施行。

以上是對這早晚課之「五堂功課」的省思與結果。

6.小結：剔除密法，回復佛門清淨梵行

數百年來，總括五堂功課的早晚課顯密混雜，特別是其中潛置了密教雙身咒、四歸依，暗渡陳倉，已經相當程度地將許多佛門四眾轉易爲相應外道雙身法的學人（甚至有學人糊里糊塗信受雙修是成佛的必要條件）。爲回復佛門清淨梵行，應當橋歸橋、路歸路，將密宗怛特羅外道法剔還給密宗喇嘛教，保護佛門大眾不被相似佛法誤導，冤枉地成爲魔子魔孫

而不自知。故建議：

- (1) 第一堂〈楞嚴咒〉、第二堂《般若波羅蜜多心經》應當維持，直至末法萬年。
- (2) 第二堂夾雜密教法的〈十小咒〉應該剔除。
- (3) 第三堂應維持，可依道場行門選擇《佛說阿彌陀經》或《般若波羅蜜多心經》。
- (4) 第四堂〈大懺悔文〉、第五堂《蒙山施食》應該剔除。撰制者不動法師本是密教外道，編纂此二儀軌時是以密教外道姪欲法為根本作意，本質上既非清淨佛法，理當全數剔除。其中，〈大懺悔文〉建議改由《三十五佛名清淨懺儀》代替，並獨立出去作為學人的個人懺儀，不應併在晚課中；《蒙山施食》則如前說，略不贅述。

另外必須說明的是，清淨的佛門道場施行清淨的早晚課，佛殿布置施設也必須合於佛制，不可在牆、柱、塔上雕繪男女交合雙身像與密咒²，乃至寺院道場之一切房舍、房

2 釋迦牟尼佛開示佛弟子，塔、柱、壁都不可以雕繪男女交合像，置於大殿中。如《十誦律》卷 48：「『佛聽我畫柱塔上者善？』佛言：『除男女合像，餘者聽作。』」《大正藏》冊 23，頁 352，上 5-6。

世尊更開示，僧眾的房舍、房間、坐臥等處所，都不可放男女交合的畫像、雕像等。如《四分律行事鈔簡正記》卷 16：「房舍法中，不得作男女合像。」《新纂卍續藏》冊 43，頁 429，下 2。

從上推知，一切男女雙身像都是外道法，密宗喇嘛教從本以來就不是佛教。

間、房室都不可設置男女交合雙身像，即使只是出於個人供奉，亦不允許。當知諸如來唯有紫磨金光、金色晃耀，密教中身著藍色袈裟、紅色袈裟、黃色袈裟、綠色袈裟、白色袈裟的「五方佛」都是鬼神魔王化現的假佛，這些色身呈現藍色、紅色、黃色、綠色、白色的「佛」，都是鬼神魔王變現的假佛，供奉他們不但沒有功德，而且會結下現在與未來行男女雙修法之因緣，甚至造下破法等極重罪而有下墮阿鼻大地獄的果報。這些**五色單色假佛**（例如藍色身阿閼佛、紅色身阿彌陀佛、黃色身寶生佛、綠色身不空成就佛……）都是密宗極力祭拜的**鬼神、夜叉、羅刹**，乃至是**魔王**所變現的³，甚至還有雕刻繪製雙修男女結合手印的佛像，這些全是以破壞清淨佛法為目的，故道場皆不應設置或供奉這些假佛像。

3 「這時魔王化作佛身來說法，於是就有紅色的釋迦牟尼佛、黃色的釋迦牟尼佛，紅白黃黑藍等五色佛，都可能出現，其實都是魔所化現的。密宗施設諸佛菩薩的顏色，其實都是鬼神或魔王化現的。譬如宗喀巴常常夢見黑文殊，文殊菩薩還有黑色的嗎？我才不相信！所有的佛都只有紫磨金色光明，菩薩則都是很明亮的金色光明；雖然光明之中夾雜著無量微妙眾色光明，但主要是紫磨金光或金光，不會有純黃、純綠等『光明』。凡是見到五色單色的佛菩薩時，你就開罵：『你是什麼魔假冒佛菩薩？我根本不想理會你，趕快走啦！不論你說什麼法，我都不會相信你。』……如果化作佛、大菩薩來，又是紅色，又是藍色，又是黃色等等，你就罵：『你們這些山精鬼魅魔王，趕快走開！』」平實導師，《楞嚴經講記》第十一輯，正智出版社（台北市），2011年初版二刷，頁167-168。

現前可見有些佛教道場（非密教道場）的佛殿，在殿側或後方設置上述**五色單色羅刹夜叉假佛**，不但將這些具藍紅黃綠身光的鬼神夜叉引入佛殿，還在壁畫上雕刻袒胸露背、凹凸有致的假天女，且這些假佛身後的背光不但也是藍色的（不是如來的金光），而且背光邊緣呈現火焰狀，盡情流露淫欲法的本質及意涵；佛門僧眾若是不察而每日在這雙身意象的佛殿施行摻雜著四歸依、雙身咒的早晚課，與牛鬼蛇神意象等法相處，是何等可悲可憫可嘆！今既於此略作提醒，若有寺院、道場、佛教靈骨塔之住持仍不以爲意，則不但諸佛菩薩不再現身，一切護法龍天也會悲嘆而遠離，屆時夜叉羅刹、魔王魔子魔民即得其便、趁虛而入，此道場、靈骨塔遂成群魔亂舞，可不悲歎！

我們大乘法道場在此世界本來是要護持正法，令末法萬年再增加一、兩千年，然這執著眷屬欲到不擇手段的天魔，不但在佛門中處處置入雙身法，更處心積慮縮短如來末法，欲令萬年提前一千年結束。可嘆欲界最高的他化自在天主不惜失格，驅迫他的天眷屬來人間破法，這些天眷屬本來也都是往昔修持五戒十善的修行人所往生的，如今卻甘爲走使，以種種淫欲惡法破壞人間的五戒十善；當他們興高采烈看著眾生淪墮，卻不知這些下墮三惡道的眾生本來皆是他們往世的父母、子女、眷屬！於心何忍？何不清醒！不僅天魔眷屬應該清醒，佛教各寺院道場也應該清醒，不應再明知故犯，雕繪、供奉這些紅黃藍綠的假佛像！

如此天魔惡法，我等佛弟子皆當明辨，不但應當回復佛門早晚課清淨儀軌，更應識盡天魔波旬壞法的本質及手段。自佛世以來就不曾絲毫改變過，壞滅佛法始終是他畢生的最大目標，也是他終究不能回心轉意而必須墮阿鼻大地獄的最後一根稻草。

爲了護持末法萬年、救助許許多多眾生，佛門四眾理當摒棄滲入密宗邪謬的早晚課內容、所有的雙修意象以及破法惡念，同心回復佛教道場應有的清淨樣貌，以令正法於九千年後得再延續一千年、二千年，利益此界無數苦難眾生。

參、新版早課——以《楞嚴會》爲早課結構

一、結構及說明

（一）香讚：〈戒定真香〉——如來期許之德香

蓮池祿宏之《雲棲法彙》、《諸經日誦集要》的早課皆無香讚，本會舊版早課則是採用〈爐香讚〉。香讚，是指主法行香（上香），以香爲信使，恭請佛菩薩慈悲降臨現場。佛菩薩雖常駐道場，但佛弟子不可逕行儀軌，仍應秉持法度，恭請慈降。恭請時，以香爲信，同時以頌偈讚歎三寶，表達佛弟子內心的虔誠；行香結合頌偈，故說爲〈香讚〉。

早課對佛弟子之所以重要，不只是一日伊始之策勵精進，更是由於處在末法的今天，人心日墮五欲，容易被魔羅（天魔）利用，因此更須提撕自他增進戒德、解脫德，以此心

得決定。故在持〈楞嚴咒〉之前，唱誦〈戒定真香讚〉（「戒定真香，焚起衝天上；弟子虔誠，爇在金鑪放；頃刻紛紜，即遍滿十方，昔日耶輸免難消災障」）。

早課的〈香讚〉對末法時代的佛門道場已不只是燃香信請如來，更是以修行的增上戒香、定香、慧香、解脫香，誠摯表露出家弟子遠離姪欲、護持正法九千年不墜的決定心；這當是如來對我們末法佛弟子的期許及護念。

（二）增加〈讚佛偈〉

蓮池祿宏版、《諸經日誦集要》、本會舊版早課，均無〈讚佛偈〉。然如前述，讚佛是佛世以來的勝制，舉凡大眾集會、聞法的場合，佛弟子皆以端嚴清淨的文辭來具體讚歎如來的大威德。是故新版早課增加〈讚佛偈〉（恭錄《金光明最勝王經》經句，並微調文字，成爲五言八句的〈讚佛偈〉）⁴：

世尊無邊身，清淨寶王刹，常以大光明，現在十方界。
法身是菩提，法界即如來，平等祕密藏，普淨諸世間。

釋迦牟尼佛如同諸佛如來一樣，以三身普現在無量無邊

4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4〈最淨地陀羅尼品 第6〉：「世尊無邊身，不說於一字；令諸弟子眾，法雨皆充滿。」《大正藏》冊16，頁421，下12-13。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1〈如來壽量品第2〉：「諸佛境難思，世間無與等；法身性常住，修行無差別。諸佛體皆同，所說法亦爾；諸佛無作者，亦復本無生。……法身是正覺，法界即如來；此是佛真身，亦說如是法。」《大正藏》冊16，頁406，下5-14。

的世界，法王尊成就的梵刹佛土是以清淨的眾寶莊嚴而成，又常常時、恆恆時大慈大悲放出大光明攝受十方一切有情、成就無盡佛事，有緣者皆得解脫功德受用。法身是無上正等正覺、究竟覺，一切世間無有比擬，一切法界身即是如來身，平等祕密法藏——平等藏、祕密藏——如來藏，即是諸世出世間藏，普遍圓滿地清淨一切世間、化度一切有情。

（三）維持〈楞嚴咒〉

《楞嚴經》緣於阿難尊者被摩登伽女的母親以〈先梵天咒〉攝入姪席，即將毀壞戒體時，釋迦牟尼佛以化佛宣說神咒，敕命文殊師利菩薩持之前去救護阿難尊者，文殊師利菩薩誦出〈首楞嚴咒〉消除〈先梵天咒〉的威力之後，提將阿難及摩登伽女來到世尊面前，成爲宣說《楞嚴經》的緣起。可知《楞嚴經》的心髓不但在於法界至理——如來藏第八阿賴耶識及佛性的意涵，更在於破斥貪姪，尤其是密宗外道的雙身法義。

雙身法是天魔親傳，以人海戰術滲入佛門，雙管齊下：一者從法義上主張六識論（應成派、自續派中觀），否定三乘菩提的根本法——第八識如來藏；二者從戒律上誘引佛門四眾違犯不淫／不邪淫戒，成爲魔眷屬。世尊在世之時，天魔不得其便；世尊示現滅度後，天魔大張旗鼓，二千五百多年來，密宗的六識論甚囂塵上（當代佛門中弘傳六識論者則以釋印順爲代表），雙身法亦普遍滲入佛門。根據佛門照妖鏡——《楞嚴經》的開示，只要落入貪瞋等煩惱而執著我與我所，

都會被天魔波旬利用來破壞正法。⁵ 故知魔眾勢必想方設法推翻《楞嚴經》，令其永化滅去，再也不能警示佛弟子眾遠離姪欲、遠離六識論，必欲結束末法而後快。

震旦中國是大乘法的最後根據地，更是所有佛弟子在末法時節的歸仰中心，因此奉行 釋迦牟尼佛付囑「滅除末法時代的種種邪見與天魔的誘惑」並捍衛大乘佛法正義⁶，是末法佛弟子眾的重責大任。凡是主張「大乘非佛說」、「《楞嚴經》是偽經」、「早課應廢除〈楞嚴咒〉」、「我有妙咒更勝〈楞嚴咒〉」者，當知此人必是魔子魔孫、或是被魔利用的世智聰辯者，欲令大乘法覆滅永絕；真正的佛弟子皆當於此心存警覺，不可袖手坐視。

佛弟子眾仰體 如來大悲，也效法 如來攝受滲入佛門的魔子魔孫成爲大乘菩薩，然更當善用抉擇慧，辨明是非、爲

5 「心不清淨而有貪愛或瞋恚時，外魔就會被五陰魔引進來了。而這種全都屬於欲魔，欲魔是由誰指使的呢？正是由天魔波旬指使的；因爲一切鬼神魔都在天魔波旬的指掌中，由他指使鬼神魔。……天魔派遣魔眾滲透於有私心者的身中，從正法道場中加以破壞。」平實導師，《楞嚴經講記》第十四輯，正智出版社（台北市），2012年初版二刷，頁 272-273。

6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10：「阿難！……汝等存心秉如來道，將此法門於我滅後傳示末世，普令眾生覺了斯義，無令見魔自作沈孽。保綏哀救，消息邪緣，令其身心入佛知見；從始成就，不遭歧路。」《大正藏》冊 19，頁 154，上 28-中 8。

所應為；是故除了確保《楞嚴經》勝義（法界根本心如來藏）繼續廣傳之外，更須確保佛門早課〈楞嚴咒〉不被傾動。

如是，早課〈楞嚴咒〉應予維持，惟略調整：

1. 調整元素順序

一般稱誦順序是：楞嚴會上佛菩薩—阿難尊者讚佛偈—總讚三寶—佛菩薩聖號。如此順序，顯得重複而錯落，故建議依《金光明最勝王經》之所開示⁷，先稱佛菩薩名，再誦咒。即順位調整為：總讚三寶—佛菩薩聖號—阿難尊者讚佛偈，然後再接經文、〈楞嚴咒〉。

2. 「楞嚴會上佛菩薩」移到總讚三寶之後

舊版早課的「楞嚴會上佛菩薩」位在總讚三寶之前，今調整到之後，並置於「金剛藏菩薩」（〈楞嚴咒〉的守護者）之前，如是符合佛位在前的法界道理。

3. 省略「觀世音菩薩」聖號

〈楞嚴咒〉的緣起與觀世音菩薩較無直接相關，故建議省略舊版「佛菩薩聖號」中的「觀世音菩薩」聖號。

如是，稱頌順序調整為：本師 釋迦牟尼佛—（世尊所宣說的）佛頂首楞嚴—楞嚴會上佛菩薩—（未來守護〈楞嚴咒〉

⁷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 5〈金勝陀羅尼品 第 8〉：「世尊即為說持呪法，先稱諸佛及菩薩名，至心禮敬，然後誦呪。」《大正藏》冊 16，頁 423，下 2-4。

的) 金剛藏菩薩。

(四) 課誦《心經》

早課應至少誦一部經。然由於〈楞嚴咒〉相當長(即使誦唸腔也需 15 分鐘), 且早課宜在 40 分鐘之內完成(配合〈楞嚴咒〉, 早課結束時間詳如後述), 故所誦佛經一般是以蘊含大乘空義、文字簡約的《般若波羅蜜多心經》為首選(見明末蓮池株宏《雲棲法彙》、清初《諸經日誦集要》等)。諸課誦本直接起誦《心經》, 不盡合理; 應在經題之前先稱頌佛菩薩聖號, 以提醒學人此經意旨, 並攝受學人專心一意、莊嚴早課。

如是依 平實菩薩摩訶薩開示的《心經密意》為契入佛旨之因緣, 建議在起誦《心經》之前, 先加上「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南無賢劫千佛尊、南無大悲觀世音菩薩、南無法雲舍利弗菩薩」⁸:

1. 《心經》開示的心體與《楞嚴經》無二無別

第二轉法輪(般若時期)宣演《般若波羅蜜多心經》, 此「萬德莊嚴」的「心」就是如來藏心; 第三轉法輪(方廣唯識時期)的《楞嚴經》即是依《般若波羅蜜多心經》所宣說的

⁸ 一般法會在《心經》之前稱頌 觀世音菩薩聖號, 主要是提示此經典之要義在於觀這本來自在的大乘心法要, 通常可隨宜稱頌, 也有為作方便、多與眾生結緣之意。在早課是為定軌, 是提示大眾修行應以歸命如來為根本, 從初發心到真正實證大乘菩提, 每一步都須作意清淨, 方不致落入世間法、以貪瞋慢修學佛法, 免於成為阿修羅、甚至魔眷屬。

心體，暢述「如來藏本妙圓心，非心非空」⁹、「如來藏元明心妙，即心即空」¹⁰ 以及「如來藏妙明心元，離即離非，是即非即」¹¹。此二經典宣演的心體無二無別，惟法義深淺廣狹不同。且〈楞嚴咒〉的咒心就是如來藏，十方諸佛皆是誦此咒心而成就正等覺。

2. 證真如即實證如來藏心，非世間六識

世間諸法無常生滅，空無自性，故二乘法說諸法「空」（空相）。

般若真如依「空性心」心體無有所變生幻化假名諸法的法相、遮遣一切世間有性，而說真實「空」（空性）。

如來藏心體「性如虛空」而有能生萬法之真實自性，故說「空性如來藏」，即說是「空」。

如來藏第八識自住境界中本無世間一切法，不落在世間能取、所取的五蘊假我，依此說為「真如空」（即《楞伽經》所說的「離於能所取，我說為真如」¹²）。

9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4，《大正藏》冊 19，頁 121，上 8-9。

10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4，《大正藏》冊 19，頁 121，上 16-17。

11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4，《大正藏》冊 19，頁 121，上 25-26。

12 《大乘入楞伽經》卷 6〈偈頌品 第 10〉：「顯示阿賴耶，殊勝之藏識，離於能所取，我說為真如。」《大正藏》冊 16，頁 626，上 14-15。

諸法皆「空性如來藏」所生所顯，當一切法攝歸如來藏自性時，即大乘經依第八識真如所說「一切法空」（不當錯會是二乘依現象界諸法生滅無常之一切法空）。

菩薩學人行真實空的時候，本無所得，如是以「無所得」為方便，轉依如來藏的眞如法性，次第邁向佛地。

3. 《心經》是賢劫千佛所共說

《心經》為賢劫千佛所傳、當傳，內涵是第二轉法輪般若經典的核心要義實相心，大有別於眾生以為的六識心。這是「賢劫千佛」為我們開示的重要法義，也是「賢劫千佛」的叮嚀與護念。

4. 當機經主——舍利弗菩薩摩訶薩

位居法雲地的 舍利弗尊者是這部經當機的經主，代表了迴小向大的二乘阿羅漢，也代表了勇猛發心護持賢劫千佛的大心菩薩，更代表了千佛座下的菩薩禮請 觀自在菩薩（觀世音菩薩）來為每一位應實證、應行般若波羅蜜多的菩薩垂加開示。

5. 觀此真心本來自己就在，即「觀自在」菩薩

如前所述，依 舍利弗尊者示現的 鳩摩羅什大師之說，觀世音菩薩又名「觀自在菩薩」，寓意學人應從《心經》入手，親證如來藏之後，現觀此心體不假他緣、本來自己就在，成為實證般若波羅蜜多的「觀自在菩薩」。

如此，提點學人感念 觀自在菩薩開演的如來心髓，成

就「觀自在菩薩」之實證；因為您就是賢劫諸佛授記的「觀自在菩薩」。

6. 總讚三寶不須再次重複

前面〈楞嚴咒〉已經總讚三寶，此處便不重複，以令儀軌結構簡潔，更為莊嚴。

7. 《心經》之後可斟酌略過「摩訶般若波羅蜜多」

蓮池法師版本已見誦經之後三稱「摩訶般若波羅蜜多」。從《心經》本身來說，經文已經充分演示要義，原則上無須再提示這是「摩訶般若波羅蜜多」。然若佛門道場希望維持此稱，梵唄時應恭謹作意：當發願護持此《心經》要旨之甚深種智直到正法滅盡。如此方是彰顯稱頌之真實義。

（五）剔除〈十小咒〉，以華文偈頌代之

現今佛門早課誦唸的〈十小咒〉，夾雜了雙修淫穢的密續密咒，其中最著名的就是〈觀音靈感真言〉，其第一句是大眾耳熟能詳的〈六字大明咒〉 om maṇi padme hūṃ，直譯為「唵（唵，婆羅門之起讚語）—寶珠（男根頭部）—蓮花（女根）—吽（婆羅門等外道咒之結語詞）」，隱喻男根在女根中。此六字大明咒實際上是雙修密咒，根本不是觀世音菩薩所傳的咒語¹³。假使有人想要強為辯護也只是一廂情願，因為

¹³「六字大明咒，其實不是觀世音菩薩的咒語，而是這一類鬼神假冒菩薩名義所流通的咒，本質仍然是雙身法的咒語，是天竺密宗祖師編造的偽經，冒名說是觀世音菩薩的咒語；不斷持誦的結果等於

傳承密宗的喇嘛教領袖達賴喇嘛十四世已經公開宣稱男女雙修本是密教行法，尋找「勇父」或「明妃」（交姪對象）合修本是密教行者「道業增上」的捷徑。（達賴認為只要喇嘛們男女交合時閉精不洩，就不是性交而是修行。然而人類古老的房中術如中國很早的《素女經》就已解說了交合不洩之外道法；達賴喇嘛所奉行的男女雙修，本質上只是冠上佛法果位的外道法，與佛法全然無涉。魔眷屬達賴毫不避諱為自家密宗喇嘛教辯解，是公然以喇嘛教法王身分藐視世間的法律規範，也證明了世界各地喇嘛為何有恃無恐，競相以淫穢法謊稱修行，誑惑異性弟子性交，以致全球喇嘛性侵案件此起彼落，無法根絕；魔波旬一直以此作為覆滅佛教與正法的利器，他是這世界淫穢雙修的幕後推手、真正操盤手。）又如〈準提神咒〉所搭配的準提佛母形像，實際上是密宗的空行母，她們的功能是專為密宗瑜伽士提供雙修服務。

〈十小咒〉也有取自大乘經典的咒，例如〈善女天咒〉。然而密宗最為擅長嫁接，從佛法擷取名義、觀念、原理等之後，移花接木到密宗的根本法——男女雙修（魔王波旬親自操盤，以此覆滅佛法），再反過來滲入佛法，將佛弟子轉為密宗行者，令佛法永滅。

是在向夜叉們宣示：我是喜歡雙身法的人。死後就會被喜愛淫樂的夜叉們化現為觀世音菩薩的模樣來接引，就生到烏金『淨土』去了，那就是夜叉的國度；成為夜叉以後，於是開始了每天與夜叉同類行淫享樂的日子，美其名為成就報身佛（抱身佛）果，再與佛法相應的時節將是很多劫以後的事了！」平實導師，《楞嚴經講記》第十一輯，正智出版社（台北市），2011年初版二刷，頁125。

聞一知十，此處就不特別一一探究〈十小咒〉每一咒語的根本義。我等佛弟子本不應坐視外道淫穢法滲入、玷汙佛門清淨寶地，於此末法世中，為明佛法正義，梵文音譯之〈十小咒〉易生淆訛，應代之以語意清楚、文字明白的華文頌偈以應世機，甚至未來翻譯成歐美語言流通世界各地佛法道場，中外學人皆能直解其義，便能唾棄密宗染汙法，令其再也沒有可乘之機，重新寄生在佛教李代桃僵，覆滅佛教與正法。這將是像法中後期以來及至末法，一直潛伏在佛門以姪欲法破壞佛門清淨梵行的密宗喇嘛教，第一次被佛教剔除出去的創舉。¹⁴（待續）

14 印度佛法是在像法時期的中後期遭到密教怛特羅姪欲法覆滅，中國則是從像法進入末法，先有宋朝知禮、遵式二師編製有相懺儀以契合末法眾生的根器；若不棋先一著編製符合佛法正義的有相儀軌，後來的夾雜著大量密宗男女雙修法的儀軌也會流傳後世，令後人無從揀擇，佛法便將加速敗壞，重演天竺歷史。元明清三朝密教瑜伽法盛行，這佛教儀軌也充斥著許多密宗密續的外道邪咒；雖明太祖朱元璋將趕經懺僧從講經僧、講禪僧區隔出來並專職化為瑜伽教僧，又檢校顯密儀軌制定官方範本通行天下，希望杜絕僧俗男女雜修之惡習的社會問題，然當時密教姪欲機密資料諱莫如深，佛教僧人實在無力揀擇；如是惡咒氾濫，一直流傳到今天。



為感懷 玄奘菩薩對大乘佛法的貢獻，以及對後世佛弟子們的綿長教化，歷經多時規劃拍攝製作的《玄奘文化千年路》影集，已擇於 玄奘菩薩誕辰紀念日——農曆 3 月 9 日（今年〔2020 年〕適逢國曆 4 月 1 日），於 YouTube 平台上線隆重推出。

此影集共計七集，主要以動態插畫方式呈現故事的情節，輔以訪談敘事橋段，鋪陳出 玄奘大師傳奇的一生：他如何出家？如何在十三歲時即能上座開演大乘經論，使僧俗四眾聽聞大為驚歎與敬服？他如何克服重重險阻遠赴天竺取經？在印度那爛陀寺如何跟隨戒賢論師學習？如何得到當時五印度共主戒日王的敬重？如何在曲女城無遮大會上顯發第一義諦法要折服眾人？回國後又如何獲得唐朝帝皇的支持而開展譯經工作？如何弭平唐朝當時佛教界普遍存在的種種疑惑和錯解，乃至對後世的禪宗產生了什麼樣的影響？在譯場鞠躬盡瘁並交代弟子用草蓆裹送、不立碑銘的身影，又對後人樹立了什麼樣的典範？內容生動活潑而感人，極為精彩。

歡迎諸位大德掃描下面 QR-CODE 或進入下面網址觀賞，也歡迎訂閱《玄奘文化千年路》YouTube 頻道及轉推給親朋好友共同觀看。阿彌陀佛！

QR-CODE :



連結網址 :

https://www.youtube.com/channel/UCWe3FTzu6A--c4M7_y6i8lQ/



嚴正抗議

CBETA收錄外道典籍於電子佛典中
——宗喀巴等六識論者的著作不是佛典——

自東漢末年佛法傳之中土以來，佛教的經、律、論三藏即為歷代明君及佛弟子所崇仰恭奉如佛無異；而歷朝歷代對於佛典的翻譯或是大藏經的編修、抄寫、刻印等事業，更為朝廷及佛教界的極大盛事！近二千年來，虔誠的佛弟子無不將大藏經奉為度脫生死之船筏，更是修證菩提道果之圭臬，乃一心不二之所託。

自 1998 年以來，中華電子佛典協會（CBETA）致力於將大藏經電子化，論其在佛法大藏的推廣上嘉惠了廣大佛弟子，實有無量功德亦值得世人稱歎！雖然 CBETA 也收錄了日本大藏經（《大正藏》）、卍續藏等原編修者因不具擇法眼而收入之密宗喇嘛教所創造的偽經、偽論，而將之一併電子化，實為美玉中之瑕穢，然彼乃循前人之足跡，雖不無缺失卻也難以苛責，且此誤導眾生之大過主在前人。然而，在 2016 年新版《中華電子佛典》的《大藏經補編》中，卻蹈前人之過失而變本加厲，竟收錄了宗喀巴等密教四大派諸師等的外道典籍，此舉則不僅將其近二十年來電子化大藏經之功德磨滅殆盡，甚且成就了無量過失，實在令人憐憫又深感遺憾。

《大藏經補編》是藍吉富先生主編之套書，出版於

1984-1986年；藍先生於出版說明中列舉出其收書原則，其中之一乃在於「重視其書的學術研究價值」¹，他在〈內容簡介〉第九冊中言：【我國譯經史上所傳譯的經典，大多屬於印度大乘中期以前的佛典。至於大乘後期的佛書，則為數甚少。印度大乘後期的佛教發展，有兩大潮流，其一為思辨系統，此即包含認識論與論理學的因明學，其二即密教，尤其是晚期的金剛乘與時輪乘。這兩大潮流的典籍，在中國佛典傳譯史上的份量頗為不足。這是我國佛教史上的一項缺憾。】²第十冊中則言：【本冊所收諸書，都是晚近新譯的西藏系佛典。西藏佛教承繼印度大乘及密教的主要義學及修法，加上其本土文化的制約及西藏大德之創新，乃形成一種為世人稱為「喇嘛教」的獨特佛教型態。這種極具特色的佛教，從十九世紀以來，逐漸被歐美人士所重視，直到今天，已經成為國際佛教研究圈內的一大顯學。】（頁65）

藍先生上述的說法，顯然他是認同喇嘛教為佛教，所以才會在《大藏經補編》中大量收錄密宗喇嘛教的諸多論著，而其中宗喀巴的著作就有十三部之多，包括《入中論善顯密意疏》、《菩提道次第廣論》、《密宗道次第廣論》、《菩薩戒品釋》、《辨了不了義善說藏論》等等。然而，所謂的「密宗道」是傳承自印度性力派外道的男女雙身修法，正如太虛法師在為《密宗道次第（廣）論》所作的序文中指出：【密續之分作、行、瑜

1 <http://www.cbeta.org/cbreader/help/other/B/0-1-Imprint.html>

2 藍吉富主編，《大藏經補編總目索引》〈內容簡介〉，華宇出版社，1986年10月初版，頁63。

伽、無上四層，殆為紅衣士以來所共許之說。無上部之特異瑜伽部者，在雙身之特殊修法，亦為紅黃之所共承。……而同取雙身和合為最上密，乃承印度末期所傳。】³ 藍先生於此必然有所了知；而藍先生在主編《大藏經補編》時，也已知藏密四大教派皆是承繼印度密教，並混雜了西藏本土文化乃至喇嘛們「創新」的自創「佛法」所成；即使藍先生當時或許並不知道這以雙身法為行門的「喇嘛教」實乃附佛外道，並不是真正的佛教，然而當藍先生及電子佛典協會諸位大德，在 2015 年進行《大藏經補編》電子化時，平實導師已經帶領正覺同修會破斥密宗喇嘛教近二十年，並且出版了《狂密與真密》四輯來詳加解析辨正喇嘛教種種不如理的法義與行門，不僅證明了喇嘛教根本不是佛教，而且已經明白指出：雙具斷常二見的宗喀巴等人破法最為嚴重，此外也公開講解《楞嚴經》，並且出版了《楞嚴經講記》十五巨冊，不但闡釋《楞嚴經》中的深妙義理，更清楚地顯示藏密喇嘛教徒眾如宗喀巴之流，正是佛於經中所斥責的：【阿難當知：是十種魔於末世時，在我法中出家修道；或附人體、或自現形，皆言已成正遍知覺，讚歎婬欲、破佛律儀。先惡魔師與魔弟子婬婬相傳；如是邪精，魅其心腑；近則九生，多踰百世；令真修行總為魔眷，命終之後必為魔民，失正遍知，墮無間獄。汝今未須先取寂滅，縱得無學，留願入彼末法之中，起大慈悲，救度正心深信眾生，令不著魔，得正知見。我今

³ http://tripitaka.cbeta.org/ko/B10n0057_001

度汝已出生死，汝遵佛語，名報佛恩。】⁴ 皆是姪姪相傳的「惡魔師、魔弟子以及魔眷屬」，CBETA 的主事者卻還視若無睹地將宗喀巴等密教諸師的邪說謬論收錄為「佛教大藏經」的一部分，顯然是認同「姪姪相傳」之喇嘛教為佛教，足見彼等對於佛法內涵並不如實知見，如是正訛不辨不僅害己更將貽害後世無窮，不得不讓正信的佛弟子深感憂心。

清朝皇室崇奉喇嘛教，促使喇嘛教入篡正統佛教，密教典籍遂被不具慧眼的藏經編修者收入大藏經中，其流毒影響至今仍在，即使大善知識已據教證、理證詳細說明喇嘛教教義的種種錯謬，CBETA 電子佛典協會諸君卻仍墮於邪見深坑中，真是令人悲嘆不已。可見，邪見流毒的影響既深且遠，如釋印順早年便是閱讀了法尊所譯之宗喀巴的《菩提道次第廣論》等著作，因而信受應成派中觀的六識論邪見，而否定了 佛陀所說真心第八識如來藏的存在，妄執細意識常住，所以無法斷除我見，致使他「遊心法海」八十年，乃至著作等身，終究是連聲聞初果都取證不得，只淪為戲論一生的「學問僧」，乃至更成為破佛正法的師子身中蟲，貽害了許多佛弟子因閱讀其著作而信受應成派中觀之六識論，如是邪見漣漪般地擴散，誤導了極多眾生。此諸般鑑猶在，餘毒未清，而 2016 年版的《中華電子佛典》卻更收錄宗喀巴等喇嘛教邪師之著作於《補編》中，此舉恐將更為擴大喇嘛教的影響層面，實有無量無邊之過失。

4 《大正藏》冊 19，頁 151，中 1-9。

CBETA 將這些密教典籍當作佛典收錄實有謗佛、謗法之過，初學佛而未具正知見的佛弟子，更會誤以為這些密教典籍也是佛教經論，信受其中所說之內容而種下邪見種子，誤入歧途而不自知，如是危害廣大佛弟子的法身慧命，其害可謂深遠而慘重；而電子佛典協會諸大德以初善之願心，在成就一分護法功德之時，卻同時造下謗佛、謗法及誤導眾生之極大惡業，豈不冤哉？雖然 CBETA 秉持：「收集所有的漢文佛典，以建立電子佛典集成。研發佛典電子化技術，提昇佛典交流與應用。利用電子媒體之特性，以利佛典保存與流通。期望讓任何想要閱藏的人都有機會如願以償。」⁵ 為宗旨，立意可謂純善，然而正因為宗喀巴等人的著作並非佛典，復因「電子媒體之特性」，資訊取得容易、傳播迅速、影響深廣，因此，不論所成就是功德或是罪業，也都會是不可思議的倍增廣大，執事者更當戰戰兢兢、如履薄冰才是。

佛菩薩之聖教能夠流傳到現代，是許多先聖先賢勞心勞力的偉大成果，包括歷代諸多的佛經翻譯大家，例如 玄奘菩薩以真實義菩薩的身分，依於如實親證的深利智慧，精勤不倦地主持佛經譯場，才能正確無誤地翻譯出許多勝妙的經典。歷來更有無數人致力於佛典的保存及流通，譬如隋唐所輯之大藏經，因印刷技術尚未發明，乃是以毛筆手書，一筆一畫繕寫而成，收藏於各大寺院；及至宋代印刷術興，則使匠人先以雕刀一筆一畫刻製成版，方便印刷收藏。自此編修

⁵ <http://www.cbeta.org/intro/index.php>

藏經沿為歷朝大事，代代重新編修刻印；甚至為避免佛經之木雕版易毀於天災人禍，乃至有石刻佛經，從隋唐至明末歷經數個朝代，無數人前仆後繼刻成數千石版，封藏於多處石窟。凡此種種，莫非勦力於 佛陀法教之弘傳、護持與紹隆，期為後世佛弟子修證解脫與成佛之道留下續法明燈。以是，佛教大藏經的編修，實應以「紹佛法脈、度脫眾生」的高度來敬慎從事，而所編入大藏之典籍，都必須要 是佛教的典籍，方能作為佛弟子實際修證出世間、世出世間解脫之指導與證驗之依憑。反觀宗喀巴等凡夫的著作都墮入識陰乃至色陰境界中，直接否定 佛的八識正法，又弘揚外道的性交追求淫樂的下墮法，莫說其是否佛典，追究其始其末皆非佛法而否定佛法者，不應編入佛典光碟中視同佛典或佛法。

佛法是實證的義學，只作學術研究而不事真修實證，絕對得不到佛法的智慧與功德受用！因此，編修大藏經不能只管收集典籍文字而已，最重要的是要揀擇典籍之真偽，乃至所用字辭的對錯，方是修藏所應秉持之原則，不應不辨正訛而將外道典籍也一體收編，致使大藏喪失其「實證佛教」之依憑宗範，淪為「學術研究」之圖書集成，甚至反成助長邪見之幫凶，實非吾人之所忍見！否則，不反對佛法的一神教聖經，比之於喇嘛教否定佛法的書籍更有資格可以收入，又怎能說是佛典的集成？

平實導師大悲心切，不忍眾生苦、不忍聖教衰，因而轟正法幢、擊大法鼓，二十多年來帶領正覺同修會破邪顯正，依於教證及理證，從各種不同面向來闡釋及證明喇嘛教六識

論的種種錯謬及過失，目的正是爲了要救護眾生免於受外道六識論邪見之誤導及喇嘛教之侵害，而今卻見《中華電子佛典》更新增諸多的密教謬論來戕害眾生的法身慧命，悲嘆之餘亦不能置身事外，因而叮囑應針對此事提醒大眾：《中華電子佛典》所收錄宗喀巴等密教邪師之論著不是佛典，切莫受其誤導。亦期盼電子佛典協會諸大德，能將宗喀巴的邪謬著作從《中華電子佛典》中擯除；若是因爲學術研究者之需求，方便作爲研究佛法與外道法之比對，亦當另立標題如「喇嘛教典籍、坦特羅密教典籍、宗喀巴著作集、印順法師著作集」等，切不可魚目混珠地參雜外道邪說於真正佛教典籍中，莫要斷害自他今時後世的法身慧命。由是因緣以此公告俾眾周知，期盼一切學佛人都能具備擇法眼，使正法得以久住而廣利人天，是則眾生幸甚。



公開聲明

緣由：有少數大法師向海峽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誣告：

「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他們專門毀謗禪宗正法。」

說明：1. 此事關乎佛教了義正法的存亡，本會不能無言，故作此聲明回應之。

2. 事實上，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正法；那些四處誣告的大法師們，所弘揚的都不是禪宗的法門，而是常見外道所弘揚的意識常住思想。從他們為人印證的內容、書中的法義、演講宣揚的禪法中，都已經證明他們所「悟」的都是意識心，與常見外道完全相同，卻與中國禪宗祖師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完全不同。由此證明他們其實不是禪宗，而是寄居於佛門中的常見外道——身披佛教法衣而弘揚常見外道法。

3. 本會所證正是禪宗歷代諸祖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始從 1989 年開始弘揚至今〔編案：2008 年〕將屆二十年了，始終一貫不變的弘揚禪宗祖師所悟的第八識如來藏，也幫助許多人同樣的實證第八識如來藏，由此證明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

4. 諸大法師們由於無力實證，故極力否定第八識如來

藏的存在，由他們十餘年來不斷抵制本會弘揚如來藏正法的明確事實，可以證明他們都沒有實證如來藏，才會公開的否定如來藏(以意識的一念不生，或以意識常住而放下煩惱，作為禪宗的實證標的)。假使他們未來有一天實證了如來藏的所在，他們就必須把目前流通於人間的所有書籍、影音成品，全部銷燬，並向佛教界公開道歉，因為他們誤導學人落入意識境界幾十年，也妄行賺取學人買書的金錢，應該加息返還佛教界學人。

5. 由此證明，他們向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告狀說：「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全是謊言。事實上，他們是惡人先告狀，因為破壞中國禪宗的人正是他們——他們幾十年來都以外道常見的意識境界，取代中國禪宗原本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實證法門，是從根本來改變中國禪宗為常見外道法。而且，本會針對他們所說的常見外道思想，出書加以辨正至今，或已十年、或已五年之久，而他們都無法在法義上作出絲毫回應——從法義上來證明自己不是落入常見外道的意識境界中。由此證明他們的法義確實都是常見外道法，也證明他們才是在實質上破壞禪宗的人。我們指證他們以常見外道法取代禪宗，希望他們回歸禪宗如來藏正法的事實，才是真正護持及弘傳中國禪宗的道場。
6. 這些大法師們若不服本會這個聲明，請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提出證明：他們仍然是依中國禪宗歷

代相傳的如來藏實證法門在弘傳的，並且證明他們已經實證禪宗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了——正確的宣講出第八識如來藏實證後觀行所得的智慧。否則即應收回此前所作對本會的誣告，並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公開道歉。

7. 本聲明將一直刊登於本報〔**編案：本聲明於 2008 年 7 月 11 日連續登載至今**〕，直到他們公開道歉，並獲得大陸宗教主管機關無限制開放本會人員佛教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為止。因台灣某些大山頭已成為大陸有關單位**統戰**對象，而此諸大法師要求大陸宗教主管機關，拒絕發給本會人員各類佛教著作之書號，制止本會正法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註：大陸的宗教書籍並無出版自由，不能獲得國際書號，必須事前獲得宗教主管機關審核通過，發給宗教類書號以後才能印製流通，類似台灣五十年前的警備總部審核所有著作一樣。所以大陸不像台灣目前可以無限制自由印製流通及免費發給國際書號。）本會在此向大陸學佛人公開道歉：雖然多年努力，仍無法在大陸大量出版正法書籍、利益大陸同胞；雖然這是形勢使然，並非本會不曾努力，但我們仍應在此向大陸同胞致歉。



～ 聲 明 ～

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自成立以來，不曾接受本國、外國政府或其轄下任何機構之資金或物資捐贈，所有資金來自會員、大眾的自動捐贈；但因達賴喇嘛所屬之密宗團體或機構栽贓誣陷，無根毀謗本會，今作此聲明，以正視聽。



法義辨正聲明

末學於著作中所評論之諸方顯密法師、居士，若欲與平實作佛法第一義諦之法義辨正者，平實敬謹接受指教。謹委託正智出版社執事人員，代為約定時、地以及辨正主題。無關第一義諦之主題，不予受理。

辨正方式有二：一、公開辨正，二、私下辨正。公開辨正者，須依天竺法施無遮大會規矩，接受對方當場提出第一義諦法義辨正；凡欲發言辨正者，須於發言前，先與對方共同具結：「若提出之宗旨墮於負處者，必須自裁以示負責。若不自裁斷命者，須禮勝出者為師，親隨此師受學，直至獲得見道印證方止。並須公開宣示：終生不違師法，終生不違師命。」

私下辨正者，雙方各得選派十人以下之旁聽者，但旁聽者不得隨意發言(唯除發言前已得對方允許)；此方式之辨正法義，不須依法施無遮大會規矩具結，純結善緣故。

若不作如是法義辨正，而聚眾謾罵滋事，或於新聞媒體作人身攻擊者，末學或予回應，或不予回應，皆保留民事、刑事之追訴權。

求法者、未被評論者、欲求印證者，請勿藉辨正法義之名義邀約相見；平實法務冗繁，實無閒暇接受邀約。求法者及求印證者，請參加本會共修課程，緣熟必見。

敬請諸方 大德亮督

佛子 蕭平實 恭謹聲明 公元 2001 年元月



法義辨正無遮大會 補充聲明

於公元 2003 年春，退失佛菩提之人離開我正覺同修會之後，誹謗正法根本之第八阿賴耶識爲生滅法，誣指阿賴耶識爲另一第九識真如心所生者，後爲拙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所破，不能置一詞以回辯。復因曾被楊、蓮……等人誤導之某法師來函，將彼等所說之邪謬主張，代諸佛子於函中具體提出質疑，以此爲緣，誠意欲救已隨楊等修學之四眾；平實閱罷彼函，知彼法師隱有如是善意，乃以月餘時間急造《燈影》一書以述正義。《燈影》出版流通之後，楊等諸人無法應對，乃至不能置辯一詞，深知自己法義所墮邪謬，已無法善後，然而隨彼等離去之四眾，對彼等信心已經盡失，彼等諸人爲救亡圖存故，乃化名龍樹後族，在網站上要求召開「網站論壇上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欲藉此示現其法正確之假象，挽救失去信心之隨學眾人繼續跟隨。

然而，法義辨正有私下與公開二種，公開辨正復有「無遮」與「有遮」二種；有遮者謂限定之人方可上台論義辨正，上台論義者仍需對旁聽者公開宣示其真實身分；無遮者則不限制上台論義者之身分，任何人皆可上台辨正，但上台論辯前仍需宣示其真實身分。因有遮及無遮故，規矩即有不同：有遮者得因雙方之同意而不需切結負責，無遮者則上台辨正者及論主等雙方皆必須同時切結負責。今者化名龍樹後族之退失佛菩提者，在網站上欲作無遮大會之辨正，如何能具切結？若於網站論壇上書具切結書者，具切結之後又將如何履

行義務？論義已墮負處者亦可在論壇上無恥狡辯而無顧忌，仲裁者將如何仲裁？又應於何時結束論義辨正？……在在處處都不能實行也！都違古天竺之規矩也！由於無法實行故，平實必無可能同意「在網站上召開無遮大會」，彼等即可因此而向跟隨者說謊：「我欲與蕭平實辨正法義，而彼不敢與我辯；可見蕭平實之法義錯誤。汝等可安心跟隨我等學法。」以如是手段而欲達成其欺騙跟隨者之目的。

然而，彼等雖非平實在書中《法義辨正聲明》所指定之辨正對象，平實亦願降格與之作公開之無遮大會辨正，或作私下之有遮法義辨正，是故由會中同修要求龍樹後族出示姓名、電話、地址，以便聯繫召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時間、場地……等事宜；而彼龍樹後族拒不告知真實姓名、電話、地址，逃避自己所應負之基本義務，不肯依天竺規矩實行，只欲在網站上縮頭藏尾而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假以龍樹後族之名而行縮頭藏尾之事，玷汙 龍樹菩薩令名。如是隱藏身分而以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所作之辨正，由於身分神祕，人皆不知，是故辨正到後來，詞窮理屈者必定產生強詞奪理、惡詞劣語等寡廉鮮恥之不理理性言語行爲，難能達成法義辨正無遮大會公正誠懇之善意，故虛擬世界網站論壇上之辨正，並無實質意義；而彼以龍樹後族名義所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必將屬於強辭奪理行爲，則必玷汙 龍樹菩薩清譽，亦無實質意義；誰有智者願與規避責任而作強詞奪理之言者，在虛擬世界網站論壇上一來一往而廣作無意義之爭論？可見彼等諸人只是藉此行爲，欲達成誤導跟隨者之目的，欲令跟隨者誤以


爲彼之法義確實正確；故其提出網站論壇上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說，只是障眼法，實欲藉此欺騙跟隨之人，並無實義。

以往曾有公開「弘法」之藏密上師，對平實作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邀約，但後來皆要求改爲私下辨正；及至辨正時間屆臨時，卻又爽約不到，亦不肯以一通電話告知取消之事由。如是行爲，皆屬同一目的：只是欲藉此事達成籠罩信徒之目的，其實並無意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然後私下對信徒謊言：「我邀蕭平實辨正法義，但蕭平實不敢與我辨正，所以法義辨正無法召開，可見蕭平實的法義錯誤。」如斯等人言行不一，往後仍將繼續有之。如是事相，今予披露，令眾週知，可免以後有人再被誤導。若有人再以「網站論壇上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以邀平實者，皆無實義；唯有無智之人、閑著無聊之人，方能與其同在虛擬世界之網站上，作諸不負責任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強辭奪理言說也；網站論壇上發言之人皆已遮覆真實身分故，身分悉皆無從查證故；如此而言爲無遮大會，其實連有遮大會之辨正都談不上，因爲有遮大會只是對上台論辯者之身分給與限定，但上台論辯者之身分仍須公開給旁聽之大眾週知，仍然不許隱名藏顏；所以龍樹後族約在網站論壇上辯論法義者，應稱爲縮頭藏尾論辯，其實連有遮大會都談不上，何況可以稱爲無遮大會？而且，彼龍樹後族早已使用種種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提出許多質問，所提出問題往往令人發噱，深覺啼笑皆非，並早已被我會中同修諸人據理駁斥而不能依理回辯；彼再度提出如是虛擬世界之法義辨正，絕無意義！所以他會作出這一縮頭

藏尾而不必負責的辨正邀約，其實也是可想而知的。

假使彼等退失之人，真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而召開無遮大會，或者有遮大會乃至私下之密會，而非縮頭藏尾、要求在虛擬世界之網站論壇上辨正者，**平實**必定欣然答應定期辨正，絕無不應之理；救度彼等諸人回歸正法，乃是**平實**所一向樂為之事，焉有拒不答應之理？昔日彼等初離同修會時，**平實**已曾委曲己心而低聲下氣多方求見，而彼等諸人無一肯見**平實**，由此可知一斑也；今披露此事，普願曾被矇蔽之人皆得知之。至於其餘未曾被**平實**評論法義之人，以及非本會退失菩提之人，都請勿邀約**平實**，**平實**難有空閑一一與之辨正（若有大師表明實欲請益求法，欲求私下相見論法者除外），仍請回歸原來之聲明為禱！

佛子 **蕭平實** 謹誌 公元 2003 年立冬



中國佛教復興系列訪談報導

佛教正覺同修會全體在家、出家菩薩眾，在 平實導師的帶領下，大力弘揚 世尊第一義諦正法的真實義理，彰顯佛法三乘菩提的殊勝與尊貴，更勦力於 21 世紀復興佛教的重責大任，驅逐斷常外道邪見於佛門之外，普令四眾佛子回歸 世尊正道。經過近 20 年的努力，以真實而不可撼動的如來藏正法，宣示 如來所說涅槃真實義理，以及成佛之道的修行次第與方法，普遍地提升了當代佛子的佛法正確知見，庶免學人受瞎眼大師乃至附佛法外道的誑惑與誤導。此一艱辛的成果，不但在台灣地區已經讓佛門四眾普遍接受及認同；而且清淨實修的菩薩僧團，展現出傳統中國大乘佛法行者清淨的身、口、意諸行，更令大陸地區的同胞佛子們驚豔，而廣受各方媒體的採訪報導。

以此因緣，本會陸續將各方媒體採訪的報導，製成 DVD 影音光碟，並將親教師們接受訪談開示的內容整理成文，配合 DVD 影音光碟製作《中國傳統文化復興》系列的佛法正確知見教材，寄贈諸方有緣的佛子四眾及相關單位，以期讓世人對真實的佛法有正確的認知，歡迎各方洽詢本會索取流通，也可連結本會官網 (<http://video.enlighten.org.tw>) 觀看，此系列之報導後續仍在增加中。目前已經製作出九輯的訪談系列報導，內容如下歡迎索取：

- 一、《**分享學禪智慧 開示佛法精義**》（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一）
中國網於 2014-06-19 採訪本會親教師 **余正偉**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620>
- 二、《**走進台灣佛教正覺同修會**》（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二）
中國網於 2014-07-15 採訪本會親教師 **蔡正禮**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719>
- 三、《**弘揚中華文化傳統特色佛法**》（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三）
新浪網於 2014-07-30 採訪本會親教師 **孫正德**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730>
- 四、《**菩薩救護眾生 分享學佛要領**》（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四）
大公網於 2014-09-01 採訪本會親教師 **張正圓**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909>
- 五、《**淨化心靈 迎接 2015 年**》
中國網「公益中國」於 2015-02-12 採訪本會親教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何正珍**老師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5031802>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章正鈞**老師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71103>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孫正德**老師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5031801>

六、《正覺教育基金會與中國傳統文化的弘揚與發展》

中國網在兩會期間，針對兩會復興中國佛教文化的主题，於「中國訪談」演播室採訪本會親教師：余正文老師及余正偉老師的訪談報導，暢談如何弘揚中國的優秀傳統佛教文化。時間：2015-03-12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50309>

七、《情繫中華——專訪傳統文化傳承和發揚使者》

新華網於中央統戰工作會議期間播出的「情繫中華——專訪傳統文化傳承和發揚使者」特別報導，張公僕董事長及陸正元老師分享佛法瑰寶。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7110301>

八、《弘揚中國傳統文化實現偉大中國夢》

中國網「公益中國」報導正覺同修會「弘揚中國傳統文化實現偉大中國夢——走進台灣佛教正覺同修會」之特別報導，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7110303>

九、《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九》

年代電視台「發現新台灣」採訪正覺教育基金會之訪談節目報導，訪談報導網址：

http://foundation.enlighten.org.tw/newsflash/20150817_1

http://foundation.enlighten.org.tw/newsflash/20150817_2

http://video.enlighten.org.tw/zh-CN/visit_category/visit10

http://video.enlighten.org.tw/zh-CN/visit_category/visit11

十、《佛法東來》

正覺教團製作發行的「佛法東來」——玄奘菩薩取經回國1372年紀念專輯，影片內容共分為三集，由兩千五百多年前釋迦牟尼佛授記佛法將東來震旦為始，歷述世尊拈花默然示眾、迦葉微笑契入法藏，世尊將此無上祕密法教傳給了迦葉尊者，是為禪宗初祖；第二十八祖達摩祖師渡海東來，佛法開始興盛於中國，到了玄奘菩薩去西天取經，於曲女城辯經會上折服一切外道，立大乘第一義諦正法於不敗之地；回國後致力譯經、興揚唯識真旨，中土禪宗根基方得穩固而能發光發熱，將中國大乘佛法推上巔峰！本專輯內容述及八識正理，情理並茂、精采絕倫。

影片共三集，分別為：

佛法東來（第一集）正法眼藏 涅槃妙心

<http://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tv20170218>

佛法東來（第二集）第一義天 玄奘菩薩

<http://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tv20170225>

佛法東來（第三集）真唯識量 大乘根本

<http://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tv20170304>





佈告欄

- 一、除了本佈告欄第四項所列共修處外，本會於台灣與香港外，別無其他分會或道場；若有其他道場或共修處以本會名義或法門，招收學員上課共修者，皆非本會授權，亦皆與本會無關，敬請所有佛子們注意明辨；若無法確定，可以在本會上課時間來電詢問，或者寫信至台北講堂查詢。另外，本會平實導師至今未授權任何人在會內、會外為人勘驗或印證，所有同修都應在本會舉辦的禪三精進共修期中，才會由平實導師加以勘驗或印證。近年有人在會中明心以後，違背世尊「應善觀察根器及因緣，不為少福眾生妄說如來藏妙法」的告誡，私自在會外為諸福德因緣未熟者給予引導及印證，成就了虧損如來的大惡業；並且他們所印證的內容亦多分或少分產生了偏差，導致被印證後前來本會聽經時仍然有許多深妙法義聽不懂的現象；又無悟後指導進修的能力，亦不具有攝受學人的能力，或與被引導印證的學人公然吵架，或產生嚴重爭執及財務糾紛，難免導致學人退轉乃至謗法，是害人害己而且公然違背世尊告誡，嚴重違犯了法毘奈耶（法戒），鑄成虧損法事的大惡業，是為虧損如來。如是等人已經提報親教師會議討論後一致議決：應予開除增上班學籍，在尚未公開懺悔滅罪以前，不許繼續參加本會增上班課程及布薩，並應予

公佈之。除不許他們再參加本會的課程及布薩（誦戒）以外，今已依照親教師會議的決議，公佈於本會各共修處，薦請會員、同修們鑑明。

自從本會發布上述公告以後，另有一貫道之點傳師數人，冒稱為本會上述文字所說之離會者，或冒稱為平實導師早期所度弟子，皆偽稱已被平實導師印證為悟，亦自稱所弘揚之法義是本會的正法。近來又發現原一貫道出身之人，謊稱為平實導師好友，已被平實導師印證等，其實素未謀面；此人今在大陸廣洩表相密意，亦自稱已得如夢觀而入地，宣稱是已入聖位的某地聖人，成就大妄語業等；但經本會蒐集其書本或光碟所說內容加以檢查之後，發覺其所「悟」及其所說表相密意都落入五陰之中，並非真悟；其餘佛法知見亦極荒唐，毀謗淨土等言語極多，都屬於凡夫知見而未悟言悟，並高抬果證而成為大妄語人。此類人自稱證悟佛法乃至宣稱入地以後，仍然歸依尚未斷我見、尚未明心的聲聞僧，或者仍舊歸依一貫道的老母娘——絲毫不知聲聞僧及老母娘都未斷我見亦未明心，顯然他們尚無慧眼——確實尚未明心——故無智慧檢驗聲聞僧及老母娘未斷我見亦未明心之事實，概屬附佛法外道。如是之人又於「弘法」過程中，公然支持落入我見而被平實導師評論之錯悟諸師，顯見其慧眼未開，無有智慧分辨當代大師之悟抑未悟，即是《楞伽經》中世尊所說仍存疑見未斷之人，故以號稱入地之證量而繼續支持抵制如來藏正法之錯悟大

師；由此行爲亦間接證實其未悟言悟之事實，此事亦應知照本會會員、同修們鑑明。〔編案：本會一向秉承公開化、透明化的原則，始從初成立以來，至今不曾對會內、會外佛教界隱諱內部糗事，常寫在書中，或在講經時明白舉示出來作為實例而說明經義，作為會員學「法」時應該注意修學的「次法」，完全遵守世尊「趣『法、次法』」的教誡。今對此事，一仍舊慣，秉承同一原則而對外公佈之，以免有人誤會而受害。〕

二、《正覺電子報》已於 2006 年 9 月更換發報系統，欲訂閱的讀者請前往 <https://www.enlighten.org.tw/epaper> 網址訂閱。若有關於本報的問題、建議或投稿，請寄至以下的信箱：

電子報投稿及般若信箱提問請寄：awareness@enlighten.org.tw

其他電子報等事務請寄：service@enlighten.org.tw

通訊歸依查詢請寄：endeavor@enlighten.org.tw

三、《正覺電子報》平面刊物免費贈閱，歡迎索取。台灣地區讀者，不便親至正覺講堂索取平面版者，亦可免費訂閱（免附回郵），本會將按期寄贈。本報網路版爲了增進讀者於閱讀時的方便性及舒適性，並且讓版面更加美觀，31 期起增加 PDF 檔案格式之版本，PDF 檔案版面樣式與平面版（紙本）電子報相同，敬請讀者連結「佛教正覺同修會全球資訊網」<http://www.enlighten.org.tw/>，或「正智書香園地」網站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下載各期之《正覺電子報》閱讀，並請繼續支持與愛護本刊。

四、本會台灣各地講堂 2023 年上半年禪淨班，預定四月下旬同步開設新班，共修期間：二年六個月（費用全免），各禪淨新班開課旁聽期間仍可報名。

本會禪淨班，係以「無相念佛及無相拜佛方式修習動中定力，實證一心不亂功夫」。並傳授真正的參禪看話頭功夫、解脫道正理、第一義諦佛法以及參禪正知見。

► 各地講堂地址、電話（共修時間方有人接聽）、共修時間：

（※各地講堂之通訊資料若有變動將於官網同步更新：

<https://www.enlighten.org.tw/branch>）

台北講堂：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等——捷運淡水線圓山站旁（二號出口）。電話：總機：02-25957295（分機：九樓 10、11、12、13；十樓 15、16；五樓 18、19；二樓 20、21；B1 樓 22、23；B2 樓 24、25；6 樓 28、29），傳真：02-25954493。平常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6: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預定 2023/04/21（週五）、2023/04/24（週一）開設禪淨新班，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桃園講堂：桃園市桃園區介壽路 286、288 號 10 樓，電話：03-3749363，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30~11:3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預定 2023/04/21（週五）開設禪淨新班，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新竹講堂：新竹市東光路 55 號 2 樓，電話：03-5724297，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週六晚上 17:30～20:30。預定 2023/04/22（週六）開設禪淨新班，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中講堂：台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 666 號 13 樓之 4、4 樓、4 樓之 1、4 樓之 2，電話：04-23816090，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預定 2023/04/21（週五）開設禪淨新班，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嘉義講堂：嘉義市友愛路 288 號 8 樓之 1、8 樓之 2，電話：05-2318228，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六上午 9:00～11:00，週六晚上 17:30～20:30。週二晚上講經時間：自 2014/10/28 起每週二晚上 18:50～20:50 播放台北講堂所錄製的講經 DVD。預定 2023/04/19（週三）開設禪淨新班，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南講堂：台南市西門路四段 15 號 4 樓、3 樓，電話：06-2820541，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下午 14:00～16: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預定 2023/04/21（週五）開設禪淨新班，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高雄講堂：高雄市中正三路 45 號 5 樓、4 樓、3 樓，
電話：07-2234248，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
~11:00，週六下午 13:30~15:30、週六晚上 16:30~
19:30。預定 2023/04/24（週一）開設禪淨新班，歡迎報
名參加共修。

香港講堂：☆已遷移新址☆

香港新界葵涌打磚坪街 93 號 維京科技商業中心 A 座 18
樓。電話：（852）23262231。英文地址：18/F, Tower
A, Viking Technology & Business Centre, 93 Ta Chuen
Ping Street, Kwai Chung, N.T., Hong Kong。預定
2023/04/16 開設禪淨新班，歡迎報名參加共修。共修時
間：香港單週日（午：14:30~17:30）。

每週六 19:00~21:00 播放台北講堂所錄製 平實導師開示
之《不退轉法輪經》DVD，同週次播放相同內容；歡迎
會外學人共同聽講，不需出示身分證件。

➤報名表可向本會函索，或於本會官方網站下載：

<http://www.enlighten.org.tw/>

填妥報名表後，請郵寄本會教學部；或於各講堂新開設
的禪淨班上課時間，逕至現場報名。

五、全台每週二晚上 平實導師開講的《不退轉法輪經》已於
2021/3/23 講授圓滿。自 2021/3/30 開始宣講《解深密
經》，時間是 18:50~20:50；歡迎已發成佛大願的菩薩

種性學人，攜眷共同參與此殊勝法會，聞熏勝妙的無上大法。

《解深密經》是闡述唯識義理最重要的經典之一，經中演示 佛陀自內所證之境智行果以及「諸法唯識」之最極甚深祕密妙義，明文標舉如何是「阿陀那識為依止、為建立故，六識身轉」之八識甚深義理，闡述勝義諦「遍一切一味相」之「唯一佛乘」，並清楚點明第三轉法輪諸經方為最究竟了義。此中詳細開闡云何一切法三自性相？前後三轉法輪之關係為何？何謂「依三種無自性性密意，說言一切諸法皆無自性」？云何知法？云何知義？於菩薩道止觀修行中，如何遣除諸相？如何對治諸障？如何引發廣大威德？菩薩十地之功德與諸所對治為何？云何是如來法身及化身的圓滿功德？平實導師以道種智的深妙智慧，現量闡釋了義正法之種智妙理，可謂數百年難得一聞，精彩可期！所演示唯識義理一一皆是自心現量，真實證解者聞之必然親切相應；系統而深入詳釋大乘止觀的實修方法，是修學佛菩提道的重要依據，對於學人深具振聾發聵、開啓智慧之功德，佛子們千萬不可錯過。敬邀四眾親臨盛大法筵，同沐 如來不可思議之聖教法雨，普令菩提分苗生機茁壯，共紹佛種使不斷絕。

本課程不限聽講資格，本會學員憑上課證進入台北第一

至第四講堂以及第六、第七講堂聽講，會外學人請以身分證件換證進入聽講（此為配合大樓管理處安全管理規定之要求，敬請諒解。台北以外所有講堂無此要求）。台北第五講堂在地下一樓，為開放式講堂，自 2014/10/07 開始，每週二晚上不必任何證件即可隨意進入聽經，歡迎會外學人從大樓側面階梯直接進入，詳細說明公告於正覺官方網站。目前各樓層講堂都已經滿座且略顯擁擠，故於 2017/9/12 開始（每逢週二晚上）開放第六講堂（地下二樓）座位寬敞舒適，並開放地下二樓書局方便學人購書，敬請學人多加利用。其餘各地講堂每週二晚上，皆有台北講堂所錄製講經之 DVD 播放，都不必出示身分證件，歡迎學人前來聽講同霑法益。平實導師目前宣講的《解深密經》，再次深入演示「**此經**」的殊勝義理，機會難得不可錯失。各講堂座位有限，敬請提早入座以免向隅！

六、佛法的修證乃是實事求是，為求真理而闡明佛旨，平實導師領導本會諸多證悟菩薩，不斷地闡揚釋迦佛於經中開示之法界實相心——第八識如來藏——妙義，藉以導正被古今大師錯解之法義，亦使受諸邪見誤導之眾生回歸正道，並紹繼、振興衰微之佛法血脈；經二十多年來的努力，到目前為止已出版一百多冊書籍，對諸大師廣作法義辨正，藉此辨正法義之方法快速提升佛子修學三乘菩提應有的正知見，然諸大師皆無法回應。今徵求各大山頭法師居士，尋找平實導師所有出版刊物之法義過失，請具名投稿至本會，若確實發現有義理上及實證上

- 之過失者，本會將發給高額獎金，並將此過失更正而刊登在《電子報》中。然匿名、隱址、擾亂者恕不受理。
- 七、台北、桃園、新竹、台中、嘉義、台南、高雄講堂將於 2023/5/7（日）上午 09:00 舉行菩薩戒布薩，已受菩薩戒之會員，敬請攜帶戒本、海青及縵衣準時參加。
- 八、台北講堂將於 2023/6/11（日）上午 09:00 舉行大悲懺法會，令學員懺除往昔惡業、清淨身心，恭請輪值親教師主法。
- 九、2023 年上半年禪一，因疫情緣故，暫停舉辦。
- 十、2023 年上半年禪三第一梯次於 5/11（週四）～5/14（週日）舉行，第二梯次於 5/25（週四）～5/28（週日），第三梯次於 6/8（週四）～6/11（週日）舉行。
- 十一、本會將於 2023/5/20（六）於大溪正覺祖師堂；2023/5/21（日）同步於台北、台中、嘉義、台南及高雄講堂，舉辦佛曆 2567 年浴佛節法會。法會於上午 9：00 開始，期間恭頌《浴佛功德經》，當日灌沐如來像活動則持續至下午五點。歡迎正覺佛子踴躍攜眷參與盛會，現場領受莊嚴肅穆的氣氛，一嘗 如來正法之芬芳，亦期待一切有緣佛子光臨法會現場，沐浴如來聖德芳香。
- 十二、2023 年上半年正覺祖師堂開放參訪日期為：1/22、1/23、1/24、3/5、5/20、5/21。（詳細參訪途徑請參閱本報第 41、42 期之公告，非開放時間請勿前來參訪。本會為大乘清淨道場，對修持外道法的假藏傳佛教——喇

嘛教四大教派假名出家眾恕不接待！真藏傳佛教覺囊派僧眾不在此限。）

※ 本會各項法務活動將視疫情變化及政府防疫法令之規定，適時作必要之調整，若有異動，將另行公告於官網「新聞公告」欄之最新消息：

<https://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

十三、平實導師著《鈍鳥與靈龜——考證後代凡夫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誹謗》已經出版，考證古今錯悟者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毀謗等事，並論證天童宏智禪師與大慧宗杲禪師同以第八識如來藏為所悟標的，都非以意識離念靈知作為證悟之標的。熟讀此書者，可以矯正原有的錯誤知見，並消除心中由於誤聞學術界無根毀謗善知識之邪謬言論而植入之惡法種子，有助於宗門正法之證悟。本書一大冊（四百餘頁），只售新台幣 350 元。

十四、平實導師的《勝鬘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詳述大乘菩薩所斷無始無明與二乘聖人所斷一念無明之分際；熟讀此書，可以深知三乘菩提之異同，了知菩薩所證實相法界如來藏智慧確為不共二乘聖人之智慧（二乘聖人只知現象界之緣起性空而不能及於實相法界）。本書中亦詳述二乘所斷一念無明與大乘所斷無始無明間之關聯、含攝；讀後可以建立具足三乘菩提之整體知見，此後即能兼顧權、實、頓、漸，不再執偏排正、執小謗大，則能真修成佛之道。

十五、平實導師的《維摩詰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經為禪門照妖鏡，凡修學般若、證悟明心者，皆應以此經典的真實義自我檢驗，可以預防因無知、無意之間產生之大妄語業，亦可藉此經中的法義，修正參禪求悟之方向，有助於真實證悟明心。

十六、平實導師的《楞嚴經講記》共十五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經為密教部之重要的真實經典，經中宣說明心與見性之內涵極為詳細，並且詳細解說五陰區宇的意涵，細說五陰習氣種子斷盡時的境界相，以及善惡業果報實現因果律的原理，同時也說明五十種魔擾與邪見的內容。具大心之四眾佛弟子，可藉此書所揭示的經中妙義，熏習大乘法義，邁向修學佛菩提道之正確方向，乃至得以進求實證第一義諦。此經所說諸餘經典中未曾詳述之極深妙法教，平實導師一一詳細闡述，令久修行者閱讀之後震驚感動，誠乃前無古人的曠世鉅作。而對於《楞嚴經》的禮讚，自古即有「自從一讀《楞嚴》後，不看人間糟粕書」的盛譽。隋朝智者法師聽聞這部《楞嚴經》是闡述諸佛世尊的無上心要，很遺憾這部經當時並沒有翻譯來到中土。因此，他就早晚朝著天竺的方向禮拜，祈求這部經典能早日到中土來，直至命終，如此地虔誠禮拜祈求無有間輟中斷，古德欣慕企盼如是。然而，這部經的義理極為深邃幽隱，即使是三賢位中的證悟菩薩都難以窺其

堂奧，何況是信位尚未滿足的一般大眾呢？因此也不免有誹謗而興風作浪之人，懷疑這部經的真偽。現今而論，以《楞嚴經》文字的舛誤與否或其他考古項目研究，都是在枝微末節上鑽牛角尖、嚼文字穀，皆無法撼動此經真實第一義諦如來藏的義理。平實導師依據 世尊在此經中不可思議的妙理開示，勘定「色受想行識」等五陰盡的菩薩位次，各為三地滿心位、六地滿心位、七地滿心位、十地滿心位，以及最後身菩薩之修持所證，如是更圓滿了這部經所開示的菩薩修學次第；平實導師以「千古之下，唯此一人」作此畫龍點睛闡述《楞嚴經》「五陰盡」的真義，直是此間佛法中興之一大殊勝事，一切學人皆應隨喜禮讚慶賀！

十七、平實導師著《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共七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詳述四阿含諸經中的解脫道義理，內容係：

詳解四阿含解脫道的實證原理與實修的觀行方法，並指出末法時代修學阿含道而不能斷三縛結的原因，也為學人的證果而預先建立正知見，可以助您親證滅盡之道，於內、於外都無恐懼，實證阿含道而不退失聲聞菩提的見道功德。並且明確地指出三果與四果的取證關鍵，也指出八解脫與阿羅漢之間的異同所在。關於因緣觀，也有極為詳盡的說明，細說十因緣觀與十二因緣觀之間不可分割的緊密關聯，使讀者對因緣觀的修習確實可

以成就。南傳佛法的修證者，將由此書中獲得千年來已經失傳的阿含道正知正見與觀行的方法，可以在此世中實證初果，乃至親證解脫道的極果。

十八、平實導師講述的《優婆塞戒經講記》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在家菩薩戒法，細說布施之功德及布施得福之因果原理，詳述自作自受、異作異受、無作無受之第一義真諦，兼述三乘菩提法義與精神之異同；讀此，能知福慧雙修之真實義，可以助益大乘學佛者之證道。

十九、游正光老師著《明心與眼見佛性——駁慧廣〈蕭氏「眼見佛性」與「明心」之非〉文中謬說》已於本刊連載完畢，並於 2011 年 2 月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闡述明心與眼見佛性之差異，同時顯示了中國禪宗破初參明心與重關眼見佛性，二者間的關聯；也藉著破斥慧廣法師謬論的因緣，祈願佛門學人回歸正知正見，遠離古今禪門錯悟者所墮之意識境界。本書非唯有助於學人我見之斷除，對欲求開悟明心實證第八識如來藏者，更是大有助益，是故參禪學子更應細讀之。

二十、黃正偉老師的《見性與看話頭》已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並於 2014 年 2 月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書中詳說禪宗看話頭的詳細方法，並細說看話頭與眼見佛性的關係。本書是禪宗實修者的方法書，內容兼顧眼見佛性的理論與實修之方法，極為詳實而深入。本書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定價新台幣 300 元。

二十一、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名為〈超意境〉（第一輯），是以平實導師在各輯公案拈提中寫的偈頌作為歌詞，是超越意識境界的實相境界，以優美的旋律錄製而成；平實導師並且親作一首黃梅調風格的曲子，錄製於其中。本 CD 可供參禪者聆聽欣賞及參究之用，內附彩色精印之說明小冊，請在聆聽時同時閱讀說明小冊，能迅速發起疑情，促進證悟因緣提早成熟，定價新台幣 280 元。自 2007 年起，凡購閱公案拈提系列書籍者，每一冊皆附贈一片〈超意境〉CD。

二十二、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公案拈提第二輯〈菩薩底憂鬱〉，已於 2011 年 4 月 1 日在各大唱片行、CD 店上市。平實導師特以情歌風格撰寫詞曲，敘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三賢位菩薩所難以覺察，其義極深。本曲之詞與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平實導師並已選取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其他風格等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的曲子，共同錄製；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定價新台幣 320 元。

二十三、公案拈提 CD 第三輯〈菩薩底憂鬱——禪意無限〉，亦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禪意無限〉已於 2012 年 5 月底出版發行，請讀者至各大唱片行請購，〈禪意無限〉盒中亦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定價新台幣 320 元。第三輯出版後不再錄製 CD，特此公告。

二十四、正智出版社出版之《我的菩提路》第一輯已於 2007 年 3 月出版，全書三百餘頁，定價新台幣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二輯已於 2021 年 12 月再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三輯已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四輯已於 2018 年 6 月 30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五輯已於 2019 年 7 月 31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六輯已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七輯已於 2021 年 10 月出版，定價 300 元，本書的內容：

余正偉老師等人著，本輯中舉示余老師明心二十餘年以後的眼見佛性實錄，供末法時代學人了知明心異於見性之本質，並且舉示其見性後與平實導師互相討論眼見佛性之諸多疑訛處；除了證明《大般涅槃經》中世尊開示眼見佛性之法正真無訛以外，亦得一解明心後尚未見性者之所未知

處，甚為精彩。此外亦列舉多篇學人從各不同宗教進入正覺學法之不同過程，以及發覺諸方道場邪見之內容與過程，最終得於正覺精進禪三中悟入的實況，足供末法精進學人借鑑，以彼鑑己而生信心，得以投入了義正法中修學及實證。凡此，皆足以證明不唯明心所證之第七住位般若智慧及解脫功德仍可實證，乃至第十住位的實證與當場發起如幻觀之實證，於末法時代的今天皆仍有可能。(本書約 400 頁。)

二十五、平實導師講述的《金剛經宗通》共九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仍維持成本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金剛經》的真實義理，並且舉出與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幫助聽經者實證《金剛經》中說的實相般若智慧。本套書中所說有事、有理、也有宗門密意，求證金剛般若智慧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詳讀細閱之。

二十六、平實導師講述的《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穿越時空「超意識」》已經出版了，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講述的內容如下：

「三界唯心，萬法唯識」是佛教中應該實證的聖教，也是《華嚴經》中明載而可以實證的法界實相。唯心者，三界一切境界、一切諸法唯是一心

所成就，即是每一個有情的第八識如來藏，不是意識心。唯識者，即是人類各各都具足的八識心王——眼識、耳鼻舌身意識、意根、阿賴耶識，第八阿賴耶識又名如來藏，人類五陰相應的萬法，莫不由八識心王共同運作而成就，故說萬法唯識。依聖教量及現量、比量，都可以證明意識是二法因緣生，是由第八識藉意根與法塵二法為因緣而出生，又是夜夜斷滅不存之生滅心，即無可能反過來出生第七識意根、第八識如來藏，當知不可能從生滅性的意識心中，細分出恆審思量的第七識意根，更無可能細分出恆而不審的第八識如來藏。本書是將演講內容整理成文字，細說如是內容，並已在《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今彙集成書以廣流通，欲幫助佛門有緣人斷除意識我見，跳脫於識陰之外而取證聲聞初果；嗣後修學禪宗時即得不墮外道神我之中，得以求證第八識金剛心而發起般若實智。

二十七、平實導師著作的《童女迦葉考——論呂凱文〈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之謬》已於 2013 年 8 月 31 日出版，定價新台幣 180 元，主要內涵如下：

童女 迦葉是佛世率領五百大比丘遊行於人間的歷史事實，是以童貞行而依止菩薩戒弘化於人間的大菩薩，不依別解脫戒（聲聞戒）來弘化於人間。這是大乘佛教與聲聞佛教同時存在於佛世的歷史明

證，證明大乘佛教不是從聲聞法中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的產物，卻是聲聞佛教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聲聞凡夫僧所不樂見的史實；於是古今聲聞法中的凡夫都欲加以扭曲而作詭說，更是末法時代高聲大呼「大乘非佛說」的六識論聲聞凡夫極力想要扭曲的佛教史實之一，於是想方設法扭曲 迦葉菩薩為聲聞僧，以及扭曲 迦葉童女為比丘僧等荒謬不實之論著便陸續出現，古時的《分別功德論》是最具體之事例，現代之代表作則是呂凱文先生的〈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論文。鑑於如是假藉學術考證以籠罩大眾之不實謬論，未來仍將繼續造作及流竄於佛教界，足以扼殺大乘佛教學人的法身慧命，以是緣故舉證辨正之，遂成此書。

二十八、平實導師講述的《人間佛教——實證者必定不悖三乘菩提》已於 2013 年 11 月 30 日出版，定價新台幣 4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大乘非佛說」的講法似乎流傳已久，卻只是日本人企圖擺脫中國佛教的影響，而在明治維新時期才開始提出來的說法；台灣佛教、大陸佛教的淺學無智之人，由於未曾實證佛法而迷信日本人錯誤的學術考證，錯認為這些別有用心的日本佛學考證的講法為天竺佛教的真實歷史；甚至還有更激進的反對佛教者提出「釋迦牟尼佛並非真實存在，只是後人捏造的假歷史人物」，竟然也有佛

門中的少數出家人願意跟著「學術」的假光環而信受不疑，於是開始造作了反對中國佛教而推崇南洋小乘佛教的行爲；在這些佛教及外教人士之中，也就有一分人根據此邪說而大聲主張「大乘非佛說」的謬論，這些人以「人間佛教」的名義來抵制中國大乘佛教，公然宣稱大乘佛教是由聲聞部派佛教的凡夫僧所創造出來的。這樣的說法流傳於台灣及大陸佛教界凡夫僧之中已久，卻非真正的佛教歷史中曾經發生過的事，只是繼承六識論的聲聞法中凡夫僧依於自己的意識境界立場，純憑臆想而編造出來的妄想說法，卻已經影響許多無智之凡夫僧俗信受不移。本書是從佛教的經藏法義實質及實證的現量內涵本質立論，證明大乘佛法本是佛說，是從《阿含正義》諸書尚未說過的不同面向來討論「人間佛教」的議題，證明「大乘真佛說」。閱讀本書可以斷除六識論邪見，迴入三乘菩提正道發起實證的因緣；也能斷除禪宗學人學禪時普遍存在之錯誤知見，對於建立參禪時的正知見有很深的著墨。

二十九、平實導師講述的《實相經宗通》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實相經》的真實義理，並聯結和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而作拈提，幫助聽經者親證《實

相經》中所說的實相境界。本書中說事、說理亦說宗門密意，求證實相般若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審細參詳之。

三十、平實導師講述的《法華經講義》為平實導師始從 2009/7/21 演述至 2013/12/17，歷經二百二十一講詳細演繹，詳述古今諸方大師、學人所不知的《法華經》深妙真實義理的講經錄音整理所成，以利益今時後世廣大的學人；共二十五輯已於 2019 年 5 月 31 日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世尊一代時教，總分五時三教，即是華嚴時、聲聞緣覺教、般若教、種智唯識教、法華時；依此五時三教區分為藏、通、別、圓四教。本經是最後一時的圓教經典，圓滿收攝一切法教於本經中，是故最後的圓教聖訓中，特地指出無有三乘菩提，其實唯有一佛乘；皆因眾生愚迷故，方便區分為三乘菩提以助眾生證道。世尊於此經中特地說明如來示現於人間的唯一大事因緣，便是為有緣眾生「開、示、悟、入」諸佛的所知所見——第八識如來藏妙真如心，並於諸品中隱說「妙法蓮花」如來藏心的密意。然因此經所說甚深難解，真義隱晦，古來難得有人能窺堂奧；平實導師以知如是密意故，特為末法佛門四眾演述《妙法蓮華經》中各品蘊含之密意，使古來未曾被古德註解出來的「此經」密意，如實顯示於當代學

人眼前。乃至〈藥王菩薩本事品〉、〈妙音菩薩品〉、〈觀世音菩薩普門品〉、〈普賢菩薩勸發品〉中的微細密意，亦皆一併詳述之，開前人所未曾言之密意，示前人所未見之妙法。最後乃至以〈法華大意〉而總其成，全經妙旨貫通始終，而依佛旨圓攝於一心——如來藏妙心，厥為曠古未有之大說也。

三十一、平實導師著作《涅槃——解說四種涅槃之實證及內涵》共有上、下二冊，每冊各四百餘頁，對四種涅槃詳加解說，每冊各 350 元。上冊已於 2018 年 7 月 31 日出版，下冊已於 2018 年 9 月 30 日出版。本書的內容，係：

真正學佛之首要即是見道，由見道故，方有涅槃之實證，證涅槃者方能出離生死。但涅槃有四種：二乘聖者的有餘涅槃、無餘涅槃，以及大乘聖者的本來自性清淨涅槃與佛地的無住處涅槃。大乘聖者實證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於入地前再取證二乘涅槃，然後起惑潤生而捨離二乘涅槃，繼續進修至七地滿心前斷盡三界愛之習氣種子隨眠，依七地無生法忍之具足而證得念念入滅盡定。八地後進斷異熟生死，直至妙覺地；最後下生人間成佛之時，具足四種涅槃才是真正的成佛。此理古來少有人言，以致學佛人誤會涅槃正理者比比皆是，今於此書中廣說四種涅槃，以及如何實證之理、實證前應有之條件等，實屬本世

紀佛教界極重要之著作，能令學人對涅槃有正確無訛之認識，然後方可依之實行而得實證。

三十二、平實導師講述的《佛藏經講義》，乃平實導師從2013年底至2017年底，歷經四年詳細演繹《佛藏經》深妙真實義理的講經錄音整理所成，詳述古今諸方大師、學人所不知的第一義諦勝妙法藏，以利益今時後世之廣大學人，全書共二十一輯；已於2022年11月30日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300元。本書的內容，係：

「佛藏」者諸佛之寶藏，亦即萬法之本源——第八識如來藏。《佛藏經》之主旨即是從各個面向來說明真心如來藏的自性，兼以教導學人如何簡擇善知識，乃至得證解脫及實相智慧。世尊首先於〈諸法實相品〉中廣釋實相心如來藏之各種自性，於此無名相法以名相說，無語言法以語言說，實乃第一希有之事！繼以〈念佛品〉、〈念法品〉、〈念僧品〉，使學人據以判知善知識與惡知識，並以〈淨戒品〉、〈淨法品〉教導四眾弟子如何清淨所受戒與所修法。世尊又為警覺邪見者而演說〈往古品〉，例舉過去久遠無量無邊不可思議阿僧祇劫前大莊嚴佛座下，苦岸比丘等四人以邪見誤導眾生，此等不淨說法諸師及其隨學者因而歷經阿鼻等諸大地獄之尤重純苦，乃至往復流轉於人間及三惡道中受苦無量，於其中間雖得值遇九十九億尊佛，卻於諸佛所不得順忍，如今來到釋迦如來座下精進修

行，竟仍不得順忍，何況能有所實證，如是闡明誹謗賢聖、不信聖語、破佛正法的慘重苦果；隨後又以〈淨見品〉、〈了戒品〉勸勉學人當清淨往昔熏習之邪見，並了知淨戒而清淨持戒，未來方有實證解脫乃至通達諸法實相之因緣。最後，於〈囑累品〉中囑累阿難尊者等諸大弟子，未來世當以善方便攝受眾生發起精進，以得清淨知見與戒行，滅除往昔所造謗法破戒等惡業，而得有實證三乘菩提之可能。一切欲證解脫乃至志求受持諸佛法藏之四眾弟子，皆當以為圭臬而依教奉行。

三十三、正智出版社出版之《成唯識論》論本，已於 2021 年 12 月出版，定價新台幣 4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成唯識論》為玄奘大師擷取護法菩薩詮釋《唯識三十頌》之十釋要義，依於無生法忍之真見，如釋「所緣緣」之「帶己相心」或「相應所慮、所託」之意旨，涉及親所緣緣、疏所緣緣、所緣真如等，據以破天竺十大論師中之聲聞凡夫論師惡見而成之鉅論。論中攝盡佛門證悟菩薩及部派佛教聲聞凡夫論師對佛法的論述，並函蓋當時天竺諸大外道對生命實相的錯誤論述加以辨正。此論平實導師於弘法初期已依證量略講過一次，但當時未整理成書；如今因正覺同修會增上班中重講，以之作爲教材之用故重印。重印之論本，平實導師特慈悲爲佛子們重新加以正確的斷句，並

以不同字體區分頌文、論文、經文、問句、判教提示，令讀者閱之易於理解論中真義而免誤會。論中所說的詳細義理，將於增上班中演示，然後以《成唯識論釋》出版之，總共十輯，謹先預告。

三十四、平實導師最新著作《成唯識論釋》，共有十冊，每冊各四百餘頁，為註釋 玄奘大師所著《成唯識論》之真義，開演成佛之道的正確內涵。定價新台幣 400 元。第一冊即將出版。本書的內容，係：

本論係大唐 玄奘菩薩揉合當時天竺十大論師的說法加以辨正而著成，攝盡佛門證悟菩薩及部派佛教聲聞凡夫論師對佛法的論述，並函蓋當時天竺諸大外道對生命實相的錯誤論述加以辨正，是由玄奘大師依據無生法忍證量加以評論確定而成爲此論。平實導師弘法初期即已依於證量略講過一次，歷時大約四年，當時正覺同修會規模尚小，聞法成員亦多尚未證悟，是故並未整理成書；如今正覺同修會中的證悟同修已超過六百人，鑑於此論在護持正法、實證佛法及悟後進修上的重要性，於 2022 年初重講，並已經預先註釋完畢編輯成書，名爲《成唯識論釋》，總共十輯，每輯目次 41 頁、序文 7 頁、每輯內文至四百餘頁，並將原本 13 級字縮小爲 12 級字編排，以增加其內容；於增上班宣講時的內容將會更詳細於書中所說，涉及佛法密意的詳細內容只於增上班中宣講，於

書中皆依佛誠隱覆密意而說，然已足夠所有學人藉此一窺佛法堂奧而進入正道、免入歧途。重新判教的〈目次〉已經詳盡判定論中諸段句義，用供學人參考；是故讀者閱完此論之釋，即可深解成佛之道的正確內涵。總共十輯，預定每一輯內容講述完畢時即予出版，第一輯將於 2023 年 5 月出版，然後每七至九個月出版一輯，每輯定價 400 元。

三十五、平實導師講述的《大法鼓經講義》共六輯，第一輯已於 2023 年 1 月出版，第二輯已於 2023 年 3 月出版。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本經解說佛法的總成：法、非法。由開解法、非法二義，說明了義佛法與世間戲論法的差異，指出佛法實證之標的即是法——第八識如來藏；並顯示實證後的智慧，如實擊大法鼓、演深妙法，演說如來祕密教法，非二乘定性及諸凡夫所能得聞，唯有具足菩薩性者方能得聞。正聞之後即得依於世尊大願而拔除邪見，入於正法而得實證；深解不了義經之方便說，亦能實解了義經所說之真實義，得以證法——如來藏，而得發起根本無分別智，乃至進修而發起後得無分別智；並堅持布施及受持清淨戒而轉化心性，得以現觀真我眞法如來藏之各種層面。此為第一義諦聖教，並授記末法最後餘八十年時，一切世間樂見離車童子

以七地證量而示現為凡夫身，將繼續護持此經所說正法。平實導師於此經中有極深入的解說，總共六輯，每輯 300 元，於 2023/01/30 開始每二個月發行一輯。

三十六、張善思居士的《次法——實證佛法前應有的條件》已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並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全書分上、下二輯，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內容係：

次法的熏修是學佛的基礎建設，非唯求人天之善者所修，解脫道學人欲求斷結證果，乃至大乘佛菩提道中求明心見性的菩薩行者，更需要具有相應的次法作為依憑，才能有解脫見道乃至佛菩提道實證的福德因緣；因此，次法的正確知見對一切學人都至為重要。「施論、戒論、生天之論」的修學內涵對不同階段的學人則有淺深狹廣的差別，本書內容深入淺出分別作了詳細的整理介紹；不僅援引聖教中諸多開示以及故事作為例證及說明，而且兼論修行次第及方法，俾使讀者易懂、易修而能有真實受用。本書能幫助學人建立對因緣果報的正理、三界的内容，以及次法的修學內涵等正確知見，四眾學人欲快速修集三乘見道所應具備的廣大福德資糧，欲求斷結證果乃至明心見性者定不可錯過。

三十七、大陸及海外地區讀者，欲函索本會贈閱書籍者，須

自行支付回郵資費，其數額及支付之方法，請先與本會確定，來信請寄：

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Taipei Taiwan

三十八、平實導師為悲憫四川地震災區受難的同胞，於地震發生一週內，號召會內諸同修菩薩，發起賑災捐款，本會捐助善款，如實履踐 世尊於經中開示菩薩「至心施、及時施、親手施」之功德，後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正覺寺籌備處的名義，透過中華宗教文化交流協會將新台幣一千八百六十三萬元捐往災區。期使此次向四川地震災區捐助的善款，能應燃眉之急，用於災區學校、寺廟的重建及殘障人士的康復治療。更於川震發生之後隨即於正覺祖師堂，舉辦川震罹難者超薦法會，於所設罹難者靈位之前超薦開示。

三十九、針對莫拉克颱風引起的八八水災，本會菩薩們響應救災活動，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的名義，透過行政院莫拉克風災重建委員會所屬教育部莫拉克風災應變及校園重建計畫，捐款新台幣七百〇二萬五千元；同時捐贈新台幣五十萬元予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協助認養林邊鄉災後購贈物資之用。希望能應燃眉之急，並用於災區學校排除各種困難之用，期能協助完成重建及學校復課工作。欲知詳細資訊，請看相關網站。
網址：<https://foundation.enlighten.org.tw/npa/4>

四十、自 2012 年起，每年的歲末寒冬，佛教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透過各區里長直接幫助基層貧苦民眾的成效卓著，2023 年已經是連續第 12 年，分別在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縣市、台中市、彰化縣田中鎮、員林市、嘉義縣市、台南市、高雄市等，全台十大縣市擴大辦理寒冬送暖活動，總計發放現金紅包的金額達到新台幣八百萬元。幫助獨居老人、低收入戶和清寒學生等，實際受惠者超過 5800 人。活動當天除了發放現金紅包之外，還贈送精緻的點心或民生用品，希望大家都能感受到正覺的愛心與溫暖，並特別在活動中演出教育短劇以及有趣的相聲，在寓教於樂之中提醒民眾們，小心不要被一些打著宗教幌子的惡人騙財騙色甚至人財兩失。正覺兩會未來也會考慮逐年增加經費及發放的地區，希望透過救助弱勢族群的寒冬送暖活動，能使更多的民眾受惠，感受到社會大眾的愛心與溫暖。詳情請見正覺同修會、佛教正覺教育基金會官網之報導。

四十一、《正覺電子報》非常歡迎會內、會外人士賜稿，關於投稿之相關須知，請參閱第 2 期電子報之「徵稿啓事」。

四十二、本會道場弘揚如來正法，舉凡於各地講堂開班授課、發行結緣書、印刷郵寄費用、各共修處一般水電費等項目，凡有利於大眾法身慧命增長之處，菩薩皆勦力行之，雖花費極鉅，但可利益極多學佛人。佛說「諸施之中，法施爲上」，經中佛說此法施之行亦是護持正法，歡迎佛子四眾護持，廣植此一法施無上福田。本會

之郵政劃撥帳號為 19072343，戶名為「**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銀行帳號為 046001900174 臺灣銀行民權分行，因護持項目甚多，為求收據開立作業進行順利而免延宕，劃撥時請統一註明「**護持道場**」。

正智出版社 籌募弘法基金 發售書籍目錄 2022/12/27

1. **宗門正眼——公案拈提 第一輯 重拈**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因重寫內容大幅度增加故，字體必須改小，並增為 576 頁 主文 546 頁。比初版更精彩、更有內容。初版《禪門摩尼寶聚》之讀者，可寄回本公司免費調換新版書。免附回郵，亦無截止日期。（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市售價格 280 元，多購多贈。）
2. **禪淨圓融** 平實導師著 200 元（第一版舊書可換新版書）
3. **真實如來藏** 平實導師著 400 元
4. **禪一悟前與悟後**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每冊 250 元
5. **宗門法眼——公案拈提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6. **楞伽經詳解** 平實導師著 全套共十輯 每輯 250 元
7. **宗門道眼——公案拈提 第三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8. **宗門血脈——公案拈提 第四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9. **宗通與說通——成佛之道** 平實導師著 主文 381 頁 全書 400 頁 售價 300 元
10. **宗門正道——公案拈提第五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1. **狂密與真密 一～四輯** 平實導師著 西藏密宗是人間最邪淫的宗教，本質不是佛教，只是披著佛教外衣的印度教性力派流毒的喇嘛教。此書中將西藏密宗密傳之男女雙身合修樂空雙運所有祕密與修法，毫無保留完全公開，並將全部喇嘛們所不知道的部分也一併公開。內容比大辣出版社喧騰一時的《西藏慾經》更詳細。並且涵蓋藏密的所有祕密及其錯誤的中觀見、如來藏見等，藏密的所有法義都在書中詳述、分析、辨正。每輯主文三百餘頁 每輯全書約 400 頁 售價每輯 300 元
12. **宗門正義——公案拈提 第六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3. **心經密意**——心經與解脫道、佛菩提道、祖師公案之關係與密意 平實導師述 300 元
14. **宗門密意**——公案拈提 第七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5. **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200 元
16. **起信論講記** 平實導師述著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7. **優婆塞戒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著 共八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8. **真假活佛**——略論附佛外道盧勝彥之邪說 (對前岳靈犀網站主張「盧勝彥是證悟者」之修正) 正犀居士 (岳靈犀) 著 流通價 140 元
19. **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 平實導師著 共七輯 每輯 300 元
20. **超意境 CD** 以 平實導師公案拈提書中超越意境之頌詞，加上曲風優美的旋律，錄成令人嚮往的超意境歌曲，其中包括正覺發願文及平實導師親自譜成的黃梅調歌曲一首。詞曲雋永，殊堪翫味，可供學禪者吟詠，有助於見道。內附設計精美的彩色小冊，解說每一首詞的背景本事。每片 280 元。【每購買公案拈提書籍一冊，即贈送一片。】
21. **菩薩底憂鬱 CD** 將菩薩情懷及禪宗公案寫成新詞，並製作成超越意境的優美歌曲。 1. 主題曲〈菩薩底憂鬱〉，描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非三賢位菩薩及二乘聖者所知，此憂鬱在七地滿心位方才斷盡；本曲之詞中所說義理極深，昔來所未曾見；此曲係以優美的情歌風格寫詞及作曲，聞者得以激發嚮往諸地菩薩境界之大心，詞、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其中勝妙義理之解說，已印在附贈之彩色小冊中。 2. 以各輯公案拈提中直示禪門入處之頌文，作成各種不同曲風之超意境歌曲，值得玩味、參究；聆聽公案拈提之優美歌曲時，請同時閱讀內附之印刷精美說明小冊，可以領會超越三界的證悟境界；未悟者可以因此引發求悟之意向及疑情，真發菩提心而邁向求悟之途，乃至因此真實悟入般若，成真菩薩。 3. 正覺總持咒新曲，總持佛法大意；總持咒之義理，已加以解說並印在隨附之小冊中。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3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320 元。

22. **禪意無限** CD 平實導師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共同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小冊，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即有機會證悟本來面目而發起實相智慧，實證大乘菩提般若，能如實證知般若經中的真實意。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9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320 元。
23. **我的菩提路** 第一輯 釋悟圓、釋善藏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4. **我的菩提路** 第二輯 郭正益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初版首刷至第四刷，都可以寄來免費更換為第二版，免附郵費)
25. **我的菩提路** 第三輯 王美伶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6. **我的菩提路** 第四輯 陳晏平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7. **我的菩提路** 第五輯 林慈慧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8. **我的菩提路** 第六輯 劉惠莉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9. **我的菩提路** 第七輯 余正偉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30. **鈍鳥與靈龜——考證後代凡夫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誹謗**
平實導師著 共 458 頁 售價 350 元
31. **維摩詰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32. **真假外道——破劉東亮、杜大威、釋證嚴常見外道見**
正光老師著 售價 200 元
33. **勝鬘經講記——兼論印順《勝鬘經講記》對於《勝鬘經》之誤解**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250 元
34. **楞嚴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十五輯，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35. **明心與眼見佛性——駁慧廣〈蕭氏「眼見佛性」與「明心」之非〉文中謬說**
正光老師著 共 448 頁 售價 300 元
36. **見性與看話頭** 黃正偉老師 著，本書是禪宗參禪的方法論。
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售價 300 元。
37. **達賴真面目——玩盡天下女人**
白正偉老師 等著 中英對照彩色精裝大本 800 元
38. **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 等人著 200 元
39. **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正玄教授編著 200 元

40. **金剛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九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250 元
41. **空行母**——性別、身分定位，以及藏傳佛教。
坎貝爾著 呂艾倫中譯 售價 250 元
42. **末代達賴**——性交教主的悲歌 張善思、呂艾倫、辛燕編著 售價 250 元
43. **霧峰無霧**——給哥哥的信 辨正釋印順對佛法的無量誤解
游宗明 老師著 售價 250 元
44. **霧峰無霧—第二輯—救護佛子向正道** 細說釋印順對佛法的各類誤解
游宗明 老師著 售價 250 元
45. **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穿越時空「超意識」平實導師述 每冊 300 元
46. **黯淡的達賴**——失去光彩的諾貝爾和平獎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每冊 250 元
47. **童女迦葉考**——論呂凱文〈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之謬。
平實導師 著 定價 180 元
48. **人間佛教**——實證者必定不悖三乘菩提 平實導師 述，定價 400 元
49. **實相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八輯 每輯 250 元
50. **真心告訴您(一)**——達賴喇嘛在幹什麼？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售價 250 元
51. **中觀金鑑**——詳述應成派中觀的起源與其破法本質
孫正德老師著 分為上、中、下三冊，每冊 250 元
52. **藏傳佛教要義**——《狂密與真密》之簡體字版 平實導師 著 上、下冊
僅在大陸流通 每冊 300 元
53. **法華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共二十五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54. **西藏「活佛轉世」制度**——附佛、造神、世俗法
許正豐、張正玄老師合著 定價 150 元
55. **廣論三部曲** 郭正益老師著 定價 150 元
56. **真心告訴您(二)**——達賴喇嘛是佛教僧侶嗎？——補祝達賴喇嘛八十大壽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售價 300 元
57. **次法**——實證佛法前應有的條件
張善思居士著 分為上、下二冊，每冊 250 元

58. 涅槃——解說四種涅槃之實證及內涵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各 350 元
59. 山法——西藏關於他空與佛藏之根本論
篤補巴·喜饒堅贊著 傑弗里·霍普金斯英譯
張火慶教授、呂艾倫老師中譯 精裝大本 1200 元
60. 佛藏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共二十一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61. 成唯識論 大唐 玄奘菩薩所著鉅論。重新正確斷句，並以不同字體及標點符號顯示質疑文，令得易讀。全書 288 頁，精裝大本 400 元。
62. 大法鼓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2023 年 1 月 30 日開始出版 共六輯
每二個月出版一輯，每輯 300 元
63. 成唯識論釋——詳解大唐 玄奘菩薩所著《成唯識論》，平實導師述著。共十輯，於每講完一輯的分量以後即予出版，預計 2023 年五月出版第一輯，以後每七到九個月出版一輯，每輯 400 元。
64. 假鋒虛焰金剛乘——揭示顯密正理，兼破索達吉師徒《般若鋒兮金剛焰》
釋正安法師著 簡體字版 即將出版 售價未定
65. 廣論之平議——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之平議 正雄居士著
約二或三輯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書價未定
66. 不退轉法輪經講義 平實導師講述 《大法鼓經講義》出版後發行
67. 八識規矩頌詳解 ○○居士 註解 出版日期另訂 書價未定
68. 中觀正義——註解平實導師《中論正義頌》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9. 中論正義——釋龍樹菩薩《中論》頌正理
孫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0. 中國佛教史——依中國佛教正法史實而論 ○○老師 著 書價未定
71. 印度佛教史——法義與考證。依法義史實評論印順《印度佛教思想史、佛教史地考論》之謬說 正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2. 阿含經講記——將選錄四阿含中數部重要經典全經講解之，講後整理出版。
平實導師述 約二輯 每輯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73. 寶積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74. **解深密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約四輯 將於重講後整理出版
75. **修習止觀坐禪法要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將於正覺寺建成後重講、以講記逐輯出版 日期未定
76. **無門關**——《無門關》公案拈提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77. **中觀再論**——兼述印順《中觀今論》謬誤之平議。正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78. **輪迴與超度**——佛教超度法會之真義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9. **《釋摩訶衍論》平議**——對偽稱龍樹所造《釋摩訶衍論》之平議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0. **正覺發願文註解**——以真實大願為因 得證菩提
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1. **正覺總持咒**——佛法之總持 正圓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2. **三自性**——依四食、五蘊、十二因緣、十八界法，說三性三無性。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3. **道品**——從三自性說大小乘三十七道品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4. **大乘緣起觀**——依四聖諦七真如現觀十二緣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5. **三德**——論解脫德、法身德、般若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6. **真假如來藏**——對印順《如來藏之研究》謬說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7. **大乘道次第**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8. **四緣**——依如來藏故有四緣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9. **空之探究**——印順《空之探究》謬誤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90. **十法義**——論阿含經中十法之正義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91. **外道見**——論述外道六十二見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總經銷：聯合發行股份有限公司

23158 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6 弄 6 號 4F

Tel.02-2917-8022（代表號） Fax.02-2915-6275（代表號）

零售：1. 全台連鎖經銷書局：

三民書局、誠品書局、何嘉仁書店
敦煌書店、紀伊國屋、金石堂書局、建宏書局
諾貝爾圖書城、墊腳石圖書文化廣場

2. **台北市**：佛化人生 大安區羅斯福路 3 段 325 號 6 樓之 4 台電大樓對面
3. **新北市**：春大地書店 蘆洲區中正路 117 號
4. **桃園市**：御書堂 龍潭區中正路 123 號
5. **新竹市**：大學書局 東區建功路 10 號
6. **台中市**：瑞成書局 東區雙十路 1 段 4 之 33 號
佛教詠春書局 南屯區永春東路 884 號
文春書店 霧峰區中正路 1087 號
7. **彰化市**：心泉佛教文化中心 南瑤路 286 號
8. **高雄市**：政大書城 前鎮區中華五路 789 號 2 樓（高雄夢時代店）
明儀書局 三民區明福街 2 號
青年書局 苓雅區青年一路 141 號
9. **台東市**：東普佛教文物流通處 博愛路 282 號
10. **其餘鄉鎮市經銷書局**：請電詢總經銷聯合公司
11. **大陸地區請洽**：
 - 香港：樂文書店
銅鑼灣店：香港銅鑼灣駱克道 506 號 2 樓
電話：(852) 2881 1150 email：luckwinbs@gmail.com
 - 廈門：廈門外圖臺灣書店有限公司
地址：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 樓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臺灣地區請撥打 86-592-5061658）
E-mail：JKB118@188.COM

- 12.美國：世界日報圖書部 紐約圖書部 電話：7187468889#6262
洛杉磯圖書部 電話：3232616972#202

13.國內外地區網路購書：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書籍簡介、經銷書局可直接聯結下列網路書局購書)

三民 網路書局 <http://www.sanmin.com.tw>

誠品 網路書局 <http://www.eslitebooks.com>

博客來 網路書局 <http://www.books.com.tw>

金石堂 網路書局 <http://www.kingstone.com.tw>

聯合 網路書局 <http://www.nh.com.tw>

附註：(1) 請儘量向各經銷書局購買：郵政劃撥需要八天才能寄到(本公司在您劃撥後第四天才能接到劃撥單，次日寄出後第二天您才能收到書籍，此六天中可能會遇到週休二日，是故共需八天才能收到書籍)，若想要早日收到書籍者，請劃撥完畢後，將劃撥收據貼在紙上，旁邊寫上您的姓名、住址、郵區、電話、買書詳細內容，直接傳真到本公司 02-28344822，並來電 02-28316727、28327495 確認是否已收到您的傳真，即可提前收到書籍。(2) 因台灣每月皆有五十餘種宗教類書籍上架，書局書架空間有限，故唯有新書方有機會上架，通常每次只能有一本新書上架；本公司出版新書，大多上架不久便已售出，若書局未再叫貨補充者，書架上即無新書陳列，則請直接向書局櫃台訂購。(3) 若書局不便代購時，可於晚上共修時間向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購(共修時間及地點，詳閱共修現況表。每年例行年假期間請勿前往請書，年假期間請見共修現況表)。(4) 郵購：郵政劃撥帳號 19068241。(5) 正覺同修會會員購書都

以八折計價（戶籍台北市者為一般會員，外縣市為護持會員）都可獲得優待，欲一次購買全部書籍者，可以考慮入會，節省書費。入會費一千元（第一年初加入時才需要繳），年費二千元。（6）**尚未出版之書籍，請勿預先郵寄書款與本公司，謝謝您！**（7）若欲一次購齊本公司書籍，或同時取得正覺同修會贈閱之全部書籍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親到各共修處請購及索取；**台北市讀者**請洽：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67 號 10 樓（捷運淡水線 圓山站旁）。請書時間：週一至週五為 18:00～21:00，第一、三、五週週六為 10:00～21:00，雙週之週六為 10:00～18:00。請購處專線電話：2595-7295 分機 14（於請書時間方有人接聽）。

敬告大陸讀者：

大陸讀者購書、索書捷徑（尚未在大陸出版的書籍，以下二個途徑都可以購得，電子書另包括結緣書籍）：

1. **廈門外國圖書公司**：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F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 網址：<http://www.xibc.com.cn/>
2. **電子書**：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及正覺同修會在台灣印行的各種局版書、結緣書，已有『**正覺電子書**』陸續上線中，提供讀者於手機、平板電腦上購書、下載、閱讀正智出版社、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所出版之電子書，詳細訊息敬請參閱『**正覺電子書**』專頁：
<http://books.enlighten.org.tw/ebook>

關於平實導師的書訊，請上網查閱：

成佛之道 <http://www.a202.idv.tw>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售書之稅後盈餘，全部捐助財團法人正覺寺籌備處、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供作弘法及購建道場之用；懇請諸方大德支持，功德無量★

★ 聲 明 ★

本社於 2015/01/01 開始調整本目錄中部分書籍之售價，以因應各項成本的持續增加。

- * 喇嘛教修外道雙身法、墮識陰境界，非佛教 *
- * 弘揚如來藏他空見的覺囊派才是真正藏傳佛教 *

- 1.無相念佛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6 元
- 2.念佛三昧修學次第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52 元
- 3.正法眼藏—護法集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76 元
- 4.真假開悟簡易辨正法&佛子之省思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6 元
- 5.生命實相之辨正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1 元
- 6.如何契入念佛法門 (附:印順法師否定極樂世界)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6 元
- 7.平實書箋—答元覽居士書 平實導師著 回郵 52 元
- 8.三乘唯識—如來藏系經律彙編 平實導師編 回郵 80 元
(精裝本 長27cm 寬21cm 高7.5cm 重2.8公斤)
- 9.三時繫念全集—修正本 (長26.5cm×寬19cm) 回郵 52 元
- 10.明心與初地 平實導師述 回郵 31 元
- 11.邪見與佛法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6 元
- 12.甘露法雨 平實導師述 回郵 36 元
- 13.我與無我 平實導師述 回郵 36 元
- 14.學佛之心態—修正錯誤之學佛心態始能與正法相應 正德老師著 回郵 52 元
附錄:平實導師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
- 15.大乘無我觀—《悟前與悟後》別說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6 元
- 16.佛教之危機—中國台灣地區現代佛教之真相 (附錄:公案拈提六則)
平實導師著 回郵 52 元
- 17.燈影—燈下黑 (覆「求教後學」來函等) 平實導師著 回郵 76 元
- 18.護法與毀法—覆上平居士與徐恒志居士網站毀法二文 正園老師著 回郵 76 元
- 19.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回郵 52 元
- 20.辨唯識性相—對「紫蓮心海《辯唯識性相》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52 元
- 21.假如來藏—對法蓮法師《如來藏與阿賴耶識》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76 元
- 22.入不二門—公案拈提集錦第一輯 (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
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平實導師著 回郵 52 元
- 23.真假邪說—西藏密宗索達吉喇嘛《破除邪說論》真是邪說
釋正安法師著 上、下冊回郵各 52 元

- 24.真假開悟—真如、如來藏、阿賴耶識間之關係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76 元
- 25.真假禪和—辨正釋傳聖之謗法謬說 孫正德老師著 回郵 76 元
- 26.眼見佛性—駁慧廣法師眼見佛性的含義文中謬說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 52 元
- 27.普門自在—公案拈提集錦 第二輯（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平實導師著 回郵 52 元
- 28.印順法師的悲哀—以現代禪的質疑為線索 恆毓博士著 回郵 52 元
- 29.識蘊真義—現觀識蘊內涵、取證初果、親斷三縛結之具體行門。
—依《成唯識論》及《唯識述記》正義，略顯阿慧《大乘廣五蘊論》之邪謬
平實導師著 回郵 76 元

30.正覺電子報 各期紙版本 免附回郵 每次最多函索三期或三本
(已無存書之較早各期，不另增印贈閱)

- 31.現代人應有的宗教觀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31 元
- 32.遠惑趣道—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第一輯 回郵 52 元
- 33.遠惑趣道—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第二輯 回郵 52 元
- 34.確保您的權益—器官捐贈應注意自我保護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 31 元
- 35.正覺教團電視弘法三乘菩提 DVD 光碟 (一)

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共同講述錄製 DVD 8 片，MP3 一片，共 9 片。
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意涵」，二為「學佛的正知見」。內容精關，深入淺出，精彩絕倫，幫助大眾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製作工本費 100 元，回郵 52 元)

36.正覺教團電視弘法 DVD 專輯 (二)

總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念佛法門」，一為「學佛正知見(第二篇)」，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輪番講述，內容詳細闡述如何修學念佛法門、實證念佛三昧，以及學佛應具有的正確知見，可以幫助發願往生西方極樂淨土之學人，得以把握往生，更可令學人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於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一套 17 片，工本費 160 元。回郵 76 元)

- 37.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 等人合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52 元

- 38.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張正玄教授編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52 元
- 39.隨緣—理隨緣與事隨緣 平實導師述 回郵 52 元
- 40.學佛的覺醒 正枝居士著 回郵 52 元
- 41.導師之真實義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31 元
- 42.淺談達賴喇嘛之雙身法—兼論解讀「密續」之達文西密碼
吳明芷居士著 回郵 31 元
- 43.魔界轉世 張正玄居士著 回郵 31 元
- 44.一貫道與開悟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31 元
- 45.博愛—愛盡天下女人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印 回郵 36 元
- 46.意識虛妄經教彙編—實證解脫道的關鍵經文 正覺同修會編印 回郵 36 元
- 47.邪箭譬語—破斥藏密外道多識仁波切《破魔金剛箭雨論》之邪說
陸正元老師著 上、下冊回郵各 52 元
- 48.真假沙門—依佛聖教闡釋佛教僧寶之定義
蔡正禮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49.真假禪宗—藉評論釋性廣《印順導師對變質禪法之批判
及對禪宗之肯定》以顯示真假禪宗
附論一：凡夫知見 無助於佛法之信解行證
附論二：世間與出世間一切法皆從如來藏實際而生而顯
余正偉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回郵未定

★ 上列贈書之郵資，係台灣本島地區郵資，大陸、港、澳地區及外國地區，請另計酌增（大陸、港、澳、國外地區之郵票不許通用）。尚未出版之書，請勿先寄來郵資，以免增加作業煩擾。

★ 本目錄若有變動，唯於後印之書籍及「成佛之道」網站上修正公佈之，不另行個別通知。

函索書籍請寄：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台灣地區函索書籍者請附寄郵票，無時間購買郵票者可以等值現金抵用，但不接受郵政劃撥、支票、匯票。大陸地區得以人民幣計算，國外地區請以美

元計算（請勿寄來當地郵票，在台灣地區不能使用）。欲以掛號寄遞者，請另附掛號郵資。

親自索閱：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於共修時間前往取書，餘時無人在道場，請勿前往索取；共修時間與地點，詳見書末正覺同修會共修現況表（以近期之共修現況表為準）。

註：正智出版社發售之局版書，請向各大書局購閱。若書局之書架上已經售出而無陳列者，請向書局櫃台指定洽購；若書局不便代購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前往各共修處請購，正智出版社已派人於共修時間送書前往各共修處流通。郵政劃撥購書及大陸地區購書，請詳別頁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最後頁之說明。

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所出版的結緣書籍，多已登載於「[正智書香園地](#)」及「[成佛之道](#)」網站中，若住在外國、或住處遙遠，不便取得正覺同修會之贈閱書籍者，可以於本網站閱讀及下載。讀者亦可於「[正智書香園地](#)」中，下載[正覺電子書](#)或於網站中的「[讀者服務](#)」頁面查詢購書通路，向各大書局請購正智出版社所出版的書籍。

**** 假藏傳佛教修雙身法，非佛教 ****



正覺電子報

發行：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編輯：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編譯部

地址：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佛教正覺同修會：<http://www.enlighten.org.tw>

書香園地：<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成佛之道：<http://www.a202.idv.tw>

訂閱：<https://www.enlighten.org.tw/epaper>

電子信箱：awareness@enlighten.org.tw

電話：台北講堂 (02) 2595-7295 (總機)

桃園講堂 (03) 374-9363

新竹講堂 (03) 572-4297

台中講堂 (04) 2381-6090

嘉義講堂 (05) 231-8228

台南講堂 (06) 282-0541

高雄講堂 (07) 223-4248

香港講堂 (852) 2326-2231

銀行：台灣銀行 民權分行

帳號：046001900174

戶名：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郵政劃撥帳號：19072343

戶名：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項目註明：護持道場

◎ 免費贈閱，有著作權，非經本會
或作者同意，不得轉載或刊印◎

2023 年 3 月 30 日 網路電子版出刊

初版 3500 冊

解脫道的四個果位：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和阿羅漢，係以斷我見為基礎，進一步斷除疑惑。

佛菩提道則係以明心為基礎，由於福慧的圓滿，最後證得究竟佛果。目前的佛教界，錯解佛法的情形非常普遍，平實導師以道種智的證量，領導正覺同修會勝義菩薩僧團，介紹佛法二主要道：解脫道與佛菩提道，讓佛教的法義與道次第清楚的呈現在世人面前，在當今佛教界中，極為稀有難得。

正覺電子報亦復如是，闡述佛法正義與修證經驗，普願有緣的讀者均能深入甚深法義，自度度他，終能圓滿究竟的佛果。

正覺

